

湖南华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

证券代码：300345

证券简称：华民股份

二〇二六年四月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1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7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1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36
第五节 重要事项.....	62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72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78
第八节 财务报告.....	79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欧阳少红、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高先勇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刘炬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业绩大幅下滑或亏损的风险提示

适用 不适用

2025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0.03 亿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2.8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67 亿元，同比减亏 1.31 亿元。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保持相对稳定，经营业绩有所改善，毛利率显著提升。

一、业绩亏损的具体原因

2025 年，全球光伏新增装机规模保持同比增长，叠加行业自律限产稳价及落后产能清退推进，光伏产业链价格有所回暖，但行业整体仍面临阶段性供需失衡问题，主要产品价格仍处于相对低位。公司紧扣行业回暖窗口，多维度推进全链条降本增效，将非硅成本降至历史最低水平，公司整体毛利率显著改善，经营业绩同比大幅减亏。

二、主营业务、核心竞争力、主要财务指标是否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是否与行业趋势一致

报告期，公司聚焦光伏制造主业，针对高效单晶硅棒制备、超薄切片工艺等核心业务开展技术研发，业务发展稳健，经营业绩改善，同时紧抓国内外新型电力系统建设的发展机遇，积极拓展业务边界，为园区级、地区级微电网提供整体解决方案，构建“光伏制造+应用”的多元化发展格局。

从行业大环境来看，受前期光伏行业产能快速扩张影响，2025 年市场供需关系虽有所改善，但整体仍未达到平衡，光伏产业链价格依旧在低位徘徊，企业经营面临严峻挑战，大多仍处于亏损状态。

公司经营情况与行业趋势契合，面对挑战，公司坚定发展信心，强化技术创新，抢抓市

场前沿，提升运营效率，致力于提升市场核心竞争力。关于公司核心竞争力的详细分析，具体详见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三、核心竞争力分析”部分。从主要财务指标来看，公司整体财务状况稳健，未出现重大不利变化，各项指标均在合理区间内波动，与行业发展趋势保持一致。

三、所处行业景气情况

2025年，光伏行业进入增速换挡、结构深度优化的关键阶段，产业链开工率普遍不足，价格虽在政策推动下有所回升，但整体仍处于历史低位，企业经营面临严峻挑战。但中长期来看，在“双碳”战略纵深推进、全球能源结构深度转型及算力/光储融合等新场景驱动下，光伏长期增长动力强劲；同时，若太空光伏等前沿方向能加速完成技术储备与在轨验证，还有望开辟全新应用市场。行业正从粗放扩张全面转向高质量发展阶段，技术创新与提质增效成为竞争核心。公司将紧抓行业变革机遇，加速核心技术攻关与产业化落地，力争在行业格局重塑中占据先发优势。关于公司所处行业的详细情况，具体详见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部分。

四、持续经营能力是否存在重大风险

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重大风险。

对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的风险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如有涉及未来的计划、业绩预测等方面的内容，均不构成本公司对任何投资者及相关人士的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公司已在本年度报告中详细阐述公司可能面临的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之“3、公司可能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注意投资风险。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截至报告期末，母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母公司未分配利润-327,027,102.34 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 2025 年度不满足实施现金分红的条件。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相关投资风险。未来公司将继续做好经营管理，改善经营业绩。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经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名的 2025 年年度报告原件。

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本公司/公司/本集团/华民股份	指	湖南华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建湘晖鸿	指	湖南建湘晖鸿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鸿新新能源	指	鸿新新能源科技（云南）有限公司
鸿新达海	指	鸿新达海新能源科技（山东）有限公司
鸿新太阳能	指	大理鸿新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鸿新电子	指	大理鸿新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鸿晖新能源	指	鸿晖新能源（安徽）有限公司
湖南鸿宇	指	湖南鸿宇智慧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大理鸿宇	指	大理鸿宇智慧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湖南鸿元	指	湖南鸿元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红宇鼎基	指	河北红宇鼎基耐磨材料有限公司
红宇白云	指	四川红宇白云新材料有限公司
红宇智能	指	湖南红宇智能制造有限公司
红宇科技	指	四川红宇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红宇耐磨	指	湖南红宇耐磨新材料有限公司
骏湘资本	指	湖南骏湘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智慧城市研究院	指	湖南新型智慧城市研究院有限公司
迎水基金	指	上海迎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迎水巡洋 15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建鸿达集团	指	湖南建鸿达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其修订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其修订
《公司章程》	指	《湖南华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报告期/本报告期	指	2025 年度
近三年	指	2025 年度、2024 年度、2023 年度
审计机构	指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	指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注册会计师
股东会	指	湖南华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
董事会	指	湖南华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硅料/多晶硅料	指	纯度为 99.9999%以上的高纯硅材料，主要制造方法有改良西门子法和流化床法
单晶硅	指	硅的单晶体，具有基本完整的点阵结构的晶体，是一种优质的半导体材料
多晶硅	指	单质硅的一种形态，是光伏电池与半导体设备的主要原材料。根据纯度，多晶硅可分为光伏级多晶硅与电子级多晶硅
硅棒/单晶硅棒	指	由多晶硅原料通过直拉法（CZ）、区熔法（FZ）生长成的棒状的硅单晶体，晶体形态为单晶
硅锭/多晶硅锭	指	由多晶硅原料通过真空感应熔炼或定向凝固工艺生长成的锭状多晶硅体，晶体形态为多晶
拉棒	指	将多晶硅料拉制成单晶硅棒的过程
铸锭	指	将各种来源的硅料高温熔融后通过定向冷却结晶，使其形成硅锭

硅片	指	由单晶硅棒或多晶硅锭切割形成的方片或八角形片
瓦 (W)、千瓦 (KW)、兆瓦 (MW)、吉瓦 (GW)	指	电的功率单位, 为衡量光伏电站发电能力的单位 1GW=1,000MW=1,000,000kW=1,000,000,000W
P 型	指	P 型硅片即在本征硅晶体中掺入三价元素 (如硼), 使之取代晶格中硅原子的位置, 就形成 P 型半导体硅片
N 型	指	N 型硅片即在本征硅晶体中掺入五价元素 (如磷), 使之取代晶格中硅原子的位置, 就形成了 N 型半导体硅片
M10	指	边长为 182mm, 对角线长度为 247mm 的倒角硅片
G12	指	边长为 210mm, 对角线长度为 295mm 的正方硅片
TOPCon 电池	指	Tunnel Oxide Passivated Contact, 隧穿氧化层钝化接触电池, 通过在电池表面制备一层超薄的隧穿氧化层和一层高掺杂的多晶硅薄层, 二者共同形成了钝化接触结构, 提升电池的开路电压和短路电流, 从而提升电池的光电转换效率
HJT	指	Heterojunction, 异质结电池
高效球磨综合节能技术解决方案	指	根据磨球材料、磨球级配、衬板波形、物料检测数据、球磨机工况、生产效率等因素对球磨机进行系统设计, 以达到各因素的最佳匹配, 实现在球磨生产过程的节约能源、提高效率和降低物资消耗等目标
级配方案	指	根据物料耐磨度、球磨机工况、生产效率等多方面因素, 对球磨机中不同直径磨球数量进行配比, 使得用最少的磨球量实现球磨机最佳的研磨效率
磨球	指	装入球磨机中用于破碎和研磨物料用的金属球
磨段	指	装入球磨机中用于破碎和研磨物料用的圆柱形金属铸件
衬板	指	用于保护球磨机筒体和端部的耐磨铸件
锤头	指	安装在破碎机上对物料进行破碎的耐磨件
黑金属	指	主要是钢和铸铁, 是重要的化工机械材料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华民股份	股票代码	300345
公司的中文名称	湖南华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华民股份		
公司的外文名称	Hunan Huamin Holdings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HUAMIN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欧阳少红		
注册地址	湖南省长沙市金洲新区金沙西路 068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410600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无		
办公地址	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新建巷 86 号第六都兴业 IEC 大楼 29 楼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410018		
公司网址	http://www.huaminchina.cn		
电子信箱	huamin@huaminchina.cn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周丹	姜珊
联系地址	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新建巷 86 号第六都兴业 IEC 大楼 29 楼	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新建巷 86 号第六都兴业 IEC 大楼 29 楼
电话	0731-89723366	0731-89723366
传真	0731-89723366	0731-89723366
电子信箱	huamin@huaminchina.cn	huamin@huaminchina.cn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深圳证券交易所（ http://www.szse.cn ）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湖南省长沙市芙蓉区荷花园街道远大一路 280 号湘域东方家园 B 座 13 层 1301-1312 室
签字会计师姓名	肖明明、刘艳林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年
营业收入（元）	1,003,088,544.30	1,032,210,993.26	-2.82%	1,175,237,321.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66,689,939.28	-297,590,739.31	43.99%	-198,203,209.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72,910,957.07	-303,921,053.37	43.11%	-200,258,274.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2,136,061.08	-78,399,404.05	71.77%	-544,132,275.2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880	-0.5152	44.10%	-0.343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880	-0.5152	44.10%	-0.343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2.18%	-40.98%	增加 8.80 个百分点	-21.95%
	2025年末	2024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3年末
资产总额（元）	3,503,210,443.40	3,645,043,630.30	-3.89%	2,445,963,548.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459,919,444.23	594,349,544.36	-22.62%	874,514,632.76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公司报告期内经审计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

是 否

项目	2025年	2024年	备注
营业收入（元）	1,003,088,544.30	1,032,210,993.26	营业总收入
1.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	22,764,744.18	39,120,021.21	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
2.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贸易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3,408,721.95	3,207,755.55	按净额法核算的贸易合同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金额（元）	26,173,466.13	42,327,776.76	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按净额法核算的贸易合同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元）	976,915,078.17	989,883,216.50	营业总收入扣除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按净额法核算的贸易合同收入后金额

公司报告期末至年度报告披露日股本是否因发行新股、增发、配股、股权激励行权、回购等原因发生变化且影响所有者权益金额

是 否

支付的优先股股利	0.00
支付的永续债利息（元）	0.00
用最新股本计算的全面摊薄每股收益（元/股）	-0.2870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40,382,379.95	215,658,168.12	260,243,578.65	286,804,417.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3,058,911.55	-47,827,879.52	-21,830,182.81	-63,972,965.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8,088,018.21	-52,590,506.16	-23,368,293.31	-58,864,139.3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946,091.86	6,954,041.91	-14,237,086.48	74,093,075.35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

异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金额	2024 年金额	2023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5,074,217.05	133,709.25	-835,868.2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4,033,297.27	2,546,317.98	1,248,300.4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7,589.93	-290,986.92	18,000.57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1,884,194.62	1,288,000.0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023,108.54	628,739.02	314,369.51	
债务重组损益	-5,065,834.50	3,638,4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99,317.99	464,635.79	1,634,182.83	
减：所得税影响额	696,520.23	1,091,994.13	22,304.4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648,352.88	986,506.93	301,616.15	
合计	6,221,017.79	6,330,314.06	2,055,064.48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4 号——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中的“光伏产业链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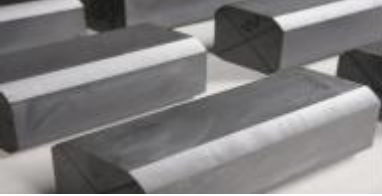

在国家“双碳”战略目标的背景下，华民股份以“创造美好零碳世界”为使命，坚持创新驱动发展，形成以光伏新能源产品制造、应用为主，以传统耐磨新材料为辅的发展格局。公司拥有云南大理和安徽宣城两大制造基地，覆盖拉晶、切片全流程制造环节，具备 P 型及 N 型硅棒制备能力，切片产品包括高效 N 型单晶硅片和异质结（HJT）专用硅片，全面适配光伏行业技术迭代趋势与下游客户多元化需求。同时，积极把握国内外新型电力系统发展机遇，加快公司在源网荷储领域的布局和延伸，将通过微电网、智慧能源、虚拟电厂等前沿技术，为厂区级、园区级、地区级微电网提供整体解决方案，助力新型电力系统建设与发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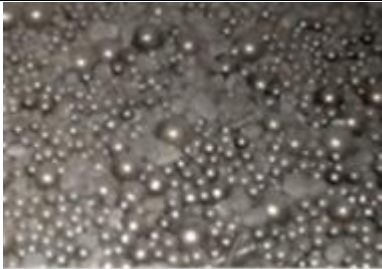


1、公司主要从事的业务包括：

（1）光伏领域：从事硅棒、硅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可满足 TOPCon、HJT、XBC 等 N 型高端太阳能电池多种尺寸规格和厚度的需要，并积极探索智慧能源解决方案与应用。产品主要包括单晶硅棒、单晶硅片、异质结专用硅片。

（2）耐磨材料领域：1）高效球磨综合节能技术的应用与推广，为矿山、水泥和火电等行业的客户提供“提产、节能、降耗、环保”综合解决方案，主要产品为磨球、衬板等耐磨产品；2）破碎机锤头的应用与推广，通过破碎机可以将废旧汽车、钢材、家电等进行再次利用，实现循环经济。

2、公司的主要产品

主营业务	主要产品	产品示意图	产品特性
光伏领域	单晶硅棒		N型高效产品：平均少子寿命 $>5000\mu\text{s}$ 、电阻 $0.9-1.6\Omega\cdot\text{cm}$ ，氧含量 $<10.5\text{ppm}$ ，碳含量 $<1\text{ppm}$ ，少子电阻比 >2000 。
	单晶硅片		N型高效产品：平均少子寿命 $>5000\mu\text{s}$ ，厚度 $130+20/-10\mu\text{m}$ 。

	异质结专用硅片		N 型高效异质结专用硅片（半片）：少子寿命与电阻率平均比值 >3500，量产厚度 100+20/-10 μ m，110+20/-10 μ m。
耐磨材料	新型铬锰钨系抗磨铸铁磨球		1、该材料突破了原有的研发理念，在金属元素选择和配比、金相组织等方面通过铬、锰、钨三种合金元素的共同作用，细化了材料的碳化物晶粒，形成了(CrMnW)7C3 特殊碳化物，耐磨性大大提高，使用寿命增长； 2、失圆率大幅降低，减少无功消耗，提高球磨机研磨效率，稳定磨球级配。
	台阶形节能衬板		1、能够调整磨球的提升高度； 2、根据破碎研磨的不同要求，控制作抛落和泻落运动的磨球数量比例； 3、能有效提高球磨机产量和降低球磨机电耗； 4、仅更换损坏的波峰，继续使用原底板，衬板使用费用降低； 5、减轻了单块衬板的重量，检修、安装方便、安全。
	低合金钢锤头		1、采用攀枝花本地钢铁原料，其天然带有较高的耐磨元素—钒钛； 2、低合金钢铸件技术，技术更加尖端。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1、新能源行业情况

(1) 行业发展空间广阔，竞争格局持续优化向好

在“双碳”战略纵深推进、全球能源安全博弈加剧、能源结构深度转型、算力/光储融合等新场景爆发的驱动下，光伏行业长期增长确定性强，但 2025 年进入总量增速换挡、结构深度优化的关键转折期，内外需求共振支撑市场稳健扩容，供给侧出清与技术升级推动行业从粗放扩张转向高质量发展。

从需求端看，根据国际可再生能源署(IRENA)发布的年度统计报告，2025 年全球光伏新增装机容量约 511GW，同比增长约 27.2%，增速阶段性放缓，主要受欧美消纳瓶颈、贸易壁垒、局部市场饱和等因素影响；国内新增装机约 315.07GW，同比增长约 13.3%，累计并网装机容量达 1,200GW，同比增长约 35%，正式迈入“太瓦时代”，稳居全球首位。

受新能源入市政策全面落地、电价市场化机制深化、消纳瓶颈持续及国际贸易环境不确定性影响，预计 2026 年行业将进入短期调整期，中国光伏行业协会预测国内新增装机可能

回落至 180-240GW 区间，全球装机亦面临阶段性回调压力（预计 500-667GW）。2027 年后随着新型电力系统建设提速、储能配套成熟及全球能源转型需求释放，装机有望重回增长通道。

从竞争格局看，2024 年国内光伏行业陷入产能阶段性过剩、供应链价格大幅下跌的困境，制造企业经营压力凸显。2025 年多部委产能调控、能耗标准升级、反低价倾销、行业自律、出口政策调整等组合拳落地，高成本、低效率、P 型落后产能出清加速，产业链库存消化、核心产品价格企稳回升。市场逐步回归理性，但整体竞争格局仍在优化中。

从技术迭代来看，2025 年光伏行业全面完成 P 型向 N 型技术的代际更替，N 型高效电池市占率突破 90%，成为市场绝对主流；高效化、差异化、薄片化、降本增效成为核心发展方向，技术壁垒重构竞争格局，推动行业从规模竞争转向提质增效阶段。

（2）太空光伏产业化提速，长期成长空间可期

随着商业航天进入高频发射周期、AI 技术规模化应用驱动全球数据中心用电量爆发式增长，太空光伏作为清洁能源领域的前沿赛道，正迎来技术突破加速与产业化布局提速的关键阶段，有望成为光伏行业长期增长的重要方向。

需求层面，据《中国商业航天产业研究报告》统计，2025 年全球商业航天市场占比已接近 70%；据国家航天局官网数据，我国 2025 年完成商业航天发射 50 次，入轨商业卫星 311 颗，分别占我国全年宇航发射次数的 54%、入轨卫星总数的 84%。低轨卫星星座加速组网与 AI 算力需求快速增长，共同催生在轨清洁能源的刚性需求。

技术层面，据国信证券研报，当前主流技术路线仍以三结砷化镓为核心，转换效率超 30%，但成本高达 900-1300 元/W；HJT、钙钛矿叠层等新型路线作为中短期替代方案正加速验证，其中 HJT 作为晶硅路线中技术成熟度较高、综合性能较优的方案，采用 50 μ m 超薄硅片实现轻量化，能质比达 1350W/kg 级，温度系数与抗辐射性能优于常规晶硅电池，成本显著低于砷化镓且无稀散金属资源依赖，适合低轨星座等大规模应用场景。

市场层面，据国信证券预测，未来 20 年随着低轨星座规模化部署及 HJT 技术成熟度提升，HJT 与钙钛矿电池中长期市场产值有望突破 5,000 亿元以上。其中 HJT 凭借成本与可规模化优势，预计将在低轨星座等成本敏感场景率先实现规模化应用。

太空光伏作为前沿新兴赛道，当前仍处于技术研发向工程验证过渡的早期阶段，目前市场体量较小，发展进程受核心技术成熟度、产业链配套完善度、商业化成本控制等多重因素制约，未来发展面临多重不确定性。新型电池在太空极端环境下的长期可靠性与在轨衰减特

性还有待充分验证，远期市场规模可能存在需求释放与增量空间显著低于预期的风险。

（3）源网荷储一体化加速落地，赋能光伏产业高质量发展

随着新能源装机规模持续扩大，新能源资源与负荷中心分布错位、发电侧随机性、波动性等问题，对传统电网消纳与稳定运行提出更高要求，单纯依靠远距离输电的模式难以适配新能源规模化发展需求，构建新型电力系统成为行业必然趋势。源网荷储一体化作为“电源、电网、负荷、储能”协同联动的新型电力运行模式，能够实现新能源就地消纳、分布式消纳，有效缓解电网传输压力，助力地方产业培育、企业降本增效，成为新能源高质量发展的重要方向。

2025年以来，国家持续加码新型电力系统建设与新能源市场化改革。2025年1月，国家发改委、国家能源局发布《关于深化新能源上网电价市场化改革 促进新能源高质量发展的通知》，明确新增并网新能源发电量全面实行市场竞价，推动新能源上网电量全面进入电力市场。2026年1月，工信部、国家发改委等五部门联合印发《关于开展零碳工厂建设工作的指导意见》，鼓励工厂因地制宜开发利用分布式光伏、建设工业绿色微电网，明确到2027年在光伏等行业培育建设一批零碳工厂；“十五五”规划亦提出，发展分布式能源，建设零碳工厂和园区。在政策驱动与行业需求双重推动下，源网荷储一体化项目建设加速，据中国化学与物理电源行业协会统计，2025年全国共38个一体化项目取得实际进展，其中并网27个；全国首个城市级示范区在新疆石河子市建成，新能源装机达434万千瓦。2025年工商业储能新增装机4.8GW，同比增长49.88%。国家电网宣布“十五五”期间固定资产投资将达4万亿元，较“十四五”增长40%。应用场景持续拓展，工商业园区、分布式发电等领域需求逐步释放，据国家能源局数据，2025年国内工商业分布式光伏新增装机107.06GW，同比增长21%，占光伏新增总装机的34%。未来随着电力市场化改革深化、储能技术成本下降，源网荷储一体化有望从示范走向规模化应用，成为光伏产业打开增量空间的重要方向。

2、耐磨铸件行业情况

耐磨材料是重要的基础材料，种类繁多，用途广泛。国家发展改革委发布的《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第十四项机械类中特别指出耐高温、耐低温、耐腐蚀、耐磨损等高性能轻量化新材料铸锻件属第一类鼓励类产品。从行业整体运行看，据中国铸造协会2025年5月发布的数据，2024年我国铸件总产量达5075万吨，连续25年稳居世界首位，约占全球铸件总量的45%，其中铸钢件占比12.4%；

耐磨铸件作为铸件行业的重要细分领域，国内相关生产企业近千家，年耐磨件消耗量超

过 200 万吨，已形成适配规模化生产的钢铁耐磨材料工程化和产业化技术体系。据《2025-2030 中国耐磨铸件行业发展白皮书》数据，2025 年国内耐磨铸件市场规模达 380 亿元，年复合增长率 7.2%。下游应用方面，耐磨铸件主要配套矿山、水泥、火电等行业，与下游行业景气度关联度较高，水泥因下游需求不足有所回落，火电行业受新能源替代影响发电量增速放缓，但矿山及工程机械领域需求保持稳定。市场格局上，该细分领域市场化程度高、业内企业数量众多，行业集中度偏低，但在产业政策引导与下游产品需求升级的双重驱动下，市场对耐磨铸件的性能、技术标准持续提高，行业资源将逐步向具备技术创新优势的企业集中，高端化升级成为行业发展主流趋势。

尽管宏观经济增速有所调整，火力、水泥等下游行业面临结构调整压力，但高性能耐磨铸件能够有效降低物料损耗与能源消耗、提升生产效率，在“双碳”目标及节能减排的政策背景下，下游行业对节能技术与高性能耐磨材料的需求仍保持稳定。随着“十五五”规划明确将特种装备用耐磨钢等先进钢铁材料列为重点发展方向，并提出推动绿色低碳冶金技术产业化，市场对高性能耐磨材料的需求规模与品质标准将持续同步提升，行业下游需求整体展现出较强的韧性。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1、技术创新优势

公司始终以自主创新为核心驱动力，搭建以客户需求为导向的完整研发体系，并依托产学研合作模式，有效整合高校及科研院所的研发资源，建立从基础研究到产业应用的快速转化机制，持续巩固核心竞争力。

新能源方面，公司持续优化技术工艺，从拉晶、切片到 HJT 专业硅片已形成完整技术闭环，具备差异化竞争优势。大尺寸产品方面，公司实现 G12+超大尺寸硅片稳定规模化生产，能为下游电池客户带来显著规模效益；在电性能把控上，公司通过自主开发 RCZ 单晶掺杂软件并优化热场结构，将氧均值降至 10.5ppm 以下，有效提升硅片电学性能与电池适配效率；薄片化技术方面，公司半片量产厚度达 100 μm ，并前瞻性发布 G12（40 μm ）超薄半片研发成果，可有效解决大尺寸硅片薄片化切割易破损、量产稳定性不足的行业共性问题。公司作为业内首家布局吸杂工艺的硅片企业，采用行业领先的链式吸杂工艺技术，可实现净化硅片内部杂质、提升少子寿命及降低硅料使用成本，助力异质结电池降本增效。

新材料方面，公司是国内最早提供高效球磨综合节能技术解决方案的企业，通过多年来对耐磨铸件行业技术发展的研发沉淀，具有较强的技术研发和产品创新优势，尤其在产品应

用领域积累了丰富的实践经验，能为客户提供个性化、非标化的节能降耗整体方案。

2、N型先进产能优势

公司精准把握光伏行业P型向N型迭代的技术趋势，前瞻性布局N型高效硅片与异质结专用硅片先进产能，无老旧产能负担，迭代风险低，其中异质结产能同时适配晶硅前沿技术路线。公司拥有两大专业化生产基地，其中鸿新新能源高效N型单晶硅棒、硅片项目全产线配备的均是先进的大型单晶炉及大尺寸的切片机，大炉型占比100%，设备兼容性强；鸿晖新能源异质结电池专用硅片生产线，配套了链式吸杂设备及工艺，可满足异质结电池对于硅片的更薄、公差更小的诉求，符合行业发展趋势。随着硅片进入大尺寸、薄片化时代，公司先进设备在硅片产品升级换代方面具备更有利的兼容性和后发优势，优势明显。

3、管理团队优势

公司拥有一支深耕光伏行业、具备丰富产业经验与资本运作能力的专业化运营团队，具备多年新能源领域技术研发、采购、生产、营销及管理全环节经验，既对行业周期与产业趋势具备精准判断力，又具备较强的项目落地、精益管理及资源整合能力。公司设立了技术中心专家委员会，外聘高校及科研院所资深教授担任委员，为重大技术决策提供专业意见。同时，公司持续完善人才培养与梯队建设机制，通过股权激励计划和员工持股平台将核心管理团队个人回报与公司长期目标深度绑定，充分激发组织活力和创造力，为可持续发展奠定坚实的人才基础。

4、品牌优势

品牌是企业核心价值的体现。凭借电性能更好、电阻率更集中的优势，公司产品品质已在行业内得到了广泛认可，已成为多家龙头企业的A级供应商，形成了一定的品牌知名度。报告期内，凭借在技术创新、绿色发展等方面的突出表现，公司先后获评“PVBL2025全球光伏品牌价值（硅料、硅片）20强”“维科杯·OFweek光伏行业新锐企业”“2025年度卓越硅材料企业”“2025中国光储及新能源百强品牌”等多项荣誉；并顺利取得了法国碳足迹认证，提升了国际市场认可度，更好地满足国内外客户对低碳供应链的要求。

公司的高效球磨综合节能技术在众多企业得到推广应用，最高节电40%，最大降耗70%，最大提产30%，成为工业节能领域响当当的“节能专家”，也是行业唯一入选“国家重点低碳节能技术推广目录”的技术。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2025 年，全球政治经济格局日趋严峻，叠加地缘冲突持续、能源格局重构与贸易壁垒加剧等多重因素，外部环境不确定性显著上升。国内经济在宏观逆周期调节政策和存量政策的协同发力下逐步修复，市场需求与产业预期有所改善，但经济内生动力仍待增强。公司所处光伏行业经历前期产能过剩与“内卷式”竞争深度调整后，产能调控政策与行业自律机制成效渐显，市场正逐步回归理性，产业链价格企稳回升。

2025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0.03 亿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2.8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67 亿元，同比减亏 1.31 亿元。报告期内，受业务结构调整影响，收入规模略有下降；随着产业链价格逐步企稳，叠加全链条降本增效、工艺技术革新及精益化运营管理等核心举措的持续深化，公司毛利率大幅提高，经营质量有效改善，盈利能力持续修复。

面对复杂外部环境与行业深度调整，公司坚守战略定力，聚焦新能源主业，持续深化“光伏制造+应用”协同发展格局，加快拓展业务新场景，着力打造运营效率与产业生态并重的发展新模式，为公司长效稳健经营奠定坚实基础。具体情况如下：

（1）多措并举优化资本结构，保障长期稳健发展

近年来，光伏行业受前期非理性扩张与供需错配影响，整体陷入亏损，企业负债高企，偿债压力与经营风险加剧。报告期内，公司以优化资本结构为抓手，着力提升抗周期风险能力。一方面调整鸿晖新能源“年产 10GW 异质结电池专用单晶硅片项目”运作模式，将项目代建资产由回购变更为租赁模式，通过“以租代购”优化资源配置，在保障先进产能落地的同时，有效降低资本支出，提升财务弹性与资产运营效率；另一方面推动鸿新新能源引入晶澳（无锡），以债转股方式实施增资扩股，有效充实其资本实力，改善资产负债结构，并深化与产业链头部企业的战略合作，形成优势互补、互利共赢的紧密关系。

（2）加快推进战略业务布局，构建多元产业生态

为突破业务边界、塑造多元增长格局，公司在深耕光伏主业的同时，积极拓宽公司新能源业务的应用场景。报告期内，一是依托人工智能、虚拟电厂、微电网等前沿技术，加快推进源网荷储一体化项目，旗下首个厂区级先锋示范项目一期已顺利通过验收并正式投运，实现了鸿新新能源绿电物理溯源从零到一的突破，为零碳工厂建设和新型电力系统构建树立标杆；二是持续深化与地方政府及产业伙伴合作，在零碳园区建设、综合智慧能源开发等领域，共同探索绿色发展新路径，形成优势互补、资源共享的产业生态圈；三是通过联合专业机构

设立产业基金、开展股权投资等方式，探索硬科技前沿赛道，推动公司科技平台化布局。

（3）深化技术创新，打造差异化竞争优势

公司坚持技术创新驱动发展，旗下鸿新新能源、鸿晖新能源两大基地通过差异化定位、协同化创新，共同构建公司核心技术体系，满足光伏产业主流技术需求，形成了覆盖通用与专用领域、兼顾量产应用及前沿技术储备的硅片产品布局。

报告期内，鸿新新能源自主研发 RCZ 单晶掺杂软件并优化热场结构，将氧均值降至 10.5ppm 以下。在薄片化方面，前瞻性发布 G12（40 μ m）超薄半片研发成果，并与国内多家科研院所建立深度合作，持续巩固硅片技术优势。同时，鸿晖新能源作为业内首家布局吸杂工艺的硅片企业，在异质结硅片的切割和吸杂方面拥有行业领先的技术与研发实力，半片量产厚度达 100 μ m，有效解决了大尺寸硅片薄片化切割易破损、量产稳定性不足的行业共性问题。基于在超薄硅片、高纯度基材、异质结领域等方面积累的核心技术，针对太空光伏领域特殊应用场景，公司已完成多规格 P 型异质结专用硅片送样验证，多项性能指标处于行业领先水平，但目前该业务尚处于前期送样验证阶段，尚未形成规模化订单与收入贡献，对公司整体收入规模和利润的影响极小。

（4）完善公司治理体系，夯实规范运作制度基础

2025 年，公司董事会持续完善公司治理体系，优化公司治理制度，积极落实新《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新规要求，推进监事会改革，将监事会相应职能移交至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功构建适配公司发展需求的治理监督架构。同时，公司结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要求及公司实际情况，系统推进《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的修订与完善，健全现代化公司治理规则，进一步强化内部控制与风险管理的协同效能。

2、收入与成本

（1）营业收入构成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4 号——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中的“光伏产业链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营业收入整体情况

单位：元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1,003,088,544.30	100%	1,032,210,993.26	100%	-2.82%
分行业					
光伏行业	900,819,294.45	89.80%	931,099,356.67	90.20%	-3.25%
金属制品业	102,269,249.85	10.20%	101,111,636.59	9.80%	1.14%

分产品					
光伏产品	884,791,731.18	88.21%	904,363,387.73	87.61%	-2.16%
耐磨产品	92,682,897.70	9.24%	88,719,338.87	8.60%	4.47%
其他业务	25,613,915.42	2.55%	39,128,266.66	3.79%	-34.54%
分地区					
境内	960,872,387.68	95.79%	999,803,250.68	96.86%	-3.89%
境外	42,216,156.62	4.21%	32,407,742.58	3.14%	30.27%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光伏行业	900,819,294.45	887,295,086.02	1.50%	-3.25%	-16.54%	15.68%
金属制品业	102,269,249.85	84,778,315.51	17.10%	1.14%	2.02%	-0.71%
分产品						
光伏产品	884,791,731.18	881,762,038.75	0.34%	-2.16%	-16.49%	17.10%
耐磨产品	92,682,897.70	79,899,199.06	13.79%	4.47%	2.34%	1.79%
分地区						
境内	960,872,387.68	936,437,399.18	2.54%	-3.89%	-16.24%	14.37%
境外	42,216,156.62	35,636,002.35	15.59%	30.27%	26.28%	2.67%
分销售模式						
直销	1,003,088,544.30	972,073,401.53	3.09%	-2.82%	-15.20%	14.14%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光伏行业-硅棒	销售量	吨	2,895.05	2,112.52	37.04%
	生产量	吨	10,940.21	9,857.61	10.98%
	库存量	吨	284.52	453.20	-37.22%
光伏行业-硅片	销售量	万片	55,886.72	49,341.00	13.27%
	生产量	万片	58,402.39	54,215.79	7.72%
	库存量	万片	3,959.96	2,225.77	77.91%
金属制品业	销售量	吨	8,489.85	8,518.27	-0.33%
	生产量	吨	8,631.67	8,901.74	-3.03%
	库存量	吨	2,957.65	2,837.20	4.25%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硅棒生产量指经圆棒开方后形成的方棒，并包含了公司用于生产硅片的自用量，

销售量指对外销售量。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合同标的	对方当事人	合同总金额	合计已履行金额	本报告期履行金额	待履行金额	本期确认的销售收入金额	累计确认的销售收入金额	应收账款回款情况	是否正常履行	影响重大合同履行的各项条件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否存在合同无法履行的重大风险	合同未正常履行的说明
单晶硅片	一道新能源	约 136,000 万片，框架合同，根据实际交易价格计算	2,617.00	/	/	/	2,315.93	2,617.00	否	是	是	双方已于 2025 年 4 月签订补充协议解除原合同。主要原因是受供需矛盾及产能错配影响，光伏行业产品价格大幅下降，光伏企业亏损严重，扩产计划纷纷终止或延期，同时在政策引导及行业自律号召下，光伏企业开工率降低。
单晶硅片	正泰新能源	3 年合计 15GW，框架合同，根据实际交易价格计算	48,904.32	16,170.09	框架合同，根据实际交易价格计算	14,309.81	43,278.15	48,895.73	是	否	否	本合同将于 2026 年 8 月 31 日到期。受光伏行业周期性深度调整、产业链价格大幅下跌、阶段性限产等客观因素拖累，合同执行进度相对缓慢。正泰新能源系公司长期稳定的战略合作伙伴，双方合作关系坚实稳固，公司产品质量获其高度认可，后续将努力拓宽产品和业务合作模式，积极履约。
单晶硅片、方棒	通威新能源	152,000 万片，框架合同，根据实际交易价格计算	51,995.61	32,430.03	框架合同，根据实际交易价格计算	28,699.15	46,013.82	51,958.94	是	否	否	本合同将于 2026 年 12 月 31 日到期。受光伏行业周期性深度调整、产业链价格大幅下跌、阶段性限产等客观因素拖累，合同执行进度相对缓慢。通威新能源系公司长期稳定的战略合作

												伙伴，双方合作关系坚实稳固，公司产品质量获其高度认可，后续将努力拓宽产品和业务合作模式，积极履约。
异质结专用单晶硅片、硅棒和代工服务	华晟新能源	3年合计15GW，框架合同，根据实际交易价格计算	32,868.22	6,683.46	框架合同，根据实际交易价格计算	5,914.57	29,086.93	32,868.22	是	是	是	本合同将于2026年11月到期。受光伏行业周期性深度调整、产业链价格大幅下跌、阶段性限产，客户经营现金流承压、产能利用模式调整等客观因素拖累，合同执行进度相对缓慢。华晟新能源系公司长期的战略合作伙伴，双方合作关系坚实稳固，公司产品质量获其高度认可，后续将根据客户需求积极履约。

已签订的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合同标的	对方当事人	合同总金额	合计已履行金额	本报告期履行金额	待履行金额	是否正常履行	影响重大合同履行的各项条件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否存在合同无法履行的重大风险	合同未正常履行的说明
石英坩埚	河北硕日	21,600件，框架合同，根据实际交易价格计算	1,557.27	168.59	框架合同，根据实际交易价格计算	是	否	否	本合同将于2026年5月到期，因供应商产品质量尚不稳定，采购有所调整。
硅料	永祥多晶硅	56,800吨，框架合同，根据实际交易价格计算	19,707.06	1,476.42	框架合同，根据实际交易价格计算	是	否	否	本合同将于2026年12月到期。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比重同比 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光伏行业	原材料	460,328,662.51	51.88%	614,579,846.77	57.83%	-5.95%
	人工成本	89,357,538.10	10.07%	94,177,654.91	8.86%	1.21%
	制造费用	332,075,838.14	37.43%	347,160,717.05	32.67%	4.76%
	其他	5,533,047.27	0.62%	6,840,768.17	0.64%	-0.02%
金属制品业	原材料	51,489,381.20	60.73%	48,113,277.10	57.62%	3.11%
	人工成本	9,907,297.06	11.69%	9,569,589.12	11.46%	0.23%
	制造费用	18,502,520.80	21.82%	20,386,512.24	24.42%	-2.60%
	其他	4,879,116.45	5.76%	5,425,670.01	6.50%	-0.74%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是 否

2025 年 12 月，公司将持有的红宇鼎基 66.80%的股权作价 1,441.54 万元转让给非关联自然人王为平，转让完成后公司不再持有红宇鼎基股权、不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适用 不适用**(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573,321,230.83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57.16%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客户一	286,991,464.02	28.61%
2	客户二	143,098,173.10	14.27%
3	客户三	59,145,676.57	5.90%
4	客户四	46,086,625.11	4.59%
5	客户五	37,999,292.03	3.79%
合计	--	573,321,230.83	57.16%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不属于公司关联方，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和其他关联方在主要客户中未直接或者间接拥有权益。其中，客户二系公司控股子公司鸿新新能源少数股东的股东。客户三系公司控股子公司鸿晖新能源少数股东的股东。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420,285,412.84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47.23%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供应商一	138,243,144.26	15.53%
2	供应商二	128,589,909.92	14.45%
3	供应商三	55,461,504.42	6.23%
4	供应商四	50,030,442.47	5.62%
5	供应商五	47,960,411.77	5.39%
合计	--	420,285,412.84	47.22%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贸易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超过 10%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6,200,029.90	10,075,618.68	-38.47%	本报告期公司优化销售渠道，销售费用有所减少。
管理费用	79,073,055.06	82,259,226.74	-3.87%	
财务费用	86,623,206.35	54,138,594.76	60.00%	本报告期政府代建资产确认的长期应付款对应的未确认融资费用摊销产生的利息费用增加。
研发费用	53,516,785.78	43,232,220.20	23.79%	本报告期公司加大研发投入。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新型节能增效的非金属辅材研发	提高辅材的耐高温性、抗热震性及结构稳定性。	目前新研发的辅材已批量投入使用。	优化辅材结构，提升辅材寿命 20%。	增强产品市场竞争力，提高产品利润。
提升硅产品效率的设备工装研发	提升光伏电池转换效率。	目前已覆盖新研发出的掺杂设备，持续优化中。	研发出提高单晶产品电阻率精度的工装辅材和降低掺杂工时的工装辅材。	降低生产成本，提高生产效率。
降低发热辅材应力集中研发	降低应力集中，提升辅材寿命。	目前已经批量导入优化后的辅材，持续优化中。	优化辅材结构，提高生产效率。	降低辅材成本，降低更换频率。
NH 级产品研发	研发高效硅片，提高电阻集中度，提高光电转换效率。	项目已完成研发及工艺验证，目前已批量投入生产。	在产品上推广使用。	提升硅片品质与电池效率，增强公司技术壁垒。
超大直径单晶硅装备与工艺研发	扩展 40 寸热场的功能，生产更长的大直径单晶。	完成 40 寸热场的设计并生产对应产品，持续设计其它产品。	满足 300-400mm 之间的单晶硅棒产品。	提升公司设计大直径单晶炉的能力，为公司业务扩展提供技术支持。
新型异质结电池超薄硅片的研发	通过工艺创新和设备升级，实现硅片的高效薄片	已完成相关工艺的系统优化，已批量使用	每刀出片率提升 6% 以上，主辊槽距降低	提高单公斤硅棒出片率，增加生产收益。

	化（100um）生产，以提升单刀产出和整体生产效率。	新型粘胶方法及各工序机台清理方案提升单刀产出和整体生产效率。	10μm。	
20um 超细钨丝线性能优化及规模化应用的研发	减少硅料损耗、提高硅片出片率，同时降低切割过程中的能耗。	已完成超细钨丝线切割、工艺适配及设备优化进行全流程集成，形成可复制、可落地的生产模式。	提升出片数 2%以上，切割工艺做适配调整达到同期 24 线切割效果。	提高单公斤硅棒出片率，增加生产收益。
半片吸杂技术的应用研发	使硅片内部杂质更低，提升少子寿命，提高电池光电转换效率。	完成对切割、清洗等环节的优化，半片出片率稳定达到 99.8% 以上。	超薄半片出片率达 99.8% 以上；吸杂后少子寿命提升 20% 以上，效率提升 0.20% 以上。	提高制程良率，增加电池光电转换效率，提升整体竞争力。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5 年	2024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167	191	-12.57%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2.75%	13.41%	-0.66%
研发人员学历			
本科	34	33	3.03%
硕士	2	2	0.00%
博士及以上	0	0	0.00%
专科及以下	131	156	-16.03%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66	88	-25.00%
30~40 岁	77	81	-4.94%
40 岁及以上	24	22	9.09%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25 年	2024 年	2023 年
研发投入金额（元）	53,516,785.78	43,232,220.20	53,287,458.81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5.34%	4.19%	4.53%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0.00%	0.00%	0.00%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12,685,321.72	1,409,145,977.46	0.2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34,821,382.80	1,487,545,381.51	-3.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136,061.08	-78,399,404.05	71.7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714,569.23	24,051,078.19	6.9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8,727,490.25	106,918,453.02	-7.6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012,921.02	-82,867,374.83	11.8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48,537,606.38	486,926,559.00	12.6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9,646,945.34	233,486,677.49	135.4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09,338.96	253,439,881.51	-100.4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6,459,976.77	92,614,680.52	-204.15%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 5,626.33 万元，上升 71.77%，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公司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相比减少。

(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 25,454.92 万元，下降 100.44%，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相比增加。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差异金额为 1.65 亿元，主要原因是公司通过票据结算方式支付采购款等，进一步优化经营活动现金流。

五、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3,923,688.62	1.90%		否
资产减值	-15,928,692.66	7.73%		否
营业外收入	1,606,718.09	-0.78%		否
营业外支出	1,149,717.35	-0.56%		否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5 年末		2025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396,739,555.43	11.33%	350,681,092.30	9.62%	1.71%	
应收账款	73,418,241.77	2.10%	157,128,943.93	4.31%	-2.21%	
合同资产	1,662,714.98	0.05%	1,086,305.23	0.03%	0.02%	
存货	170,779,053.99	4.87%	158,215,338.75	4.34%	0.53%	
投资性房地产	104,757,826.20	2.99%	108,160,063.66	2.97%	0.02%	
固定资产	2,022,653,635.73	57.74%	2,287,428,694.63	62.75%	-5.01%	
在建工程	5,425,528.58	0.15%	12,616,564.59	0.35%	-0.20%	
使用权资产	104,949,520.10	3.00%	7,102,256.65	0.19%	2.81%	
短期借款	375,228,799.11	10.71%	461,526,969.85	12.66%	-1.95%	
合同负债	17,132,714.43	0.49%	6,652,194.95	0.18%	0.31%	
长期借款	44,375,000.00	1.27%	0.00	0.00%	1.27%	

租赁负债	101,986,891.74	2.91%	5,725,714.48	0.16%	2.75%	
应收票据	190,673,170.03	5.44%	143,510,216.64	3.94%	1.50%	
应收款项融资	30,798,456.05	0.88%	13,596,003.91	0.37%	0.51%	
预付款项	31,048,269.93	0.89%	58,285,561.73	1.60%	-0.71%	
其他流动资产	51,900,652.03	1.48%	60,658,947.86	1.66%	-0.18%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0,879,399.01	4.02%	96,148,535.57	2.64%	1.38%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其他债权投资	13,596,003.91						17,202,452.14	30,798,456.05
2.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000,000.00			2,000,000.00
3.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000,000.00			1,000,000.00
上述合计	13,596,003.91				3,000,000.00		17,202,452.14	33,798,456.05
金融负债	0.00							0.00

其他变动的内容

其他债权投资系应收款项融资，为应收银行承兑汇票，其管理模式实质为既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背书转让或贴现，故公司将持有目的不明确的银行承兑汇票根据票面金额作为公允价值进行计量。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年末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303,873,190.41	303,873,190.41	保证金占用	信用证、承兑汇票保证金及利息
固定资产	185,648,925.54	144,732,696.09	抵押	抵押
无形资产	15,133,643.92	10,748,170.58	抵押	抵押
投资性房地产	136,224,902.92	104,757,826.20	抵押	抵押
合计	640,880,662.79	564,111,883.28	——	——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8,915,732.79	20,821,441.72	-57.18%

注：上述投资额系公司委托理财的投资金额。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投资方式	是否为固定资产投资	投资项目涉及行业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资金来源	项目进度	预计收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收益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预计收益的原因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鸿新新能源高效N型单晶硅棒、硅片项目（一期）	自建	是	光伏行业	1,053,174.14	947,661,966.91	自有或自筹资金	99.75%	--	--	不适用	2022年08月16日	http://www.cninfo.com.cn/
鸿晖新能源年产10GW异质结电池专用单晶硅片项目	自建	是	光伏行业	47,822,241.17	577,473,313.34	自有或自筹资金	64.16%	--	--	根据光伏周期现状，采取分步推进	2023年02月20日	http://www.cninfo.com.cn/
鸿新新能源高效N型单晶硅棒、硅片项目（二期）	自建	是	光伏行业	50,152,348.07	1,234,759,566.80	自有或自筹资金	39.83%	--	--	根据光伏周期现状，采取分步推进	2023年06月12日	http://www.cninfo.com.cn/
合计	--	--	--	99,027,763.38	2,759,894,847.05	--	--	--	--	--	--	--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鸿新新能源	子公司	高效 N 型单晶硅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580,000.00	2,653,876.626.45	-52,129,593.62	776,979.995.69	-144,408.488.86	-126,763.628.68
鸿晖新能源	子公司	异质结电池专用硅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100,000.00	482,819.874.46	46,471,866.22	146,066.305.23	-26,511,997.63	-23,174,594.99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红宇鼎基	股权转让	投资收益为-75.96 万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1、2025 年度，鸿新新能源营业收入为 7.77 亿元，净利润为-1.27 亿元，较去年减亏 1.55 亿元。2025 年，光伏产品价格有所回暖，公司通过管理提效、技术革新等降本举措，毛利率得到提升，经营业绩有所改善。

2、2025 年度，鸿晖新能源营业收入为 1.46 亿元，净利润为-0.23 亿元。2025 年，公司产能尚未完全释放，折旧费用等固定成本及期间费用较高，导致公司本报告期亏损。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1、发展战略

公司以“创造美好零碳世界”为使命，紧扣国家“统筹能源安全与绿色低碳转型、加快建设新型能源体系”的战略部署，坚持新能源+新科技发展主线。光伏主业方面，聚焦高效 N 型单晶硅片及异质结电池专用硅片核心赛道，依托大尺寸、薄片化等技术优势，持续推动光伏制造向高端化、智能化升级，积极融入“源网荷储”一体化生态，赋能客户全效能提升，助力行业高质量发展。未来布局方面，坚持围绕与主业技术协同或场景关联的战略性新兴产业，加速推进太空光伏等前沿方向技术验证与商业化落地，审慎评估商业化进程的不确定性，充分把控技术迭代、市场推广及前期投入产出效益等潜在风险；同时，积极通过内生发展与外延拓展并举，灵活运用资本市场工具，推动从传统制造向科技服务、从单一产品向系统方案、从地面应用向空天一体的跨越，致力于成为智慧能源领域的创新引领者。

2、经营计划

承接“十五五”战略蓝图，2026 年公司将迎来破局突围的攻坚之战。光伏行业进入落后产能加速出清、市场格局深度重构的关键期，产业链各环节价格承压，企业经营面临严峻挑战。但从产业发展来看，本轮调整有利于净化市场环境、优化资源配置、推动行业向精益运营转型，长期向好的发展大势没有改变。

面对行业深度调整与战略转型的关键窗口期，公司经营管理团队将坚决贯彻董事会部署，保持战略定力，坚定发展信心，聚焦核心主业，强化技术创新，抢抓市场前沿，提升运营效率，推动公司行稳致远，努力为股东创造更大价值。具体工作布局如下：

（1）坚守光伏制造主业基本盘，筑牢核心竞争力业务根基

光伏制造业务是公司产业版图的核心支柱，依托高品质单晶拉晶、稳定超薄切片、HJT 技术储备等优势，公司在硅片领域构筑起了差异化竞争壁垒。2026 年，公司将锚定光伏制造主业，以技术降本与精益运营继续巩固业务优势，持续提升经营质效。

在技术研发方面，紧扣 N 型电池技术演进方向和产品需求，重点推进细线化切割、薄片化量产、热场系统优化等核心工艺改进，同步开展前沿市场超薄硅片、多分片、BC 硅片等

产品的技术验证与研发工作，加强关键技术的专利布局与知识产权积累，持续提升产品附加值。

在精益制造方面，全域推行精益生产管理，优化人机料法环等生产要素配置效率，建立覆盖全制程的质量管控体系，依托数字化手段实现良率稳步提升，确保产品质量的稳定性和一致性。

在经营管理方面，深化全价值链成本管控，严控非生产性支出，提升人均产出效率；建立动态库存管理机制，提升库存周转效率；稳妥推进代建资产回购转租赁，化解存量债务风险；强化现金流全周期管理，提升现金流安全边际。

在绿色竞争力方面，将低碳制造能力转化为出口溢价优势，重点突破高端市场准入；推进生产环节节能降碳改造，完善产品碳足迹追溯体系，以绿色壁垒突破带动海外业务增量。

（2）稳步推进源网荷储示范项目落地与运营

2026年，公司将依托鸿新新能源源网荷储一体化项目一期成功落地的实践基础，围绕国家新型电力系统建设与零碳发展战略，积极通过自建自营电站培育稳定现金流，平衡短期经营目标与长线可持续发展。一方面，深化地方政府平台、国央企投资方及技术合作方的战略协同，整合产业链资源，开发区域风光资源，由点及面推进重点风电、源网荷储一体化项目申报，同时联合专业机构，摸排优质资源储备，充实项目库，形成梯次开发格局；另一方面，充分利用现有政府资源和合作伙伴的技术优势，加快推进自用光伏项目的复制推广，以数字化、智能化提升电站运维效率和发电收益。虽然新能源全面入市政策、电价机制改革等因素使项目商业化运营面临长周期考验，但先行占位的区域资源与政企协同网络，将为公司在能源结构转型中赢得先机。

（3）抢抓新兴市场机遇，培育业务增长动能

2026年，公司将继续巩固光伏主业基本盘，依托精益制造能力与HJT技术优势，通过资本赋能加速产业化落地，为公司长远发展积蓄增长动能。同时，充分发挥创业板上市公司资本平台优势，严格遵循证监会《关于深化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市场改革的意见》（“并购六条”）以及创业板改革配套政策，围绕与现有主业具有技术协同或应用场景关联的太空光伏等战略性新兴产业，寻找第二增长曲线。但太空光伏当前仍处于技术研发向工程验证过渡的早期阶段，目前市场体量较小，未来发展面临多重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将在审慎研究、充分尽调的基础上，围绕上述方向开展项目储备与技术论证，不盲目追逐市场热点。同时，公司将综合利用现金、发行股份、定向可转债等支付工具，研究适

用简易审核程序及股份对价分期支付等政策机制，提升并购灵活性。在投前、投中、投后各环节，公司将从严格执行财务、法律、税务、技术可行性等尽职调查，落实业绩对赌及核心团队留任等保护条款，建立贯穿交易全流程的风险防控体系，切实保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4）深挖新材料技术积淀，重塑业务价值优势

2026年，传统新材料业务将在现有产能框架内做精做优，积极推进工艺革新和能耗管理，牢固树立安全环保发展理念，依托技术积淀，优化产品结构，集中资源发展高技术壁垒、高附加值产品，逐步退出低毛利竞争领域，推动技术优势切实转化为业务效益。同时，持续强化应收账款回收、存货周转等关键环节精细化管控，通过提升资产周转效率释放现金流。

（5）强化市值管理，提升公司资本市场形象

2026年，公司将坚持以合规运营为基础，以内在价值创造为根本，把经营基本面做实做优，以稳健的经营业绩和清晰的成长逻辑夯实市值根基，同时辅以科学合规的价值传播手段，全面践行“请进来、走出去”的工作理念，常态化举办业绩说明会、投资者交流会等活动，精准传递公司战略愿景与经营成果，消除信息不对称，推动公司价值在资本市场得到充分发现和合理反映，实现内在价值与市场价值协同增长。

3、公司可能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1）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2025年光伏行业处于落后产能出清、技术迭代加速的深度调整期，产业链供需错配问题持续凸显，光伏产品价格维持低位运行，行业内卷竞争进一步加剧。若未来市场需求复苏不及预期、行业出清节奏放缓，市场竞争将日趋激烈，公司产能利用率及产品价格可能承压，从而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公司专注于高效N型硅片的研发、生产及销售，特别布局了异质结电池专用硅片领域，全产线均为行业先进设备，技术迭代风险较低。未来，公司将通过优化市场布局与客户结构，稳步拓展境内外市场渠道，同时抢抓新兴赛道发展机遇，布局高端应用场景打造差异化优势，全面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

（2）产业链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硅片产品的主要原材料为原生硅料、颗粒硅、等外料等，其价格受行业供需格局、宏观经济、产业政策等因素影响波动显著，直接影响公司生产成本与盈利水平。当前，产业链各环节市场价格持续低于生产成本甚至现金成本，若原材料价格短期内大幅上涨，而公司无法及时有效传导成本压力，抑或是公司硅片产品价格持续非理性下降，将对公司生产经营

及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公司通过集中采购、优质供应商遴选与长期战略合作，保障原材料稳定供应并压降采购成本；建立市场动态跟踪与价格预判机制，精细化管控库存水平。同时，公司持续推进细线化、薄片化、热场优化等工艺革新，降低非硅成本，并通过全流程成本管控与成本传导机制，有效对冲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持续强化成本竞争能力。

（3）长单履行不及预期的风险

公司产品品质已得到客户的高度认可，形成了一定的品牌知名度，并与多家业内龙头企业签订了销售长单。但在履行过程中受行业政策、市场环境、客户产能调整及经营状况等不可控因素影响，部分长单客户履约进度不及预期，且随着长单执行期临近届满，相关订单存在无法按期完成的风险。

受光伏行业周期性调整影响，部分客户产能规划有所放缓，长单履约进度受到一定影响，但公司产品品质与交付能力持续获得客户认可，核心合作关系稳固。公司光伏制造产能规模适中，柔性化生产优势突出，且产品性能与质量行业认可度较高，业务发展根基稳固；同时公司将积极开拓新客户、新场景，为长期稳健发展奠定基础。

（4）战略转型风险

随着公司深入推进业务结构优化与战略转型，公司布局的新兴业务领域易受行业政策调整、市场需求变化、商业化落地进度等外部因素影响，尤其是太空光伏作为前沿新兴赛道，当前仍处于技术研发向工程验证过渡的早期阶段，目前市场体量较小，未来发展面临多重不确定性。新型电池在太空极端环境下的长期可靠性与在轨衰减特性还有待充分验证，远期市场规模可能存在需求释放与增量空间显著低于预期的风险。同时业务拓展也对公司管理体系、人才储备提出更高要求。若未来新兴领域政策支持力度减弱、市场拓展与商业化应用不及预期，可能导致公司转型不及预期。

未来，公司将持续加强行业政策与市场趋势研判，审慎把控新兴业务布局与落地节奏，并通过引进行业高端人才，打造专业高效的管理与技术团队，完善激励机制稳定核心骨干，为战略转型提供人才保障。

（5）流动性风险

公司所从事的新能源光伏业务属于资金密集型产业，具有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大、投资周期长等特点，对公司资金周转效率与流动性管理提出较高要求。当前，公司处于战略布局的关键时期，对外投资、研发投入等均对资金需求较大，若融资渠道受限、融资成本上升，将

增加公司流动性压力，提升财务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两大光伏基地均实现经营活动现金流转正，且通过债转股、项目回购转租赁等方式，资本结构进一步优化，负债规模有所下降。公司建立了科学动态的资金管理体系，未来将积极拓宽融资渠道，强化预算管理，盘活存量资产，全面提升资金使用效率，多措并举保障现金流安全稳健。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5年01月01日— 2025年12月31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投资者	公司经营情况、行业前景、业绩情况等	--
2025年06月26日	公司	网络平台 线上交流	个人	投资者	公司2024年度经营业绩、战略布局、竞争优势等	http://www.cninfo.com.cn/
2025年09月19日	公司	网络平台 线上交流	个人	投资者	对外投资进展、发展布局、业绩情况等	http://www.cninfo.com.cn/

十三、市值管理制度和估值提升计划的制定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制定了市值管理制度。

是 否

公司是否披露了估值提升计划。

是 否

十四、“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贯彻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披露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公告。

是 否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持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2025年5月，公司依据新《公司法》要求，不再设置监事会，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相关监督职权。并制定了《舆情管理制度》，修订完善了《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等治理制度。至此，公司组成了股东会、董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治理架构，形成了权责清晰、有效制衡的治理格局。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决策、执行、监督与制衡机制运行有效，为公司规范运作、稳健发展提供了坚实保障。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范性文件要求，与法律、行政法规不存在重大差异。

1、关于股东与股东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等规定，规范股东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采取现场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为股东参加会议提供便利，确保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1次股东会，会议由董事会召集、召开。公司聘请专业的律师进行现场见证，对会议召集、出席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事项出具法律意见，确保股东会合法有效。

2、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欧阳少红严格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规范自身行为，依法行使其权利并承担相应的义务，不存在超越股东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决策和经营活动的情形，未占用公司资金或要求公司为其提供担保，未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和自主经营能力，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上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董事会和各内部机构独立运作。

3、关于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董事会由7名董事组成，其中3名独立董

事，设董事长 1 名、副董事长 1 名。董事会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要求。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7 次董事会，全体董事按照《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等规定勤勉尽责，认真出席董事会和股东会，并积极参加相关培训，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三个专门委员会，其中审计委员会和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均由独立董事担任主任委员。各专门委员会分工明确，权责清晰，围绕公司战略经营、投资决策等重要事项进行研究，审阅定期报告、指导监督内部审计工作，为董事会决策提供专业支持。

4、关于内部审计制度的建立与执行

为规范经营管理，控制经营风险，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建立了覆盖生产经营各层面、各环节的内部控制体系，并持续优化。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负责与内部审计部门和外部审计机构进行沟通，监督内部审计制度的实施，审查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情况，审核财务信息及披露的真实准确性。审计委员会下设审计部，直接对审计委员会负责，对公司的日常运行进行监控，并提出针对性改进意见。

5、关于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建立了科学有效的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高级管理人员实行绩效目标管理制，通过科学的绩效考评，实现薪酬与公司经营业绩、个人业绩相匹配。

董事会下设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负责拟定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及考核标准并进行考评。在强化对高级管理人员考评激励的同时，对核心业务人员和技术骨干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和员工持股计划，将个人发展与企业成长深度绑定。报告期内，对公司 2022 年股权激励计划已授予部分进行了充分的考察。

6、关于信息披露与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高度重视信息披露工作，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公正地披露信息，并指定董事会秘书为公司信息披露负责人，董事会办公室负责信息披露日常事务。建立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并指定《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信息披露指定媒体，确保公司运作的公开性与透明度。

报告期内，通过业绩说明会、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等活动，积极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同时，公司通过投资者关系管理电话、邮箱、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等多渠道与投资者加强沟通，与投资者形成良好的互动关系。

7、关于其他利益相关者

公司在保持持续健康发展、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同时，积极履行社会责任，重视社会公共关系，充分尊重和维护客户、股东、职工、供应商等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加强与各方的沟通和交流，诚信对待所有相关利益者，实现社会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共同推动公司可持续快速发展。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重大决策由股东会和董事会依法作出。公司控股股东严格规范其行为，未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决策及日常经营。公司拥有自主经营能力，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上独立于控股股东。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五、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数(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欧阳少红	女	57	董事长	现任	2021年08月24日		132,000,000	0	0	0	132,000,000	--
廖朝晖	女	59	副董事长	现任	2023年04月19日		0	0	0	0	0	--
罗锋	男	53	董事	现任	2021年09月10日		800,000	0	0	0	800,000	--
刘军宇	男	25	董事	现任	2024年05月20日		0	0	0	0	0	--
贾锐	男	52	独立董事	现任	2023年04月19日		0	0	0	0	0	--
邓鹏	男	49	独立董事	现任	2020年07月10日		0	0	0	0	0	--
潘彬	男	57	独立董事	现任	2023年11月17日		0	0	0	0	0	--
周丹	男	45	总裁	现任	2024年12月03日		0	0	0	0	0	--
			董事会秘书	现任	2025年08月26日		0	0	0	0	0	0
戴桂中	女	48	副总裁	现任	2020年01月21日		297,000	0	72,000	0	225,000	报告期内减持
高先勇	男	52	财务总监	现任	2019年03月20日		300,000	0	75,000	0	225,000	报告期内减持
刘佳敏	女	36	副总裁	现任	2025年04月24日		0	0	0	0	0	--
孙高峰	男	60	监事会主席	离任	2023年04月19日	2025年05月16日	0	0	0	0	0	--
张进	男	40	职工代表监事	离任	2015年03月06日	2025年05月16日	0	0	0	0	0	--
李卓	女	45	监事	离任	2020年07月10日	2025年05月16日	0	0	0	0	0	--
夏宇	男	48	董事会秘书	离任	2024年06月26日	2025年08月26日	790,000	0	180,000	0	610,000	报告期内减持
合计	--	--	--	--	--	--	134,187,000	0	327,000	0	133,860,000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离任的情况

是 否

公司董事会秘书夏宇先生因工作需要申请辞去董事会秘书职务，2025年8月26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聘任周丹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与第五届董事会任期一致，其任职自取得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之日起生效。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夏宇	董事会秘书	解聘	2025年08月26日	工作需要
周丹	董事会秘书	聘任	2025年08月26日	经公司董事长提名，董事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审核，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周丹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刘佳敏	副总裁	聘任	2025年04月24日	经公司总裁提名，董事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审核，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刘佳敏担任公司副总裁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1）董事会成员

欧阳少红女士：196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工商管理硕士。曾任湖南华辰营销策划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湖南纳菲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湖南建鸿达酒店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北京建鸿达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湖南建湘晖鸿产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湖南华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廖朝晖女士：196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博导、教授。曾任中国人民银行湖南省分行团委书记；湖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湖南省领导专职秘书；湖南省人大常委会办公厅新闻中心副主任；湘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常务副书记；国家电力投资集团公司五凌电力有限公司董事长助理；张家界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湖南广电网络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湖南电广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湖南省有线电视网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市达晨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达晨财智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华丰达晨（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北京中艺达晨艺术品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感知富海（深圳）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北京君来资本管理有限公司高级合伙人；庞大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深圳雷曼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大数据流通与交易技术

国家工程实验室金融大数据应用与安全研究中心副理事长、工业元宇宙协同发展组织副理事长、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合肥工大高科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音波迭代私募基金管理（上海）有限公司董事长、湖南建湘晖鸿产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湖南华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

罗锋先生：197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清华大学EMBA。曾任北京勤益科技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研究员、研究总监、总经理；湖南湘丰特种纸业有限公司总经理、新光集团副总裁、湖南建鸿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湖南建鸿达实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湖南天伦社会福利事业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湖南纳菲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湖南华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刘军宇先生：200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New York University College of Art and Science（纽约大学文理学院）经济学学士。曾在长沙源乘投资咨询有限公司研究部、湖南潇湘致宜私募股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部、中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实习；现任湖南建鸿达实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湖南华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投资经理。

贾锐先生：1974年出生，中国国籍，博士，教授、研究员。曾于日本国立北海道大学电子与电气工程学院、中国科学院下属国立研究所、中国科学院大学教学科研工作。现任教育部直属高校下属研究所光电子学科（含新能源）方向学科带头人、博士生导师、教授，晶科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横店集团东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湖南华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邓鹏先生：197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法律硕士，中国执业律师。曾任中国民主建国会湖南省委员会秘书、湖南省宁乡县对外经济贸易合作局副局长、湖南天地人律师事务所律师、湖南湘和律师事务所律师；现任北京市康达（长沙）律师事务所执行主任、世纪恒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及湖南华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潘彬先生：196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教授，博士生导师，德国汉堡大学和新加坡国立大学访问学者。湖南省“芙蓉学者”特聘教授、浙江省“钱江学者”特聘教授，入选湖南省121人才工程第一层次。国家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会计学专业负责人、国家一流本科课程《会计学原理》负责人、湖南省一流本科课程《财务管理虚拟仿真实验》负责人。“一带一路”暨金砖国家技能发展国际联盟数智财经工作委员会普通高校分委会副主任及常务理事，中国商业会计学会常务理事、智能会计分会副会长，湖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申诉与维权委员会委员，全国会计教育转型发展校企联盟执行主任。曾任财政部中国财政科

学院特聘教授、湖南大学会计系主任，湖南财政经济学院教授、会计学院院长，现任广州商学院校长助理、会计学院院长，华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及湖南华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高级管理人员

周丹先生：198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毕业于英国牛津布鲁克斯大学，在职研究生毕业于香港大学，英国特许公认注册会计师(ACCA)。曾任职于通威集团有限公司光伏投资负责人、通威太阳能有限公司 CFO、通威太阳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 CEO，安徽华晟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CEO。现任湖南华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裁、董事会秘书。

戴桂中女士：197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工程师，中南大学冶金科学与工程学士，材料学院工程硕士学历。曾任湖南科力远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规划信息部副部长；深圳科力远大数据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企划部部长、运营管理部部长、项目管理中心总监；湖南华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技术中心主任、总经办主任、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总经理；现任湖南华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

高先勇先生：197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会计师。曾任江苏阳澄湖大闸蟹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财务部长；黄山市世纪园总部经济开发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佳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助理、财务部长、财务总监；湖南祥园房地产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现任湖南华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刘佳敏女士：199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市场营销管理专业。曾任湖南建鸿达酒店管理公司副总经理；中农信供应链管理（北京）有限公司商务总监；湖南华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助理、首席商务官；现兼任湖南华辰营销策划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湖南华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同时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长和总经理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欧阳少红女士担任公司董事长，负责公司战略规划与实施落地，有利于提升公司经营决策效率与业务推进力度。同时，公司已建立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通过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独立董事专门委员会等治理主体形成有效监督与制衡机制。公司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和业务等方面均保持独立，不存在实际控制人利用其职务对公司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的情形，不会对公司规范运作及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欧阳少红	湖南建湘晖鸿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1年09月10日		否
欧阳少红	湖南建湘晖鸿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24年11月25日		否
廖朝晖	湖南建湘晖鸿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11月25日		是
罗锋	湖南建湘晖鸿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09月10日		否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欧阳少红	湖南建鸿达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1年04月18日		否
	北京建鸿达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12年05月24日		是
	湖南建鸿达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7年07月07日	2025年04月15日	是
	湖南建鸿达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监事	2025年04月15日		是
	潇湘资本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12月28日		否
	湖南建鸿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监事	2018年12月01日		否
	珠海市建鸿达有限公司	监事	1997年05月06日		否
廖朝晖	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3年11月22日		是
	合肥工大高科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3年09月22日		是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大数据流通与交易技术国家工程实验室金融大数据应用与安全研究中心	副理事长	2021年04月01日		否
	工业元宇宙协同发展组织	副理事长	2022年10月01日		否
	望山得水新质科技研究（上海）有限公司	监事	2018年09月12日		否
	长沙均可佰特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21年11月30日		否
	博智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12月29日		是
	音波迭代私募基金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4年06月19日		是

罗锋	湖南建鸿达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4年11月01日		是
	湖南建鸿达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25年04月15日		是
	湖南天伦社会福利事业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6年05月04日		否
	湖南纳菲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15年12月15日		是
	湖南建鸿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	2001年08月29日		否
	湖南英才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经理	2021年08月29日		否
	鸿新新能源科技（云南）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3年12月08日		否
	大理鸿新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4年12月06日		否
	大理鸿新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4年12月06日		否
	湖南鸿宇智慧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4年06月12日		否
	大理鸿宇智慧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4年06月20日		否
刘军宇	湖南建鸿达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25年04月15日		否
贾锐	教育部直属高校下属研究所	教授、博士生导师	2006年07月01日		是
	横店集团东磁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3年03月29日		是
	晶科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3年12月26日		是
邓鹏	北京市康达（长沙）律师事务所	执行主任	2020年12月15日		是
	世纪恒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06月10日		是
潘彬	广州商学院	校长助理、会计学院院长	2025年07月15日		是
	浙江大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年05月24日	2025年07月31日	是
	华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4年06月18日		是
戴桂中	湖南红宇耐磨新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02月21日		否
	湖南红宇智能制造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3年05月05日		否
	湖南红宇智能制造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25年12月16日		否
	四川红宇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01月02日		否
	河北红宇鼎基耐磨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09月28日	2025年12月11日	否
高先勇	湖南红宇耐磨新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02月21日		否
	湖南骏湘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21年11月12日		否
	湖南红宇智能制造有限公司	监事	2021年11月01日	2025年12月16日	否

	湖南红宇智能制造有限公司	董事	2025 年 12 月 16 日		否
	四川红宇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2 年 12 月 20 日		否
刘佳敏	鸿新新能源科技（云南）有限公司	董事	2023 年 12 月 08 日		否
	鸿晖新能源（安徽）有限公司	董事	2023 年 03 月 17 日		否
	湖南建鸿达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20 年 08 月 10 日		否
	湖南骏湘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3 年 05 月 17 日		否
	湖南华辰营销策划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2 年 06 月 27 日		是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公司董事津贴已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会审议决定，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由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依据股东会审议的薪酬方案，决定具体薪酬、绩效考核、发放及监督事宜。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确定依据：依据公司经营业绩情况及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分工及年度绩效目标综合确定。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 2025 年任职期间从公司领取的税前报酬总额为 612.85 万元。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欧阳少红	女	57	董事长	现任	127.12	是
廖朝晖	女	59	副董事长	现任	2	是
罗锋	男	53	董事	现任	2	是
刘军宇	男	25	董事	现任	41.35	否
潘彬	男	57	独立董事	现任	7	否
贾锐	男	52	独立董事	现任	7	否
邓鹏	男	49	独立董事	现任	7	否
周丹	男	45	总裁、董事会秘书	现任	128.26	否
戴桂中	女	48	副总裁	现任	81.64	否
刘佳敏	女	36	副总裁	现任	59.73	否
高先勇	男	52	财务总监	现任	77.84	否
夏宇	男	48	时任董事会秘书	离任	71.91	否

合计	--	--	--	--	612.85	--
----	----	----	----	----	--------	----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考核依据	1、公司独立董事领取的独立董事津贴不适用考核情况。 2、董事长、担任管理职务的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依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按公司相关薪酬与相应的绩效考核管理制度考核后领取薪酬，上述人员的薪酬按以下标准综合考虑确定：（1）薪酬水平与其承担的责任、风险和经营业绩挂钩；（2）基本薪酬主要考虑职位、职级、责任、能力、市场薪资行情等因素确定。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考核完成情况	已完成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递延支付安排	不适用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止付追索情况	不适用

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欧阳少红	7	1	6	0	0	否	1
廖朝晖	7	1	6	0	0	否	1
罗锋	7	1	6	0	0	否	1
刘军宇	7	1	6	0	0	否	1
贾锐	7	1	6	0	0	否	1
邓鹏	7	0	7	0	0	否	1
潘彬	7	0	7	0	0	否	1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3、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

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等有关规定和要求，对提交董事会审议的各项议案，均能深入讨论，各抒己见，为公司的经营发展建言献策。公司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经过充分沟通讨论，对审议的重大事项均形成一致意见。公司全体董事积极了解、密切监督董事会决议的执行状况，推动公司各项经营工作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八、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
第五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主任委员： 欧阳少红 委员：廖朝晖 委员：贾锐	2	2025年04月23日	1、《2025年度公司发展战略及董事会重点工作》 2、《关于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提供担保及接受关联方担保的议案》 3、《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战略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相关议案。	无	无
			2025年10月29日	1、《关于异质结电池专用单晶硅片项目签署补充协议及租赁合同的议案》	战略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相关议案。	无	无
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主任委员： 潘彬 委员：邓鹏 委员：罗锋	5	2025年02月13日	1、《2024年年度报告审计事项安排及沟通》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意见及建议，经过充分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无
			2025年04月10日	1、《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意见及建议，经过充分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无
			2025年04月23日	1、《2024年度财务报表的审计工作》 2、《2024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总结》 3、《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5、《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6、《2025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 7、《2025年第一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 8、《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 9、《关于续聘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意见及建议，经过充分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无
			2025年08月26日	1、《2025年第二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 2、《202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开	无	无

					展工作，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意见及建议，经过充分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2025 年 10 月 22 日	1、《2025 年第三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 2、《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意见及建议，经过充分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无
第五届董事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	主任委员： 邓鹏 委员：刘军宇 委员：贾锐	4	2025 年 04 月 23 日	1、《关于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2、《关于 2025 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3、《关于 2024 年度绩效考核的议案》 4、《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的议案》 5、《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6、《关于剩余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	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相关议案。	无	无
			2025 年 08 月 26 日	1、《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相关议案。	无	无
			2025 年 09 月 08 日	1、《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2、《关于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行权/解除限售期的行权/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相关议案。	无	无
			2025 年 10 月 29 日	1、《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2、《关于预留授予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	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相关议案。	无	无

报告期内，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分工明确，勤勉尽责，充分发挥专业职能作用，对公司持续、健康、规范发展发挥了重要作用。

九、审计委员会工作情况

审计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十、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45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165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1,310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1,378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17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765
销售人员	22
技术人员	167
财务人员	32
行政人员	324
合计	1,310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	0
硕士	15
本科	206
专科及以下	1,089
合计	1,310

2、薪酬政策

公司一贯遵循公平、竞争、激励以及经济性、合法性的薪酬原则，以岗位价值为基础、以绩效为导向，采用固定与浮动相结合的薪酬制度。根据岗位特性及特点，公司建立了与岗位价值相对应的职级档位和工资结构，并充分结合地区工资水平、公司经营状况以及员工的服务年限、工作能力、工作成果、潜在价值等因素。充分发挥员工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强化绩效激励作用，提升企业的凝聚力，实现员工与企业共同成长。

3、培训计划

根据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及年度经营计划大纲，结合部门和员工的培训需求，在内部完善培训管理体系，组建师资队伍，实现全方位的培训机制。公司培训总原则是围绕年度工作重点，为各层级、各岗位的员工提供多样化、专业化、实操强的培训课程，注重员工实操技能提高以及综合素质的提升，重视关键岗位的培养，采取内外相结合的培训方式，开展多形式

的专业培训、案例分析、专题讲座、拓展体验等，培训内容涵盖企业文化、内部制度、业务技能、管控能力、生产安全、财经知识等方面，以达到员工有成长，业绩有提升的目标，形成优良的学习型组织。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自上市以来，始终将股东回报置于重要位置，致力于构建与经营业绩相匹配、兼顾短期回报与长期发展的可持续股东回报机制，切实保障投资者合法权益。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由董事会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在累计可分配利润范围内科学制订，经独立董事审核并发表意见后，提交股东会审议决策。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 2024 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4 年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97,590,739.31 元，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年度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737,083,456.18 元，资本公积金余额为 734,404,912.95 元。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并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2024 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和股东会决议的要求，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独立董事尽职履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同时中小股东拥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得到了充分维护。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公司未进行现金分红的，应当披露具体原因，以及下一步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举措：	由于 2024 年公司净利润为负，且至 2024 年末公司未分配利润为负值，因此，2024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公司将积极采取各项措施，努力提升经营业绩，争取与股东共享公司成长和发展的成果。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是 否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580,230,043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0.00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0.00
可分配利润（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其他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中对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实施现金分红须满足公司该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的条件。鉴于公司2025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净利润为负，未能满足《公司章程》规定的现金分红条件，并结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综合考虑公司未来发展情况和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公司拟定2025年度利润分配议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股权激励

2022年7月15日和2022年8月5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和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22年股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议案，同意公司向激励对象授予权益总计不超过1,320.00万股，占本激励计划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的2.99%，其中向激励对象授予890.00万份股票期权，占本激励计划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的2.02%；向激励对象授予430.00万股限制性股票，占本激励计划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的0.97%。

2022年8月26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以2022年8月30日为首次授予日，以6.90元/份的行权价格向符合条件的47名激励对象授予630.00万份股票期权，以3.45元/股的授予价格向符合条件的8名激励对象授予430.00万股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并于2022年9月16日完成首次授予登记和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

2022 年 10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部分预留股票期权的议案》，确定以 2022 年 10 月 25 日为部分预留授予日，以 6.90 元/份的行权价格向符合条件的 23 名激励对象授予 166.00 万份股票期权。并于 2022 年 11 月 23 日完成部分预留授予期权授予登记。

2023 年 3 月 31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剩余预留股票期权的议案》，确定以 2023 年 3 月 21 日为剩余预留授予日，以 6.90 元/份的行权价格向符合条件的 20 名激励对象授予 94.00 万份股票期权。

2023 年 8 月 11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同意对因离职及个人层面标准系数未达到 1.0 的合计 6 名激励对象，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 16.12 万份。公司已于 2023 年 8 月 24 日完成上述股票期权的注销业务；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解除限售期的行权/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同意为符合行权条件的 43 名激励对象办理 184.08 万份股票期权行权相关事宜，为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 8 名激励对象办理 129.00 万股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相关事宜。本次自主行权事项及限售股解禁事项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并在中登公司进行了相关登记工作。43 名激励对象实际可行权期限为 2023 年 9 月 1 日至 2024 年 8 月 29 日；8 名激励对象本次解禁的限制性股票已于 2023 年 9 月 25 日上市流通。

2023 年 10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同意对离职的 4 名激励对象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 8 万份，公司已于 2023 年 10 月 31 日完成上述股票期权的注销业务；审议通过《关于预留授予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同意为符合行权条件的 18 名激励对象办理 47.10 万份股票期权行权相关事宜，18 名激励对象实际可行权期限为 2023 年 11 月 7 日至 2024 年 10 月 24 日期间的交易日。

2024 年 4 月 21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剩余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同意为符合行权条件的 20 名激励对象办理 47.00 万份股票期权行权相关事宜。本次自主行权事项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并在中登公司进行了相关登记工作。20 名激励对象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为 47.00 万份，实际可行权期限为 2024 年 5 月 6 日至 2025 年 3 月 28 日。

2024 年 8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

议通过了《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同意对 1 名已离职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 0.7001 万份股票期权进行注销，公司已于 2024 年 9 月 4 日完成上述股票期权的注销业务；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解除限售期的行权/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同意为符合行权条件的 42 名激励对象办理 183.90 万份股票期权行权相关事宜，为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 8 名激励对象办理 129.00 万股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相关事宜。本次自主行权事项及限售股解禁事项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并在中登公司进行了相关登记工作。42 名激励对象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为 183.90 万份，实际可行权期限为 2024 年 8 月 30 日至 2025 年 8 月 29 日；8 名激励对象本次共解禁 129.00 万股限制性股票，并已于 2024 年 9 月 25 日上市流通。

2024 年 9 月 9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同意对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期符合行权条件但尚未行权的 162.7387 万份股票期权予以注销。公司已于 2024 年 9 月 10 日完成上述股票期权的注销业务。

2024 年 10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同意对 5 名已离职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 31.50 万份股票期权以及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到期未行权的 46.50 万份股票期权进行注销。公司已于 2024 年 10 月 29 日完成上述股票期权的注销业务；审议通过了《关于预留授予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同意为符合行权条件的 13 名激励对象办理 33.60 万份股票期权行权相关事宜。本次自主行权事项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并在中登公司进行了相关登记工作。13 名激励对象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为 33.60 万份，实际可行权期限为 2024 年 1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0 月 24 日。

2025 年 4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同意对 9 名已离职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 31.65 万份股票期权以及剩余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到期未行权的 47.00 万份股票期权进行注销。公司已于 2025 年 5 月 6 日完成上述股票期权的注销业务；审议通过了《关于剩余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同意为符合行权条件的 14 名激励对象办理 25.50 万份股票期权行权相关事宜。本次自主行权事项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并在中登公司进行了相关登记工作。14 名激励对象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为 25.50 万份，实际可行权期限为 2025 年 3 月 31 日至 2026 年 3 月 30 日。

2025年9月8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同意对1名已离职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0.645万份股票期权以及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到期未行权的0.90万份股票期权进行注销，公司已于2025年9月10日完成上述股票期权的注销业务；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行权/解除限售期的行权/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同意为符合行权条件的39名激励对象办理241.40万份股票期权行权相关事宜，为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8名激励对象办理172.00万股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相关事宜。本次自主行权事项及限售股解禁事项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并在中登公司进行了相关登记工作。39名激励对象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为241.40万份，实际可行权期限为2025年9月1日至2026年8月28日；8名激励对象本次共解禁172.00万股限制性股票，并已于2025年9月24日上市流通。

2025年10月29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同意对1名已离职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1.40万份股票期权进行注销。公司已于2025年11月3日完成上述股票期权的注销业务；审议通过了《关于预留授予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同意为符合行权条件的11名激励对象办理41.60万份股票期权行权相关事宜。本次自主行权事项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并在中登公司进行了相关登记工作。11名激励对象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为41.60万份，实际可行权期限为2025年10月27日至2026年10月23日。

报告期内，2022年股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在行权期内通过自主行权方式行权2,284,431股。

上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获得的股权激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年初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内可行权股数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行权价格（元/股）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末市价（元/股）	期初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本期已解锁股份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元/股）	期末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罗锋	董事	0	0	0	0	0	0	0	320,000	320,000	0	3.45	0
戴桂中	副总裁	0	0	0	0	0	0	0	120,000	120,000	0	3.45	0

高先勇	财务总监	0	0	0	0	0	0	0	120,000	120,000	0	3.45	0
夏宇	时任董秘	0	0	0	0	0	0	0	320,000	320,000	0	3.45	0
合计	--	0	0	0	0	--	0	--	880,000	880,000	0	--	0
备注	截至报告期末，罗锋累计解锁股份 800,000 股，未解锁股份 0 股；戴桂中累计解锁股份 300,000 股，未解锁股份 0 股；高先勇累计解锁股份 300,000 股，未解锁股份 0 股；夏宇累计解锁股份 800,000 股，未解锁股份 0 股。												

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及激励情况

公司按照《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激励与绩效考核管理办法》，建立了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与公司业绩挂钩的绩效考核与激励约束机制，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实行基本薪酬和年终绩效考核相结合的薪酬制度。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按照公司《董事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激励与绩效考核管理办法》等规定由董事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根据职位、责任、能力、市场薪资行情等情况拟定，并经董事会审议。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工资按月发放，绩效年薪则结合其经营绩效、工作能力、岗位职责等考核确定并发放。

2、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三、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建立了一套较为健全的内部控制制度，并结合自身的经营管理需要对内部控制体系进行了适时的更新和完善。

报告期内，公司加强了内审部门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情况的监督力度，不断推进内部控制在各个部门的深入与完善，提升内控管理水平。公司通过不定期组织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参加相关规范培训，提高管理层的公司治理水平及风险防范意识。

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湖南华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四、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6 年 04 月 28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http://www.cninfo.com.cn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的迹象包括：（1）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2）注册会计师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而公司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3）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对内部控制的监督失效。财务报告重要缺陷的迹象包括：（1）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2）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3）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4）对于期末财务报告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完整的目标。一般缺陷是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非财务报告缺陷认定主要以缺陷对业务流程有效性的影响程度、发生的可能性作判定。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小，会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偏离预期目标的为一般缺陷；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高，会显著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显著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显著偏离预期目标的为重要缺陷；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高，会严重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严重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严重偏离预期目标的为重大缺陷。
定量标准	定量标准以营业收入、资产总额作为衡量指标。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利润表相关的，以营业收入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营业收入的 0.5%，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营业收入的 0.5%但小于 1%，则认定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营业收入的 1%，则认定为重大缺陷。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资产管理相关的，以资产总额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资产总额的 0.5%，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资产总额的 0.5%但小于 1%，则认定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资产总额的 1%，则认定为重大缺陷。	定量标准以直接财产损失金额、重大负面影响作为衡量指标。内部控制缺陷直接导致较小财产损失的或受到市级（含市级）以下政府部门处罚但未对本公司定期报告披露造成负面影响，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内部控制缺陷直接导致较大财产损失的或受到市级以上政府部门或监管机构处罚但未对本公司定期报告披露造成负面影响，则认定为重要缺陷；内部控制缺陷直接导致特大财产损失的或受到市级以上政府部门或监管机构处罚已经对外正式披露并对本公司定期报告披露造成负面影响，则认定为重大缺陷。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湖南华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

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6年04月28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http://www.cninfo.com.cn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报告期或上年度是否被出具内部控制非标准审计意见

是 否

十六、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七、环境信息披露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是否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

是 否

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中的企业数量（家）		1
序号	企业名称	环境信息依法披露报告的查询索引
1	鸿新能源科技（云南）有限公司	信用及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系统（云南） http://183.224.17.39:10097/ynyfpl/frontal/index.html#/home/overview?keyword=%E9%B8%BF%E6%96%B0

十八、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始终将社会责任融入发展战略，致力于构建与股东、员工、客户、合作伙伴、社会及环境之间多方共赢的可持续发展生态系统。报告期内，公司坚持绿色发展理念，将可持续发展管理融入企业运营与发展战略，重点推动低碳运营与节能减排措施落地，并加强生产资源的高效利用与循环管理，强化污染防治与合规管理，努力实现企业发展与生态环境保护的协调共进。

1、股东和债权人权益保护

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是保护股东权益的基石，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进一步持续完善治理结

构，不断健全包括风险管理、合规管理及内部控制在内的制度体系，深入推进各项内部治理活动，全面强化企业规范运作机制，有效提升整体治理水平与综合管理效能。

公司建立了由股东会、董事会组成的法人治理结构，并根据相关议事规则规范股东会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通过现场、网络等合法有效的方式，让更多的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能够参加股东会，确保股东对公司重大事项的知情权、参与权和表决权。同时，公司严格按照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向所有股东披露重大信息，并通过多种投资者沟通渠道如投资者热线、电子邮箱、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投资者调研活动等与投资者进行交流，建立良好的互动平台，以便广大投资者能够及时了解公司的经营状况及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公司的财务政策稳健，资产、资金安全，与债权人保持良好的沟通协作关系，降低自身经营风险与财务风险，在维护股东利益的同时兼顾债权人的利益。

2、职工权益保护

公司始终坚持以人为本的人才理念，严格按照《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的用工制度，健全公司的员工激励机制及福利体系。公司依法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险与住房公积金，保障员工劳动报酬、休息休假、劳动保护、职业健康等合法权益，构建稳定和谐的劳动关系。持续优化薪酬福利与绩效激励体系，将绩效考核与岗位职责、价值贡献紧密结合，建立与企业效益同步增长的薪酬调整机制，不断提升员工薪酬待遇与获得感；完善晋升机制与职业发展通道，为员工提供管理、专业双轨制晋升路径，实现员工与企业共同成长。

公司高度重视员工身心健康与生活福祉，常态化开展健康管理及文体活动，增强团队凝聚力与归属感。在健康保障方面，公司组织开展全员年度健康体检，健康体检覆盖率 100%，并建立员工健康档案，针对性提供健康指导，守护员工身体健康；在文体活动方面，公司积极举办员工减脂健身、户外团建等活动，倡导健康生活方式，增强员工身体素质，同步增进团队协作与情感交流，不断提升员工幸福感与获得感。

3、供应商与客户权益保护

公司坚守诚信经营原则，始终注重保障供应商和客户的合法权益，坚持与供应商及客户的合作共赢，构建了以客户为中心、供应链为支撑的协同发展体系，推动产业链上下游稳定共赢。

在客户合作方面，公司与核心客户建立联合研发机制，围绕产品技术迭代、场景应用创新、性能优化提升等方向开展深度技术合作，精准匹配客户需求，共同攻克技术难题，实现

技术共创、成果共享，提升产品市场竞争力。在供应链管理方面，公司建立全流程供应商管理机制，完善供应商准入、考核、评价、退出体系，严格把控供应商资质、产品质量与合规经营水平，通过常态化审核、动态化管理，打造稳定、优质、合规的供应链生态，保障生产经营稳定有序。

4、环境保护与可持续发展

公司建立了覆盖决策—监督—管理—执行的四级环境治理架构，将绿色低碳、节能减排、生态保护等环境管理要求全面融入公司治理体系与生产经营全流程，系统推进环境可持续发展工作。报告期内，公司扎实落地各项绿色环保实操举措，具体成果如下：

在低碳认证与碳管理方面，公司建立了覆盖生产、制造、应用全生命周期的碳足迹管理体系，持续跟踪、优化生产及产品环节碳排放水平。旗下子公司鸿新新能源硅片、圆棒、方棒、循环料顺利通过法国环境与能源控制署（ADEME）的严苛核查，成功获得法国碳足迹认证，鸿晖新能源顺利通过产品碳足迹（ISO 14067）与温室气体核查（ISO 14064-1）两大权威认证，标志着公司在碳管理体系建设与可持续发展实践上达到国际标准，将有助于进一步提升华民股份的市场认可度，更好地满足国内外客户对低碳供应链的严苛要求；

在清洁能源应用方面，公司积极布局绿色能源场景，全面推进厂区屋顶光伏项目建设与落地运营，通过光伏电力自发自用、余电灵活调节模式，有效替代传统电网用电，显著降低生产环节化石能源消耗与碳排放水平，以清洁能源深度赋能绿色制造，持续提升厂区能源利用效率与低碳运营水平。同时，公司聚焦微电网、智慧能源、虚拟电厂等技术，积极推进源网荷储一体化项目落地与零碳园区合作，严格对标国际国内零碳园区建设标准，系统性推进能源低碳转型，全力打造行业领先的绿色低碳示范园区，推动公司新能源业务从产品供给向场景应用延伸，助力新能源消纳与电力系统稳定运行；

在资源循环利用方面，公司深耕生产全流程节水改造，全面推行生产水资源回收循环利用工艺，对生产用水进行专业化净化处理与循环复用，大幅减少水资源取用与生产废水外排，切实提升水资源综合利用效率，坚守节约型生产理念。针对硅片切片环节产生的含硅污泥，公司专项搭建资源化处置体系，通过高效提纯后销售处置，实现含硅污泥变废为宝，有效降低固废排放量，以实际行动践行循环经济发展要求。

公司将碳减排、能效提升、水资源循环利用、可再生能源应用等环境相关量化指标，纳入管理层及下属经营单元年度绩效考核体系，通过配套激励约束机制压实环境责任，强化全员绿色发展意识。依托对光伏行业特征与生产运营实际的深入研判，公司系统识别环境风险

与低碳转型机遇，持续深化节能降碳、绿色制造实践，以全链条环境管理为企业长期可持续发展筑牢坚实绿色根基。

5、公共关系与社会公益事业

公司始终将依法经营作为公司运行的基本原则，认真履行企业社会责任，秉承诚信纳税的宗旨，自觉履行依法纳税的义务。随着公司生产规模的扩大和业务的不断扩展，依托产业优势，为行业培养技术人才，助力区域就业与产业发展。同时，公司注重回馈社会，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的同时，始终秉承服务社会、回报社会的理念，积极开展捐资助学、扶危救困，用爱心回馈社会。报告期内，公司控股子公司鸿新新能源作为大理祥云育才教育基金会理事单位，向教育发展基金捐款，助力地方教育事业。未来，公司将持续把社会责任深度融入企业发展全流程，统筹实现经济效益与社会效益协同提升，推动企业与社会和谐共生、共赢发展。

十九、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欧阳少红	关于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	为保证上市公司独立性，欧阳少红向公司出具了《关于保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函》。	2021年08月17日	欧阳少红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期间	履行中
	杜勤德	股份减持承诺	自股份完成过户登记之日起12个月内不以任何方式减持该股份。	2026年01月22日	本承诺出具之日起12个月内	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任立军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为避免同业竞争，于2011年6月8日向公司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	2011年06月08日	持有公司股份期间	履行中
	建湘晖鸿、欧阳少红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为避免同业竞争、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上述股东于2021年11月19日向公司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	2021年11月19日	建湘晖鸿为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期间 欧阳少红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期间	履行中
	欧阳少红	股份限售承诺	承诺自2021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内不以任何方式转让本次认购的股份。	2022年12月27日	自本次承诺函出具日36个月内	已于2025年12月26日履行完毕
	欧阳少红、罗锋、邓鹏、夏宇、戴桂中、高先勇	其他承诺	公司全体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于2021年11月19日向公司出具了《关于应对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	2021年11月19日	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	夏宇已于2025年8月26日履行完毕，欧阳少红、罗锋、邓鹏、戴桂中、高先勇正常履行中
其他承诺	湖南建鸿达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业绩补偿承诺	承诺鸿新新能源2022年净利润不低于人民币750.00万元、2023年净利润不低于人民币1,450.00万元、2024年净利润不低于人	2022年08月15日	业绩承诺期内	履行中

			人民币 1,600.00 万元，三年累计实现净利润不低于 3,800.00 万元。（前述净利润，是指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孰低者），任意一年业绩不达标，应当履行业绩补偿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否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根据鸿新新能源 2022 年、2023 年、2024 年业绩承诺完成情况及《湖南华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湖南建鸿达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关于鸿新新能源科技（云南）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建鸿达集团须向公司支付业绩补偿金额 5,600.00 万元。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已收到建鸿达集团支付的业绩补偿款 1,700.00 万元，建鸿达集团将持续履行补偿义务，计划 2026 年全部履行完毕，公司将积极催收和跟进。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公司涉及业绩承诺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方	承诺期间	承诺指标	承诺金额 (万元)	实际完成 金额 (万元)	完成率 (%)
2022 年 8 月 15 日，公司与湖南建鸿达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就收购鸿新新能源 80.00% 股权事项签订了《湖南华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湖南建鸿达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关于鸿新新能源科技（云南）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以人民币 5,600.00 万元收购建鸿达集团持有的鸿新新能源 80.00% 股权。	湖南建鸿达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2023 年、2024 年	鸿新新能源 2022 年度、2023 年度、2024 年度的净利润（指鸿新新能源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孰低者）分别不低于 750.00 万元、1,450.00 万元、1,600.00 万元，三年累计实现净利润不低于 3,800.00 万元	3,800	-49,618.94	-1,405.76

业绩承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东、交易对手方对公司或相关资产年度经营业绩作出的承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 8 月 15 日，公司与建鸿达集团就收购鸿新新能源 80.00% 股权事项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以人民币 5,600.00 万元收购建鸿达集团持有的鸿新新能源 80.00% 股权。根据

《股权转让协议》，建鸿达集团承诺，鸿新新能源 2022 年度、2023 年度、2024 年度的净利润（指鸿新新能源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孰低者，下同）分别不低于 750.00 万元、1,450.00 万元、1,600.00 万元，三年累计实现净利润不低于 3,800.00 万元。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经审计的鸿新新能源 2022 年度净利润为-1,867.29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实际净利润为-1,862.29 万元；2023 年度净利润为-19,482.60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为-19,472.73 万元；2024 年度净利润为-28,206.90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为-28,269.05 万元。鸿新新能源未完成 2022 年、2023 年、2024 年业绩承诺。

本项目不存在商誉减值的情况。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5 年 12 月，公司将持有的红宇鼎基 66.80%的股权作价 1,441.54 万元转让给非关联自然人王为平，转让完成后公司不再持有红宇鼎基股权、不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12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3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肖明明、刘艳林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肖明明 3 年、刘艳林 1 年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0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不适用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不适用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不适用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聘请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签字会计师为肖明明、刘艳林，期间共支付审计费 20 万元。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公司作为原告/申请人未达到重大诉讼披露标准的其他诉讼汇总	325.36	否	已和解/已判决/待开庭	无重大影响	严格按照诉讼审理结果执行，其中部分案件因对方无可执行资产，已终本。	2026年04月28日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作为被告/被申请人未达到重大诉讼披露标准的其他诉讼汇总	57.4	否	已结案/待开庭	无重大影响	严格按照诉讼审理结果执行	2026年04月28日	http://www.cninfo.com.cn/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是 否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关联担保事项

为满足公司及子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及业务拓展所需资金，拓宽融资渠道，降低融资成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欧阳少红及其关联方（包括但不限于：配偶刘平建、关联方湖南建鸿达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和欧阳少红或刘平建所控制的其他公司）为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提供累计不超过人民币 150,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信用、抵押、质押担保等。具体担保金额、担保种类、方式、期限等内容以最终签署的相关文件为准，以上担保不收取担保费用。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上述接受关联方担保事项。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接受关联方提供担保合计 45,700 万元。

（2）关联债权债务事项

2022年9月以来，受人员和货物流通不畅、行业下行、产业链价格大幅下跌等因素影响，鸿新新能源未完成2022年、2023年、2024年承诺业绩。根据相关协议，建鸿达集团须向公司支付业绩补偿金额5,600.00万元，公司已计提该补偿款及相应期间的利息。截至目前，公司已收到建鸿达集团支付的业绩补偿款1,700万元，建鸿达集团将持续履行补偿义务，计划2026年全部履行完毕，公司将积极催收和跟进。

（3）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事项

为促进公司长远发展，推动公司科技平台化布局，公司与专业投资机构音波迭代私募基金管理（上海）有限公司及其他合伙人共同投资设立产业基金，全体合伙人拟认缴出资总额为人民币30,000万元，其中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以自有资金认缴出资500万元；公司副董事长廖朝晖女士为音波迭代执行董事并持有其40%股份，并作为有限合伙人以自有资金认缴了合伙企业合伙份额，本次交易构成与专业投资机构及关联人共同投资。公司于2025年5月2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上述事项。2025年7月25日，上述产业基金已完成工商注册登记手续并取得营业执照。2025年9月16日，上述产业基金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备案手续，并取得《私募投资基金备案证明》。

重大关联交易临时报告披露网站相关查询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名称
关于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提供担保及接受关联方担保的公告	2025年04月26日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控股子公司鸿新新能源科技（云南）有限公司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专项说明	2025年04月26日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025年05月30日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	2025年07月31日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	2025年09月18日	http://www.cninfo.com.cn/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为提高公司资产使用效率，盘活公司存量资产，公司将部分闲置厂房及土地进行出租，总面积不超过 58,892 平方米，租赁期间累计各类租赁收入为 721.77 万元。

2025 年 12 月，公司签订租赁合同，续租位于长沙市雨花区芙蓉中路三段 569 号陆都小区综合大楼 29 楼，作为公司办公场所使用，租期自 2025 年 12 月 1 日起至 2027 年 11 月 30 日止，共两年，租用建筑面积 2,077.43 平方米，租赁期间累计租金 284.19 万元。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	反担保情况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	反担保情况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鸿新新能源	2023 年 12 月 09 日	2,000	2024 年 02 月 06 日	338.91	连带责任保证			主债权届满之日起三年	是	否
			2024 年 02 月 27 日	365.08					是	
			2024 年 07 月 02 日	493.68					是	
			2024 年 07 月 26 日	719.66					是	
鸿晖新能源	2024 年 03 月 31 日	21,000	2025 年 03 月 04 日	2,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主债权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否
			2025 年 05 月 08 日	1,000					否	
			2025 年 11 月 13 日	1,500					否	
			2025 年 12 月 16 日	235					否	
	2024 年 12	1,000	2024 年 12	1,000	连带责任			主债权届	是	否

	月 07 日		月 13 日	500	保证			满之日起三年	否	
	2025 年 12 月 03 日									
	2025 年 06 月 18 日	1,200	2025 年 06 月 17 日	400	连带责任保证			主债权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否
			2025 年 06 月 23 日	100					否	
红宇科技	2025 年 07 月 01 日	500	2025 年 06 月 30 日	500	连带责任保证			主债权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否
	2025 年 07 月 01 日	500	2025 年 07 月 03 日	500	连带责任保证			主债权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否
	2025 年 09 月 16 日	500	2025 年 09 月 11 日	500	连带责任保证			主债权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 (B1)		90,000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B2)		10,152.33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 (B3)		90,000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额合计 (B4)		6,825.50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	反担保情况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鸿新太阳能	2025 年 07 月 01 日	1,000	2025 年 06 月 26 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主债权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C1)		同上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C2)		1,0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C3)		同上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C4)		1,000				
公司担保总额 (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90,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B2+C2)		11,152.33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 (A3+B3+C3)		90,0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C4)		7,825.50				
全部担保余额 (即 A4+B4+C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7.01%				
其中: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 (E)						6,375.5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D+E+F)						6,375.50				
对未到期担保合同, 报告期内发生担保责任或有证据表明有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						不适用				

注: 报告期内审批的子公司对公司的担保额度为 60,000 万元。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万元

产品类别	风险特征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的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0	0

公司作为单一委托人委托金融机构开展资产管理，或投资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七、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为满足公司战略发展需要，推动公司多元化布局，公司与广东天太机器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太机器人”）、广东顺德卓格信息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何志雄及吴志诚签署了《有关广东天太机器人有限公司之投资协议》，增资完成后持股比例根据天太机器人本轮融资完成情况确定。鉴于市场环境变化，经审慎评估论证，为优化公司资源配置，聚焦主业发展，降低投资风险，经各方友好协商一致签署补充协议，一致同意终止投资协议项下的投资事宜，本次终止投资事项是公司基于客观市场环境变化及公司长远利益作出的审慎决策，不会对公司现有业务、生产经营、财务状况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6月12日、2025年6月25日、2026年4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十八、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25年10月2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异质结电池专用单晶硅片项目签署补充协议及租赁合同的议案》，同意公司及鸿晖新能源分别与宣城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宣城开盛产城开发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开盛产城”）签

署《投资协议之补充协议》和《代建协议之补充协议》，约定公司及鸿晖新能源不再对工业厂房及附属设施（含通用机电设备设施）工程承担回购义务，并由鸿晖新能源和公司分别与开盛产城、宣城开盛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开盛集团”）签署《工业厂房及附属设施（含通用机电设备设施）租赁合同》（以下简称“《租赁合同一》”）和《专用机电设备设施租赁合同》（以下简称“《租赁合同二》”），《租赁合同一》约定开盛产城、开盛集团将其合法拥有的位于宣城经开区的工业厂房及附属设施（含通用机电设备设施）出租给鸿晖新能源使用，厂房总建筑面积约 65,947.82 m²，租赁期限为 3 年，自 2024 年 10 月 1 日起至 2027 年 9 月 30 日止；《租赁合同二》约定开盛产城、开盛集团将其合法拥有的位于宣城经开区的工业厂房内附属专用机电设备设施出租给公司使用，租赁期限为 10 年，自 2024 年 10 月 1 日起至 2034 年 9 月 30 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30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34,595,000	23.29%	0	0	0	-33,712,250	-33,712,250	100,882,750	17.39%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134,595,000	23.29%	0	0	0	-33,712,250	-33,712,250	100,882,750	17.39%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134,595,000	23.29%	0	0	0	-33,712,250	-33,712,250	100,882,750	17.39%
4、外资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443,350,612	76.71%	0	0	0	35,996,681	35,996,681	479,347,293	82.61%
1、人民币普通股	443,350,612	76.71%	0	0	0	35,996,681	35,996,681	479,347,293	82.61%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4、其他	0	0.00%	0	0	0	0	0	0	0.00%
三、股份总数	577,945,612	100.00%	0	0	0	2,284,431	2,284,431	580,230,043	100.00%

股份变动的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报告期内公司股份增加原因系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及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剩余预留授予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所致。报告期内，累计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为 2,284,431 股。

（2）报告期内限售股变动原因系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限售期满解除限售、公司 2022 年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以及高管锁定股变动所致。其中，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欧阳少红女士所持有的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的 132,000,000 股股份限售期已满，并于 2025 年 12 月 29 日上市流通，但因其现任公司董事长，根据相关规定，欧阳少红女士在任职期间每年可转让股份不超过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25%，故实际可上市流通数量为 33,000,000 股。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5年4月24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剩余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

2025年9月8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行权/解除限售期的行权/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2025年10月29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留授予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因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符合行权条件的激励对象实施自主行权，公司总股本由 577,945,612 股增加到 580,230,043 股，各项财务指标无明显变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欧阳少红	132,000,000	99,000,000	132,000,000	99,000,000	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高管锁定股	2025年12月27日/任职期内执行董事、高管限售规定。
罗锋	600,000	320,000	320,000	600,000	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高管锁定股	自授予上市之日起的12个月、24个月、36个月，依据解除限售的条件以30%、30%、40%的比例分期解锁；任职期内执行董事、高管限售规定。
戴桂中	225,000	117,750	120,000	222,750	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高管锁定股	自授予上市之日起的12个月、24个月、36个月，依据解除限售的条件以30%、30%、40%的比例分期解锁；任职期内执行董事、高管限售规定。
高先勇	225,000	120,000	120,000	225,000	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高管锁定股	自授予上市之日起的12个月、24个月、36个月，依据解除限售的条

						件以 30%、30%、40% 的比例分期解锁；任职期内执行董事、高管限售规定。
其他限售股东	1,545,000	450,000	1,160,000	835,000	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离任高管锁定	自授予上市之日起的 12 个月、24 个月、36 个月，依据解除限售的条件以 30%、30%、40% 的比例分期解锁；离任高管锁定股份按规定解锁。
合计	134,595,000	100,007,750	133,720,000	100,882,75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因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符合行权条件的激励对象实施自主行权，公司总股本由 577,945,612 股增加到 580,230,043 股，股东结构无明显变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7,39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4,33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欧阳少红	境内自然人	22.75%	132,000,000	0	99,000,000	33,000,000	质押	97,000,000	
湖南建湘晖鸿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21%	88,259,100	0	0	88,259,100	质押	88,259,100	
朱明楚	境内自然人	2.75%	15,982,995	0	0	15,982,995	不适用	0	
任立军	境内自然人	1.75%	10,126,119	-1,707,000	0	10,126,119	不适用	0	
上海迎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一迎水巡洋 15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53%	8,896,000	-4,000,000	0	8,896,000	不适用	0	
李树斗	境内自然人	0.77%	4,469,700	4,469,700	0	4,469,700	不适用	0	

江卓鹏	境内自然人	0.52%	2,998,400	2,998,400	0	2,998,400	不适用	0
周坤忠	境内自然人	0.50%	2,895,600	2,895,600	0	2,895,600	不适用	0
许建军	境内自然人	0.36%	2,062,303	2,062,303	0	2,062,303	不适用	0
朱红专	境内自然人	0.32%	1,859,753	1,859,753	0	1,859,753	不适用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欧阳少红直接持有湖南建湘晖鸿产业投资 100%股权； 2、朱明楚及其亲属合计持有上海迎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一迎水巡洋 15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00%权益；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	不适用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高管锁定股）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湖南建湘晖鸿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88,259,100		人民币普通股		88,259,100		
欧阳少红		33,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3,000,000		
朱明楚		15,982,995		人民币普通股		15,982,995		
任立军		10,126,119		人民币普通股		10,126,119		
上海迎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一迎水巡洋 15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8,896,000		人民币普通股		8,896,000		
李树斗		4,469,700		人民币普通股		4,469,700		
江卓鹏		2,998,400		人民币普通股		2,998,400		
周坤忠		2,895,600		人民币普通股		2,895,600		
许建军		2,062,303		人民币普通股		2,062,303		
朱红专		1,859,753		人民币普通股		1,859,753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欧阳少红直接持有湖南建湘晖鸿产业投资 100%股权； 2、朱明楚及其亲属合计持有上海迎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一迎水巡洋 15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00%权益；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	股东上海迎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一迎水巡洋 15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共持有公司 8,896,000 股，其中通过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8,896,000 股； 股东许建军共持有公司 2,062,203 股，其中通过财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300,000 股。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自然人

控股股东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欧阳少红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欧阳少红女士：196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工商管理硕士。曾任湖南华辰营销策划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湖南纳菲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湖南建鸿达酒店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北京建鸿达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湖南建湘晖鸿产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湖南华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不适用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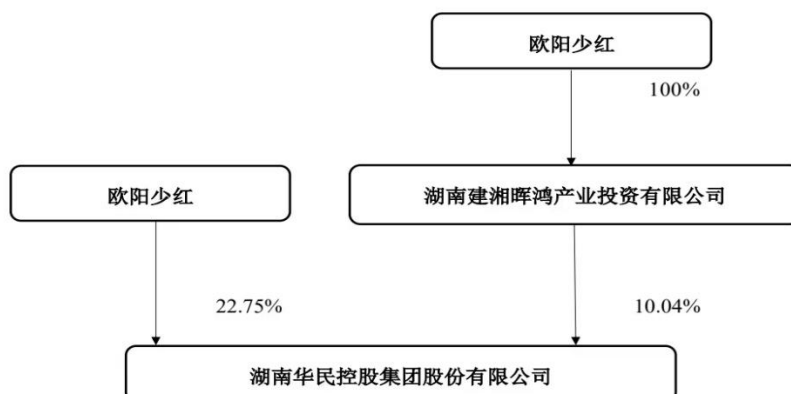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欧阳少红	本人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欧阳少红女士：196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工商管理硕士。曾任湖南华辰营销策划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湖南纳菲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湖南建鸿达酒店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北京建鸿达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湖南建湘晖鸿产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湖南华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不存在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注：本报告期初，欧阳少红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32,000,000 股，其一致行动人湖南建湘晖鸿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

称“建湘晖鸿”)持有公司股份 88,259,100 股, 欧阳少红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220,259,100 股, 占本报告期初公司总股本的 38.11%。欧阳少红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2025 年 11 月 18 日, 建湘晖鸿与杜勤德签署《股份转让协议》, 建湘晖鸿将其所持有的公司 30,000,000 股无限售流通股以协议转让的方式转让给杜勤德。2026 年 1 月 22 日, 本次协议转让事项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完成过户登记手续。本次权益变动后, 建湘晖鸿持有公司股份数变更为 58,259,100 股, 欧阳少红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数变更为 190,259,100 股, 占权益变动日公司总股本的 32.79%。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欧阳少红。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股东类别	股票质押融资总额 (万元)	具体用途	偿还期限	还款资金来源	是否存在偿债或平仓风险	是否影响公司控制权稳定
欧阳少红	控股股东	34,410	自身需要	申请解除质押登记之日	自有资金	否	否
湖南建湘晖鸿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	22,500	自身需要	申请解除质押登记之日	自有资金	否	否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6年04月24日
审计机构名称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众环审字（2026）1100105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肖明明、刘艳林

审计报告正文

湖南华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湖南华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民股份公司”或“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5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华民股份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合并及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和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华民股份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同时遵循了适用于公众利益实体的独立性要求。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一）收入确认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	-------------

<p>2025 年度，华民股份公司合并报表收入总额为人民币 100,308.85 万元，包含光伏产品、耐磨产品等产品销售收入。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 四、28 及附注六、43。</p> <p>鉴于营业收入是公司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金额重大且存在管理层通过不恰当的收入确认以达到特定目标或预期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了解和测试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及执行的有效性； 2、评价与收入确认相关的会计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及是否一贯运用； 3、抽样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如：销售合同或订单、签收单、物流单据、报关单等； 4、执行分析程序，分析主要产品本年度毛利率与上年度的差异、月度毛利率的变动等，评估毛利率变动的合理性； 5、执行函证程序，以评价收入的真实性和准确性； 6、实施截止性测试，检查收入是否在恰当期间确认； 7、对主要客户进行访谈，了解相关交易情况及客户情况，并通过公开信息查询等进行交叉验证，以评估收入的真实性。
---	--

(二) 固定资产减值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p>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华民股份公司固定资产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202,265.36 万元，其中，固定资产减值金额为人民币 6,134.34 万元。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 四、22 及附注六、14。</p> <p>鉴于固定资产金额重大，且相关减值测试涉及管理层重大判断和估计，可能造成重大财务影响，因此我们将固定资产减值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了解和测试与固定资产减值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及执行的有效性； 2、复核管理层对固定资产减值迹象的识别过程，评价其是否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减值测试； 3、评价管理层聘请的第三方外部专家的独立性和专业胜任能力； 4、获取减值测试计算表，评价减值测试方法的合理性并复核减值测试计算过程； 5、分析并复核进行减值测试时运用的重大判断和估计的合理性，如：市场询价等。

四、其他信息

华民股份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 2025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华民股份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华民股份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华民股份公司、终止运营

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华民股份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华民股份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华民股份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华民股份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中国·武汉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四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肖明明
	中国注册会计师:	刘艳林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湖南华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31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96,739,555.43	350,681,092.3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90,673,170.03	143,510,216.64
应收账款	73,418,241.77	157,128,943.93
应收款项融资	30,798,456.05	13,596,003.91
预付款项	31,048,269.93	58,285,561.7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68,701,959.46	56,647,991.9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70,779,053.99	158,215,338.75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1,662,714.98	1,086,305.23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1,900,652.03	60,658,947.86
流动资产合计	1,015,722,073.67	999,810,402.2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104,757,826.20	108,160,063.66
固定资产	2,022,653,635.73	2,287,428,694.63
在建工程	5,425,528.58	12,616,564.5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04,949,520.10	7,102,256.65
无形资产	102,907,975.59	130,435,785.28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653,940.46	2,566,780.93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0,879,399.01	96,148,535.57
其他非流动资产	260,544.06	774,546.74
非流动资产合计	2,487,488,369.73	2,645,233,228.05
资产总计	3,503,210,443.40	3,645,043,630.3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75,228,799.11	461,526,969.85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17,438,989.94	213,965,961.26
应付账款	464,317,545.45	521,895,708.28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7,132,714.43	6,652,194.9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5,964,256.78	19,882,835.76
应交税费	1,879,972.49	1,448,727.98
其他应付款	40,486,010.94	19,835,605.61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37,213,481.73	122,964,708.88
其他流动负债	161,189,615.75	113,277,228.96
流动负债合计	1,530,851,386.62	1,481,449,941.53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44,375,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01,986,891.74	5,725,714.48
长期应付款	1,401,623,284.19	1,603,756,151.45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329,072.84	743,666.01

递延收益	15,357,341.90	8,626,325.74
递延所得税负债	26,266,786.02	1,265,959.23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589,938,376.69	1,620,117,816.91
负债合计	3,120,789,763.31	3,101,567,758.4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80,230,043.00	577,814,89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752,357,655.00	734,404,912.95
减：库存股		6,063,361.2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8,507,985.93	2,679,398.03
盈余公积	22,597,155.76	22,597,155.7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903,773,395.46	-737,083,456.1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59,919,444.23	594,349,544.36
少数股东权益	-77,498,764.14	-50,873,672.50
所有者权益合计	382,420,680.09	543,475,871.8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503,210,443.40	3,645,043,630.30

法定代表人：欧阳少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高先勇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炬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72,641,083.47	141,527,510.36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74,061,669.63	9,224,602.42
应收账款	38,247,603.20	93,879,378.83
应收款项融资	22,747,837.50	2,202,422.77
预付款项	411,629,137.69	167,765,573.29
其他应收款	248,557,159.45	211,509,181.9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24,772,543.22	22,420,644.36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1,660,568.00	1,083,931.87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831,736.68	545,858.68
流动资产合计	995,149,338.84	650,159,104.49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682,159,588.53	685,087,449.0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104,757,826.20	107,389,995.41
固定资产	45,837,580.24	48,030,162.55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369,780.82	1,097,722.11
无形资产	11,107,344.93	11,618,957.30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6,539.55	1,259,978.08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849,268,660.27	854,484,264.53
资产总计	1,844,417,999.11	1,504,643,369.0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35,415,404.95	375,903,249.07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53,855,977.20	20,981,300.00
应付账款	5,925,017.71	22,783,505.05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10,379,469.43	2,100.01
应付职工薪酬	5,545,237.16	5,033,653.33
应交税费	787,614.04	833,578.58
其他应付款	11,171,923.23	10,040,209.71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14,389.45	8,883,402.81
其他流动负债	81,438,492.77	7,705,550.00
流动负债合计	805,733,525.94	452,166,548.5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267,215.37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27,214.79	202,452.49
递延收益	1,214,208.47	1,372,257.63
递延所得税负债	592,445.21	274,430.53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101,083.84	1,849,140.65
负债合计	808,834,609.78	454,015,689.2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80,230,043.00	577,814,89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759,211,359.03	741,258,616.98
减：库存股		6,063,361.2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571,933.88	630,854.35
盈余公积	22,597,155.76	22,597,155.76
未分配利润	-327,027,102.34	-285,610,481.08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35,583,389.33	1,050,627,679.8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844,417,999.11	1,504,643,369.02

法定代表人：欧阳少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高先勇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炬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003,088,544.30	1,032,210,993.26
其中：营业收入	1,003,088,544.30	1,032,210,993.2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209,291,809.75	1,347,901,713.30
其中：营业成本	972,073,401.53	1,146,254,035.3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1,805,331.13	11,942,017.55
销售费用	6,200,029.90	10,075,618.68
管理费用	79,073,055.06	82,259,226.74
研发费用	53,516,785.78	43,232,220.20
财务费用	86,623,206.35	54,138,594.76
其中：利息费用	84,069,339.03	54,525,212.00
利息收入	1,675,771.70	3,427,685.98
加：其他收益	13,526,441.27	2,546,317.9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923,688.62	4,635,413.0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164,490.63	-11,603,649.1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0,764,202.03	-80,977,044.8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904,394.79	323,572.44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06,624,810.67	-400,766,110.56
加：营业外收入	1,606,718.09	834,908.76
减：营业外支出	1,149,717.35	560,136.1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06,167,809.93	-400,491,337.96
减：所得税费用	-19,226,216.00	-57,737,405.8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6,941,593.93	-342,753,932.15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6,941,593.93	-342,753,932.15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6,689,939.28	-297,590,739.31
2.少数股东损益	-20,251,654.65	-45,163,192.8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86,941,593.93	-342,753,932.1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66,689,939.28	-297,590,739.3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0,251,654.65	-45,163,192.84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2880	-0.5152
（二）稀释每股收益	-0.2880	-0.5152

法定代表人：欧阳少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高先勇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炬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营业收入	62,386,934.49	62,612,653.20
减：营业成本	42,491,634.12	41,491,100.94
税金及附加	3,151,882.07	3,246,621.95
销售费用	2,704,458.97	2,904,905.92
管理费用	41,860,164.88	38,024,553.58
研发费用	18,173.47	70,751.38
财务费用	8,041,792.84	-3,035,623.63
其中：利息费用	12,930,770.91	8,516,828.65
利息收入	5,428,306.29	11,783,969.87
加：其他收益	244,636.50	738,991.2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36,540.43	1,288,546.3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899,910.14	-2,687,336.0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48,298.52	-19,097,909.0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222.13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2,357,425.72	-39,847,364.38
加：营业外收入	1,320,871.27	561,757.38
减：营业外支出	62,052.13	1,540.9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1,098,606.58	-39,287,147.97
减：所得税费用	318,014.68	-89,131.2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1,416,621.26	-39,198,016.76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1,416,621.26	-39,198,016.76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41,416,621.26	-39,198,016.76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法定代表人：欧阳少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高先勇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炬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74,191,499.83	1,385,147,930.0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352,303.00	2,628,212.1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7,141,518.89	21,369,835.2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12,685,321.72	1,409,145,977.4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14,757,400.85	1,252,928,191.5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4,979,630.02	190,340,546.4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759,312.30	15,950,923.6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9,325,039.63	28,325,719.8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34,821,382.80	1,487,545,381.5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136,061.08	-78,399,404.0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8,915,732.79	20,856,487.61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095,093.68	2,094,590.5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2,703,742.76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0,000.00	1,1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714,569.23	24,051,078.1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3,829,347.39	86,097,011.3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1,898,142.86	20,821,441.72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8,727,490.25	106,918,453.0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012,921.02	-82,867,374.8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6,959,239.34	15,711,809.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297,000.00	14,198,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05,828,367.04	471,214,75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75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48,537,606.38	486,926,559.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91,335,000.00	193,677,873.5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5,517,393.44	8,369,800.8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2,794,551.90	31,439,003.0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9,646,945.34	233,486,677.4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09,338.96	253,439,881.5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01,655.71	441,577.8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6,459,976.77	92,614,680.5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9,326,341.79	96,711,661.2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2,866,365.02	189,326,341.79

法定代表人：欧阳少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高先勇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炬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64,280,192.94	167,848,496.05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9,497,691.00	6,457,958.9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3,777,883.94	174,306,455.0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44,034,154.01	221,626,848.5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9,519,018.78	21,358,158.69
支付的各项税费	5,408,981.64	5,893,741.4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771,260.72	10,160,934.1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8,733,415.15	259,039,682.7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55,531.21	-84,733,227.7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049,089.53	1,021,988.09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0,245.25	510.1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4,415,44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9,002,000.00	506,780,748.1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5,526,774.78	507,803,246.3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51,726.72	496,661.7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7,048,142.86	403,021,441.72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8,900,000.00	145,58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6,699,869.58	549,098,103.4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173,094.80	-41,294,857.0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6,662,239.34	1,513,809.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10,065,817.85	436,214,75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26,728,057.19	437,728,559.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50,500,000.00	191,175,199.9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725,082.10	8,021,093.3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133,963.54	12,467,480.3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2,359,045.64	211,663,773.5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630,988.45	226,064,785.4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1,759,614.46	100,036,700.6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8,543,937.30	28,507,236.6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784,322.84	128,543,937.30

法定代表人：欧阳少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高先勇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炬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77,814,895.00				734,404,912.95	6,063,361.20		2,679,398.03	22,597,155.76		737,083,456.18		594,349,544.36	50,873,672.50	543,475,871.8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77,814,895.00				734,404,912.95	6,063,361.20		2,679,398.03	22,597,155.76		737,083,456.18		594,349,544.36	50,873,672.50	543,475,871.8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415,148.00				17,952,742.05	6,063,361.20		5,828,587.90			166,689,939.28		134,430,100.13	26,625,091.64	161,055,191.77
（一）综合收益总额											166,689,939.28		166,689,939.28	20,251,654.65	186,941,593.9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415,148.00				17,952,742.05	6,063,361.20							26,431,251.25	-7,257,564.43	19,173,686.82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415,148.00				14,247,091.34								16,662,239.34	-7,257,564.43	9,404,674.91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705,650.71								3,705,650.71		3,705,650.71
4. 其他													6,063,361.20		6,063,361.20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5,828,587.90						5,828,587.90	884,127.44	6,712,715.34
1. 本期提取							8,690,277.27						8,690,277.27	1,161,514.55	9,851,791.82
2. 本期使用							-						-2,861,689.37	-277,387.11	-3,139,076.48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80,230,043.00				752,357,655.00		8,507,985.93	22,597,155.76		903,773,395.46	-		459,919,444.23	77,498,764.14	382,420,680.09

法定代表人：欧阳少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高先勇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炬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77,595,483.00				723,212,413.03	10,610,882.10		1,213,179.94	22,597,155.76		439,492,716.87	-	874,514,632.76	20,343,837.84	854,170,794.9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77,595,483.00				723,212,413.03	10,610,882.10		1,213,179.94	22,597,155.76		439,492,716.87	-	874,514,632.76	20,343,837.84	854,170,794.9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19,412.00				11,192,499.92	-4,547,520.90		1,466,218.09			297,590,739.31	-	280,165,088.40	30,529,834.66	-310,694,923.06
（一）综合收益总											297,590,739.31	-	297,590,739.31	45,163,192.84	-342,753,932.15

额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19,412.00			11,192,499.92	-4,547,520.90						15,959,432.82	14,198,000.00	30,157,432.82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4,198,000.00	14,198,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8,998,457.46							8,998,457.46		8,998,457.46
4.其他	219,412.00			2,194,042.46	-4,547,520.90						6,960,975.36		6,960,975.36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466,218.09				1,466,218.09	435,358.18	1,901,576.27
1.本期提取							7,813,521.57				7,813,521.57	1,125,954.32	8,939,475.89
2.本期使用							-6,347,303.48				-6,347,303.48	-690,596.14	-7,037,899.62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77,814,895.00			734,404,912.95	6,063,361.20		2,679,398.03	22,597,155.76		737,083,456.18	594,349,544.36	50,873,672.50	543,475,871.86

法定代表人：欧阳少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高先勇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炬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77,814,895.00				741,258,616.98	6,063,361.20		630,854.35	22,597,155.76	-285,610,481.08		1,050,627,679.8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77,814,895.00				741,258,616.98	6,063,361.20		630,854.35	22,597,155.76	-285,610,481.08		1,050,627,679.8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415,148.00				17,952,742.05	6,063,361.20		-58,920.47		-41,416,621.26		-15,044,290.48
（一）综合收益总额										-41,416,621.26		-41,416,621.2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415,148.00				17,952,742.05	6,063,361.20						26,431,251.25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415,148.00				14,247,091.34							16,662,239.34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705,650.71							3,705,650.71
4. 其他						6,063,361.20						6,063,361.20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58,920.47				-58,920.47
1. 本期提取								424,893.43				424,893.43
2. 本期使用								483,813.90				-483,813.90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80,230,043.00				759,211,359.03			571,933.88	22,597,155.76	-327,027,102.34		1,035,583,389.33

法定代表人：欧阳少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高先勇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炬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77,595,483.00				730,066,117.06	10,610,882.10		723,410.51	22,597,155.76	-246,412,464.32		1,073,958,819.9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77,595,483.00				730,066,117.06	10,610,882.10		723,410.51	22,597,155.76	-246,412,464.32		1,073,958,819.9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19,412.00				11,192,499.92	-4,547,520.90		-92,556.16		-39,198,016.76		-23,331,140.10
（一）综合收益总额										-39,198,016.76		-39,198,016.7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19,412.00				11,192,499.92	-4,547,520.90						15,959,432.82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8,998,457.46							8,998,457.46
4. 其他	219,412.00				2,194,042.46	-4,547,520.90						6,960,975.36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92,556.16				-92,556.16
1. 本期提取								250,948.98				250,948.98
2. 本期使用								-343,505.14				-343,505.14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77,814,895.00				741,258,616.98	6,063,361.20		630,854.35	22,597,155.76	-285,610,481.08		1,050,627,679.81

法定代表人：欧阳少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高先勇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炬

三、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湖南华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曾用名湖南红宇耐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前身系娄底地区红宇工业有限责任公司，于 1995 年 7 月 31 日正式成立。2009 年 12 月 10 日，公司以 2009 年 11 月 30 日为改制基准日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2012 年 7 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许可[2012]897 号文”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2,400 万股，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 17.20 元。公司的注册地址为湖南省长沙市金洲新区金沙西路 068 号，公司长沙管理总部办公地址为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新建巷 86 号第六都兴业 IEC 大楼 29 楼。法定代表人：欧阳少红。

2、公司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属于光伏行业和金属制品业，经营范围：黑色金属铸造；有色金属铸造；有色金属合金制造；有色金属合金销售；高性能有色金属及合金材料销售；矿山机械制造；矿山机械销售；采矿行业高效节能技术研发；电力行业高效节能技术研发；节能管理服务；试验机制造；试验机销售；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合成材料销售；3D 打印服务；3D 打印基础材料销售；增材制造装备制造；增材制造装备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光伏发电设备租赁；电子专用材料研发；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销售；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制造；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销售；新材料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软件开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3、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欧阳少红。欧阳少红直接持有公司 22.75%股份，并通过湖南建湘晖鸿产业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 10.04%股份。

4、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机构和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公司财务报表于 2026 年 4 月 24 日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后报出。

5、营业期限

营业期限为 1995 年 7 月 31 日至 2045 年 7 月 30 日。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的财务报表。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或主体。

本报告期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如下：

子公司名称	简称
鸿新新能源科技（云南）有限公司	鸿新新能源
鸿新达海新能源科技（山东）有限公司	鸿新达海
大理鸿新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鸿新太阳能
大理鸿新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鸿新电子
鸿晖新能源（安徽）有限公司	鸿晖新能源
湖南鸿宇智慧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湖南鸿宇
大理鸿宇智慧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大理鸿宇
湖南鸿元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湖南鸿元
河北红宇鼎基耐磨材料有限公司	红宇鼎基
湖南红宇智能制造有限公司	红宇智能
四川红宇白云新材料有限公司	红宇白云
四川红宇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红宇科技
湖南骏湘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骏湘资本
湖南红宇耐磨新材料有限公司	红宇耐磨
湖南新型智慧城市研究院有限公司	智慧城市研究院

2025年12月，公司将持有的红宇鼎基66.80%的股权作价1,441.54万元转让给非关联自然人王为平，转让完成后公司不再持有红宇鼎基股权、不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集团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33号发布、财政部令第76号修订）、于2006年2月15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集团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持续经营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公司自报告期末起12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集团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收入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研究开发支出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四、28“收入”、四、12“存货”、四、20“无形资产”各项描述。关于管理层所作出的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的说明，请参阅附注四、35“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及本集团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25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及本集团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23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2、会计期间

本集团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集团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集团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集团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集团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	公司将单项应收款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的应收款项认定为重要应收账款。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公司将单项应收款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的应收款项认定为重要应收账款。
重要的应收款项核销	公司将单项应收款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的应收款项认定为重要应收账款。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公司将收入总额或资产总额超过集团总收入或总资产的 5%的非全资子公司认定为重要非全资子公司。
重要的在建工程	公司将单项超过资产总额 0.5%的在建工程认定为重要在建工程。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

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四、6“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四、15“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其中，本集团享有现时权利使本集团目前有能力主导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不论本集团是否实际行使该权利，视为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本集团自被投资方取得的回报可能会随着被投资方业绩而变动的，视为享有可变回报；本集团以主要责任人身份行使决策权的，视为本集团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集团控制的主体。

本集团在综合考虑所有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基础上对是否控制被投资方进行判断。相关事实和情况主要包括：被投资方的设立目的；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以及如何对相关活动作出决策；本集团享有的权利是否使本集团目前有能力主导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本集团是否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本集团是否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本集团与其他方的关系等。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

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集团将进行重新评估。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集团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及吸收合并下的被合并方，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该子公司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四、15“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四、10“金融工具”。

本集团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

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四、15“长期股权投资”（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集团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集团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集团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集团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四、15“长期股权投资”（2）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集团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集团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集团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集团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集团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集团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集团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集团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集团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集团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集团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集团持有的期

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发生外币交易时折算汇率的确定方法

本集团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的折算方法和汇兑损益的处理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以及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含减值）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3）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期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现金流量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本集团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

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其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11、金融工具

11.1 金融工具

在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集团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集团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集团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集团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

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本集团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集团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集团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集团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集团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4）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集团（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集团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集团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

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集团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7)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集团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集团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集团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本集团权益工具在存续期间分派股利(含分类为权益工具的工具所产生的“利息”)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11.2 金融资产减值

本集团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租赁应收款,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等。此外,对合同资产及部分财务担保合同,也按照本部分所述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和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1) 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一般方法或简化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含合同资产等其他适用项目，下同）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集团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集团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选择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2）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况外，本集团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3）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

本集团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4）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期末，本集团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5）各类金融资产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①应收票据

本集团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基于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除单项计提之外的应收票据，账龄自其初始确认日起算。债务人以商业承兑汇票或财务公司承兑汇票结算应收账款的，应收票据的账龄与原应收账款合并计算。

②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和租赁应收款，本集团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应收账款	
账龄组合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账龄自其初始确认日起算。修改应收款项的条款和条件但不导致应收款项终止确认的，账龄连续计算；由合同资产转为应收账款的，账龄自对应的合同资产初始确认日起连续计算；债务人以商业承兑汇票或财务公司承兑汇票结算应收账款的，应收票据的账龄与原应收账款合并计算。
合同资产	
账龄组合	本组合以合同资产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账龄自其初始确认日起算。

③其他应收款

本集团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本组合以其他应收款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账龄自其初始确认日起算。

④债权投资

债权投资主要核算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券投资等。本集团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

⑤其他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主要核算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券投资等，自初始确认日起到期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应收款项融资，也列报为其他债权投资。对于其他债权投

资（不含列报在其他债权投资中的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融资），本集团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

⑥长期应收款

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长期应收款，且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长期应收款，且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本集团不选择简化处理方法，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而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或者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融资租赁款和应收经营租赁款，本集团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不适用或不选择简化处理方法的应收款项，本集团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长期应收款减值损失。

12、应收票据

本集团对于企业会计准则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款项，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集团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集团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应收票据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1.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如果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票据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存在明显差异，导致该项应收票据如果按照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坏账准备，将无法真实地反映其可收回金额的，则对该应收票据采取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除了单项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票据外，本集团按照账龄分布、是否为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等共同风险特征，以组合为基础确定预期信用损失。对于以账龄特征为基础的预期信用损失组合和合并范围内关联方预期信用损失组合，通过应收票据违约风险敞口和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应收票据预期信用损失，并基于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

(1) 确定组合的依据及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账龄分析法组合	除单项计提之外的应收票据，账龄自其初始确认日起算。	债务人以商业承兑汇票或财务公司承兑汇票结算应收账款的，应收票据的账龄与原应收账款合并计算。

(2) 应收票据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如下：

账龄	应收票据预期信用损失率 (%)
1-6个月 (含6个月)	0.5
7-12个月 (含12个月)	1
1-2年 (含2年)	10
2-3年 (含3年)	20
3-4年 (含4年)	30
4-5年 (含5年)	50
5年以上	100

13、应收账款

本集团对于企业会计准则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款项，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集团亦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集团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1.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如果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存在明显差异，导致该项应收款项如果按照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坏账准备，将无法真实地反映其可收回金额的，则对该应收款项采取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除了单项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外，本集团按照账龄分布、是否为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等共同风险特征，以组合为基础确定预期信用损失。对于以账龄特征为基础的预期

信用损失组合和合并范围内关联方预期信用损失组合，通过应收款项违约风险敞口和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应收款项预期信用损失，并基于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

(1) 确定组合的依据及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方式	具体情况
账龄分析法组合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账龄自其初始确认日起算。修改应收款项的条款和条件但不导致应收款项终止确认的，账龄连续计算；由合同资产转为应收账款的，账龄自对应的合同资产初始确认日起连续计算；债务人以商业承兑汇票或财务公司承兑汇票结算应收账款的，应收票据的账龄与原应收账款合并计算。

(2) 应收款项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
1-6 个月 (含 6 个月)	0.5	0.5
7-12 个月 (含 12 个月)	1	1
1-2 年 (含 2 年)	10	10
2-3 年 (含 3 年)	20	20
3-4 年 (含 4 年)	30	30
4-5 年 (含 5 年)	50	50
5 年以上	100	100

14、应收款项融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集团将持有的应收款项，以贴现或背书等形式转让，且该类业务较为频繁、涉及金额也较大的，其管理业务模式实质为既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出售，按照金融工具准则的相关规定，将其分类至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15、其他应收款

本集团对其他应收款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一般模型进行处理。

本集团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1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本集团将客户尚未支付合同对价，但本集团已经依据合同履行了履约义务，且不属于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款的权利，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

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2.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合同资产，本集团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合同资产，本集团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7、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委托加工物资、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营业周期的合同履约成本也列报为存货。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18、持有待售资产

（1）持有待售

本集团若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则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具体标准为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本集团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其中，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处置组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分摊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的，该处置组应当包含分摊至处置组的商誉。

本集团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处置组，所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按比例抵减该处置组内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以下简称“持有待售准则”）的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的账面价值。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时，本集团不再将其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将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2）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且已被本集团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

售类别的组成部分：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③该组成部分是专为了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本集团在利润表中单独列报终止经营损益，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均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19、债权投资

对于债权投资，本集团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20、其他债权投资

本集团对其他债权投资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一般模型进行处理。

21、长期应收款

本集团《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定义的重大融资成分形成的长期应收款，其确认和计量。

本集团对长期应收款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一般模型进行处理。

本集团租赁相关长期应收款的确认和计量，参见附注“租赁”。

对于租赁应收款的减值，本集团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22、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中如果属于非交易性的，本集团在初始确认时可选择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四、10“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集团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分别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集团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集团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

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集团不一致的，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集团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集团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

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集团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四、6、“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2）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

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集团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集团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23、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此外，对于本集团持有以备经营出租的空置建筑物，若董事会(或类似机构)作出书面决议，明确表示将其用于经营出租且持有意图短期内不再发生变化的，也作为投资性房地产列报。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与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

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22“长期资产减值”。

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或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按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本集团以转换前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投资性房地产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24、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30-50	3	1.94-3.23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3	9.7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4	3	24.25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3-5	3	19.40-32.33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集团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25、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

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在建工程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6、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27、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8、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9、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无形资产是指本集团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

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如下：

项目	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软件使用权	10 年	年限平均法
土地使用权	土地使用权证登记使用年限	年限平均法
专利权	10 年	年限平均法
非专利技术	5 年	年限平均法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包括人工成本、直接材料、折旧摊销等。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0、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31、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集团的长期待摊费用主要包括装修款、摊销期超过1年的财产保险费、固定资产的改建支出等。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32、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如果在本集团

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集团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本集团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33、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集团在职工为本集团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及设定受益计划。采用设定提存计划的，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本集团的设定受益计划，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本集团聘请独立精算师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归属期间。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按现值列示，并将当期服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集团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集团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

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34、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1）亏损合同

亏损合同是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超过预期经济利益的合同。待执行合同变成亏损合同，且该亏损合同产生的义务满足上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将合同预计损失超过合同标的资产已确认的减值损失（如有）的部分，确认为预计负债。

（2）重组义务

对于有详细、正式并且已经对外公告的重组计划，在满足前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情况下，按照与重组有关的直接支出确定预计负债金额。对于出售部分业务的重组义务，只有在本集团承诺出售部分业务（即签订了约束性出售协议时），才确认与重组相关的义务。

35、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方法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在授予后立即可行权时，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上述估计的影响计入当期相关成本或费用，

并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股东权益。

②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集团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集团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集团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集团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集团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集团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 涉及本集团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的会计处理

涉及本集团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结算企业与接受服务企业其中之一在本集团内，另一在本集团外的，在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①结算企业以其本身权益工具结算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除此之外，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结算企业是接受服务企业的投资者的，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或应承担负债的

公允价值确认为对接受服务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同时确认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或负债。

②接受服务企业没有结算义务或授予本企业职工的是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接受服务企业具有结算义务且授予本企业职工的并非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本集团内各企业之间发生的股份支付交易，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不是同一企业的，在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各自的个别财务报表中对该股份支付交易的确认和计量，比照上述原则处理。

36、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1）永续债和优先股等的区分

本集团发行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的，作为权益工具：

①该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②如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的，如该金融工具为非衍生工具，则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如为衍生工具，则本集团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

除按上述条件可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以外，本集团发行的其他金融工具应归类为金融负债。

本集团发行的金融工具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按照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确认为一项负债，按实际收到的金额扣除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后的金额，确认为“其他权益工具”。发行复合金融工具发生的交易费用，在负债成分和权益成分之间按照各自占总发行价款的比例进行分摊。

（2）永续债和优先股等的会计处理方法

归类为金融负债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参见本附注四、19“借款费用”）以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归类为权益工具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本集团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相关交易费用亦从权益中扣减。本集团对权益工具持有

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本集团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37、收入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收入，是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的、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本集团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含劳务，下同）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本集团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本集团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其中，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识别合同中存在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了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对于合同中的每个单项履约义务，如果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本集团在相关履约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为收入：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集团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按照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集团考虑下列迹象：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本集团的收入主要包括单晶硅棒、单晶硅片的销售及受托拉棒、切片代加工业务；磨球

与衬板的销售、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等业务。收入确认标准及收入确认时间的判断标准如下：

（1）国内销售：在签订销售合同（订单）、商品已送达客户指定的交货地点、取得有客户签字或盖章确认的送货单时确认销售收入；

（2）国外销售：在签订销售合同、开具出口销售发票、货物已办理离境手续、取得出口报关单时按照报关金额确认销售收入。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成本

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但是，如果该资产的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之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②该成本增加了本集团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当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时，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资产减值损失：（一）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二）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当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款（一）减（二）的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时，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9、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集团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

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4）根据本集团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集团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报告期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除外）。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集团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集团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除外）。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集团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41、租赁

（1）作为承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租赁资产的类别主要为房屋及建筑物。

①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将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②后续计量

本集团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4 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详见本附注四、17“固定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对于租赁负债，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其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

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集团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短期租赁（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采取简化处理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而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作为出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在租赁开始日，基于交易的实质，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①经营租赁

本集团采用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摊销方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赁期内各期间的租金收入。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融资租赁

于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应收融资租赁款以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进行初始计量，并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确认租赁期内的利息收入。本集团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2、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回购股份

股份回购中支付的对价和交易费用减少股东权益，回购、转让或注销本集团股份时，不确认利得或损失。

转让库存股，按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库存股账面金额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

足冲减的，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注销库存股，按股票面值和注销股数减少股本，按注销库存股的账面余额与面值的差额，冲减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2）债务重组

本集团作为债权人参与债务重组时，以资产清偿债务或将债务转为权益工具进行债务重组的，在相关资产符合其定义和确认条件时予以确认。取得抵债资产为金融资产的，其初始计量金额的确定原则见本附注四、10“金融工具”之“（1）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中的相应内容；取得抵债资产为非金融资产的，其初始计量金额为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其他可直接归属成本之和。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修改其他条款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集团根据合同的实质性修改情况，判断是否终止确认原债权，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债权，或者重新计算该债权的账面余额。

本集团作为债务人参与债务重组时，以资产清偿债务或将债务转为权益工具进行债务重组的，在相关资产和所清偿负债符合终止确认条件（详见本附注四中关于相关资产、负债终止确认条件的相关内容）时予以终止确认，按照所转为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对其进行计量（在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估计时按照所清偿债务的公允价值计量）。所清偿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转让资产账面价值（或者权益工具的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修改其他条款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集团根据合同的实质性修改情况，判断是否终止确认原债务，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债务，或者重新计算该债务的账面余额。针对债务重组中被豁免的债务，只有在本集团不再负有偿债现时义务时才能终止确认该部分被豁免债务并确认债务重组利得。

43、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2025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增值税一般纳税人按销项税额扣除进项税额后的余额缴纳；小规模纳税人或一般纳税人采用简易计税方法的征收率计缴。	13%；9%；6%；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应缴流转税税额计缴	5%；7%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15%；20%；25%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20%或 30%后余值的 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计缴	从价计征：1.2%； 从租计征：12%；
教育费附加	按应缴流转税税额计缴	3%
地方教育附加	按应缴流转税税额计缴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湖南华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5%
湖南骏湘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20%
湖南红宇耐磨新材料有限公司	20%
四川红宇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5%
湖南鸿宇智慧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20%
大理鸿宇智慧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20%
鸿新新能源科技（云南）有限公司	15%
大理鸿新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25%
大理鸿新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25%
鸿新达海新能源科技(山东)有限公司	20%
湖南鸿元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
湖南红宇智能制造有限公司	15%
鸿晖新能源（安徽）有限公司	25%
四川红宇白云新材料有限公司	20%
河北红宇鼎基耐磨材料有限公司	20%
湖南新型智慧城市研究院有限公司	20%

2、税收优惠

子公司湖南红宇智能制造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1 日被湖南省科学技术厅、湖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湖南省税务局联合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取得编号为 GR202443000015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根据相关规定其 2025 年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子公司鸿新新能源科技（云南）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1 日被云南省科学技术厅、云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云南省税务局联合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取得编号为 GR202453000790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根据相关规定其 2025 年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13 号《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规定：“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

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规定：“三、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 25% 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延续执行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子公司湖南骏湘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湖南红宇耐磨新材料有限公司、湖南鸿宇智慧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大理鸿宇智慧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鸿新达海新能源科技（山东）有限公司、湖南鸿元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四川红宇白云新材料有限公司、河北红宇鼎基耐磨材料有限公司及湖南新型智慧城市研究院有限公司属于小型微利企业，符合上述政策优惠条件。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930.65
银行存款	92,866,365.02	189,325,411.14
其他货币资金	303,873,190.41	161,354,750.51
合计	396,739,555.43	350,681,092.30

其他说明：

年末存在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的票据保证金 303,443,691.50 元及票据保证金对应未到期应收利息 429,498.91 元。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90,215,474.61	141,626,903.86
商业承兑票据	457,695.42	1,883,312.78
合计	190,673,170.03	143,510,216.64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191,631,326.68	100.00%	958,156.65	0.50%	190,673,170.03	144,275,051.81	100.00%	764,835.17	0.53%	143,510,216.64
其中:										
账龄组合	191,631,326.68	100.00%	958,156.65	0.50%	190,673,170.03	144,275,051.81	100.00%	764,835.17	0.53%	143,510,216.64
合计	191,631,326.68	100.00%	958,156.65	0.50%	190,673,170.03	144,275,051.81	100.00%	764,835.17	0.53%	143,510,216.64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 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组合计提	764,835.17	193,321.48				958,156.65
合计	764,835.17	193,321.48				958,156.6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5)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69,740,045.68
商业承兑票据		75,079.98
合计		169,815,125.66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 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51,272,362.88	137,230,997.11

0-6月	40,980,681.23	123,736,410.94
7-12月	10,291,681.65	13,494,586.17
1至2年	21,124,615.75	37,013,207.58
2至3年	25,007,839.23	2,571,568.90
3年以上	1,175,185.57	4,865,577.02
3至4年	25,291.77	304,834.17
4至5年	35,610.00	474,241.15
5年以上	1,114,283.80	4,086,501.70
合计	98,580,003.43	181,681,350.61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6,007,959.45	26.38%	22,279,460.00	85.66%	3,728,499.45	24,755,476.01	13.63%	20,421,444.24	82.49%	4,334,031.77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2,572,043.98	73.62%	2,882,301.66	3.97%	69,689,742.32	156,925,874.60	86.37%	4,130,962.44	2.63%	152,794,912.16
其中：										
账龄组合	72,572,043.98	73.62%	2,882,301.66	3.97%	69,689,742.32	156,925,874.60	86.37%	4,130,962.44	2.63%	152,794,912.16
合计	98,580,003.43	100.00%	25,161,761.66	25.52%	73,418,241.77	181,681,350.61	100.00%	24,552,406.68	13.51%	157,128,943.93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单项计提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上饶市宏阳科技有限公司	11,973,985.70	9,579,188.57	10,554,005.90	9,579,188.57	90.76%	预计部分无法收回
上饶浩威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9,696,173.20	7,756,938.56	9,696,173.20	7,756,938.56	80.00%	预计部分无法收回
攀枝花丰源矿业有限公司	1,886,217.09	1,886,217.09	943,108.55	943,108.55	100.00%	破产被申请人
江苏国晟世安新能源有限公司			2,046,127.65	1,636,902.12	80.00%	预计部分无法收回
苏州易科华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6,109.72	1,620,887.77	80.00%	预计部分无法收回
江苏光势能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742,434.43	742,434.43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吉林省天茂特种水泥有限公司	879,100.02	879,100.02				预计无法收回
邢台金隅咏宁水泥有限公司	200,000.00	200,0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吉林省天鑫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120,000.00	120,0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24,755,476.01	20,421,444.24	26,007,959.45	22,279,46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账龄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51,272,362.88	307,820.21	0.60%

0-6月	40,980,681.23	204,903.40	0.50%
7-12月	10,291,681.65	102,916.81	1.00%
1至2年	18,356,071.60	1,835,607.18	10.00%
2至3年	2,711,532.48	542,306.49	20.00%
3年以上	232,077.02	196,567.78	
3至4年	25,291.77	7,587.53	30.00%
4至5年	35,610.00	17,805.00	50.00%
5年以上	171,175.25	171,175.25	100.00%
合计	72,572,043.98	2,882,301.66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 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组合计提	4,130,962.44	-556,454.29		576,000.00	116,206.49	2,882,301.66
单项计提	20,421,444.24	4,000,224.32	1,023,108.54		1,119,100.02	22,279,460.00
合计	24,552,406.68	3,443,770.03	1,023,108.54	576,000.00	1,235,306.51	25,161,761.66

注: 其他变动系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 导致坏账准备减少 1,235,306.51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攀枝花丰源矿业有限公司	943,108.54	收到回款	现金收回	破产被申请人, 全额计提坏账
邢台金隅咏宁水泥有限公司	80,000.00	收到回款	现金收回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023,108.54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576,000.00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DATANGSTEEL.SPRL (铜矿)	货款	576,000.00	债务人经营异常失联	公司内部审批	否
合计		576,000.00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一	11,372,100.27		11,372,100.27	11.34%	56,860.50

客户二	10,637,421.53		10,637,421.53	10.60%	1,033,045.96
客户三	10,554,005.90		10,554,005.90	10.52%	9,579,188.57
客户四	9,696,173.20		9,696,173.20	9.67%	7,756,938.56
客户五	5,542,433.31		5,542,433.31	5.53%	27,712.17
合计	47,802,134.21		47,802,134.21	47.66%	18,453,745.76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质量保证金	1,734,166.39	71,451.41	1,662,714.98	1,167,809.59	81,504.36	1,086,305.23
合计	1,734,166.39	71,451.41	1,662,714.98	1,167,809.59	81,504.36	1,086,305.23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的重大变动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734,166.39	100.00%	71,451.41	4.12%	1,662,714.98	1,167,809.59	100.00%	81,504.36	6.98%	1,086,305.23
其中：										
账龄组合	1,734,166.39	100.00%	71,451.41	4.12%	1,662,714.98	1,167,809.59	100.00%	81,504.36	6.98%	1,086,305.23
合计	1,734,166.39	100.00%	71,451.41	4.12%	1,662,714.98	1,167,809.59	100.00%	81,504.36	6.98%	1,086,305.2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	81,504.36			81,504.36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10,052.95			-10,052.95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71,451.41			71,451.41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收回或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质量保证金	-10,052.95			按账龄组合计提
合计	-10,052.95			——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30,798,456.05	13,596,003.91
合计	30,798,456.05	13,596,003.91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5)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284,905,257.17	
合计	284,905,257.17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68,701,959.46	56,647,991.90

合计	68,701,959.46	56,647,991.90
----	---------------	---------------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其他往来款	80,705,300.31	69,522,193.87
押金及保证金	715,896.01	1,113,299.45
备用金	418,448.12	378,135.92

合计	81,839,644.44	71,013,629.24
----	---------------	---------------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28,006,989.60	7,140,736.31
0-6月	3,630,545.31	6,233,368.31
7-12月	24,376,444.29	907,368.00
1至2年	3,267,622.27	56,966,541.09
2至3年	49,272,339.60	133,455.25
3年以上	1,292,692.97	6,772,896.59
3至4年	106,737.60	157,651.97
4至5年	153,245.97	51,804.16
5年以上	1,032,709.40	6,563,440.46
合计	81,839,644.44	71,013,629.24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769,129.58	2.16%	1,769,129.58	100.00%		7,547,589.60	10.63%	7,547,589.60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0,070,514.86	97.84%	11,368,555.40	14.20%	68,701,959.46	63,466,039.64	89.37%	6,818,047.74	10.74%	56,647,991.90
其中：										
账龄组合	80,070,514.86	97.84%	11,368,555.40	14.20%	68,701,959.46	63,466,039.64	89.37%	6,818,047.74	10.74%	56,647,991.90
合计	81,839,644.44	100.00%	13,137,684.98	16.05%	68,701,959.46	71,013,629.24	100.00%	14,365,637.34	20.23%	56,647,991.9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湖南力天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4,869,489.22	4,869,489.22				已诉讼
湖南上懿丰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463,000.00	463,000.00				已诉讼
攀枝花市白云铸造有限责任公司	250,046.00	250,046.00				已破产
江苏红宇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95,924.80	195,924.80				无法收回
杨仪平	43,369.58	43,369.58	43,369.58	43,369.58	100.00%	已离职
苏州美利特电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725,760.00	1,725,760.00	1,725,760.00	1,725,760.00	100.00%	无法收回
合计	7,547,589.60	7,547,589.60	1,769,129.58	1,769,129.5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账龄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28,006,989.60	261,917.17	0.94%
0-6月	3,630,545.31	18,152.73	0.50%

7-12 月	24,376,444.29	243,764.44	1.00%
1 至 2 年	1,541,862.27	154,186.23	10.00%
2 至 3 年	49,272,339.60	9,854,467.92	20.00%
3 年以上	1,249,323.39	1,097,984.08	
3 至 4 年	106,737.60	32,021.28	30.00%
4 至 5 年	153,245.97	76,622.98	50.00%
5 年以上	989,339.82	989,339.82	100.00%
合计	80,070,514.86	11,368,555.40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	6,818,047.74		7,547,589.60	14,365,637.34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4,550,507.66			4,550,507.66
本期核销			5,778,460.02	5,778,460.02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1,368,555.40		1,769,129.58	13,137,684.98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组合计提	6,818,047.74	4,550,507.66				11,368,555.40
单项计提	7,547,589.60			5,778,460.02		1,769,129.58
合计	14,365,637.34	4,550,507.66		5,778,460.02		13,137,684.9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5,778,460.02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湖南力天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往来款	4,869,489.22	公司无可执行资产	公司内部审批	否
湖南上懿丰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463,000.00	公司无可执行资产	公司内部审批	否
攀枝花市白云铸造有限责任公司	往来款	250,046.00	公司破产清算	公司内部审批	否
江苏红宇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195,924.80	款项无法收回	公司内部审批	否
合计		5,778,460.02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一	往来款	52,172,194.62	0-6个月、7-12个月、1-2年、2-3年	63.75%	9,942,993.47
客户二	往来款	15,000,000.00	7-12个月	18.33%	150,000.00
客户三	往来款	8,000,000.00	7-12个月	9.78%	80,000.00
客户四	往来款	1,725,760.00	1-2年	2.11%	1,725,760.00
客户五	往来款	1,409,982.42	0-6个月、7-12个月	1.72%	7,873.32
合计		78,307,937.04		95.69%	11,906,626.79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4,270,576.91	13.75%	24,694,158.96	42.37%
1至2年	33,948.84	0.11%	33,560,093.93	57.58%
2至3年	26,731,002.20	86.10%	741.09	0.00%
3年以上	12,741.98	0.04%	30,567.75	0.05%
合计	31,048,269.93		58,285,561.73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1) 截至2025年12月31日，预付四川永祥多晶硅有限公司多晶硅采购款余额1,862.72万元，账龄2-3年，系根据2023年度鸿新新能源科技（云南）有限公司（买方1）、湖南华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买方2）与四川永祥多晶硅有限公司、内蒙古通威高纯晶硅有限公司等多方（卖方）签订的《多晶硅购销框架协议》，买方支付人民币2,000.00万元作为履约保证金，该履约保证金将在2026年10-12月的合同货款中平均抵扣，因采购合同尚未执行完毕，作为预付款项列报；

2) 截至2025年12月31日，预付河北硕日石英制品有限公司石英坩埚采购余款809.19万元，账龄2-3年，系根据2023年度鸿新新能源科技（云南）有限公司（甲方）与河北硕日石英制品有限公司（乙方）签订的《长期合作框架协议》，甲方于合同有效期间2023年6月1日至2026年5月31日向乙方采购石英坩埚一批，并于合同签订后支付预付款1,800.00万

元，因采购合同尚未执行完毕，作为预付款项列报。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占预付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供应商一	18,627,200.00	59.99%
供应商二	8,091,980.00	26.06%
供应商三	2,025,000.00	6.52%
供应商四	635,000.00	2.05%
供应商五	446,982.79	1.44%
合计	29,826,162.79	96.06%

10、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本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本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96,426,541.76	4,865,656.44	91,560,885.32	78,098,833.67	2,557,537.88	75,541,295.79
在产品	3,274,240.94	156,694.13	3,117,546.81	21,912,579.63	1,748,251.96	20,164,327.67
库存商品	70,175,863.81	4,751,319.78	65,424,544.03	63,868,971.24	9,178,591.72	54,690,379.52
周转材料	4,740,761.11	27,188.82	4,713,572.29	5,619,882.21	27,962.10	5,591,920.11
合同履约成本	100,442.75		100,442.75			
发出商品	3,213,002.61		3,213,002.61			
低值易耗品	2,730,382.00	246,441.99	2,483,940.01	2,416,387.58	318,724.67	2,097,662.91
委托加工物资	165,120.17		165,120.17	129,752.75		129,752.75
合计	180,826,355.15	10,047,301.16	170,779,053.99	172,046,407.08	13,831,068.33	158,215,338.75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2,557,537.88	5,398,404.05		3,085,086.85	5,198.64	4,865,656.44
在产品	1,748,251.96	577,254.80		2,168,812.63		156,694.13
库存商品	9,178,591.72	7,002,892.94		11,430,164.88		4,751,319.78
周转材料	27,962.10			773.28		27,188.82
低值易耗品	318,724.67	3,716.81		75,999.49		246,441.99
合计	13,831,068.33	12,982,268.60		16,760,837.13	5,198.64	10,047,301.16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缴的税金及待抵扣、待认证的增值税进项税额	32,216,724.37	37,469,172.38
待摊热场部件	18,918,740.25	23,189,775.48
其他	765,187.41	
合计	51,900,652.03	60,658,947.86

14、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6、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000,000.00							
合计	2,000,000.00							

17、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分期收款-股权转让款	4,228,095.67	4,228,095.67		6,228,095.67	6,228,095.67	0.00	
合计	4,228,095.67	4,228,095.67		6,228,095.67	6,228,095.67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面价值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228,095.67	100.00%	4,228,095.67	100.00%		6,228,095.67	100.00%	6,228,095.67	100.00%	
其中：										
账龄组合	4,228,095.67	100.00%	4,228,095.67	100.00%		6,228,095.67	100.00%	6,228,095.67	100.00%	
合计	4,228,095.67	100.00%	4,228,095.67	100.00%	0.00	6,228,095.67	100.00%	6,228,095.67	100.00%	0.00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		6,228,095.67		6,228,095.67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转回		2,000,000.00		2,000,000.00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4,228,095.67		4,228,095.67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分期收款-股权转让款	6,228,095.67		2,000,000.00			4,228,095.67
合计	6,228,095.67		2,000,000.00			4,228,095.67

(4)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适用 不适用**18、长期股权投资**适用 不适用**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	

20、投资性房地产**(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26,293,492.71	11,201,186.90		137,494,679.61
2.本期增加金额	7,723,806.35	2,694,589.72		10,418,396.07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其他转入	7,723,806.35	2,694,589.72		10,418,396.07
3.本期减少金额	9,780,152.22	1,908,020.54		11,688,172.76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3) 企业合并减少	9,780,152.22	1,908,020.54		11,688,172.76
4.期末余额	124,237,146.84	11,987,756.08		136,224,902.92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26,571,757.46	2,762,858.49		29,334,615.95
2.本期增加金额	4,036,319.48	845,958.95		4,882,278.43
(1) 计提或摊销	2,582,187.43	279,644.86		2,861,832.29
(2) 其他转入	1,454,132.05	566,314.09		2,020,446.14
3.本期减少金额	2,217,965.14	531,852.52		2,749,817.66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3) 企业合并减少	2,217,965.14	531,852.52		2,749,817.66
4.期末余额	28,390,111.80	3,076,964.92		31,467,076.72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95,847,035.04	8,910,791.16		104,757,826.20
2.期初账面价值	99,721,735.25	8,438,328.41		108,160,063.66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其他转入系公司部分资产停止自用并用于出租，转入投资性房地产，其中房屋、建筑物原值其他转入 7,723,806.35 元，累计折旧其他转入 1,454,132.05 元；土地使用权原值其他转入 2,694,589.72 元，累计摊销其他转入 566,314.09 元。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3) 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并采用公允价值计量

适用 不适用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2,022,653,635.73	2,287,428,694.63
合计	2,022,653,635.73	2,287,428,694.63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442,473,386.53	1,093,546,174.55	6,567,881.21	26,064,892.15	2,568,652,334.44
2.本期增加金额	58,186,173.48	14,741,019.11	130,081.19	2,434,223.17	75,491,496.95
(1) 购置	62,935.78	2,055,098.56	130,081.19	2,187,878.04	4,435,993.57
(2) 在建工程转入	10,585,049.99	12,685,920.55		246,345.13	23,517,315.67
(3) 企业合并增加					
(4) 代建移交	47,538,187.71				47,538,187.71
3.本期减少金额	206,614,729.88	29,217,265.38	690,224.25	1,292,866.46	237,815,085.97
(1) 处置或报废		22,625,581.54	584,241.35	693,235.05	23,903,057.94
(2) 合并减少	13,448,697.64	6,591,683.84	105,982.90	599,631.41	20,745,995.79
(3) 回购免除	183,481,234.30				183,481,234.30
(4) 其他	9,684,797.94				9,684,797.94
4.期末余额	1,294,044,830.13	1,079,069,928.28	6,007,738.15	27,206,248.86	2,406,328,745.42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50,186,665.54	141,207,328.78	4,197,783.89	13,335,740.31	208,927,518.52
2.本期增加金额	34,709,285.72	96,765,719.17	897,442.37	6,312,638.41	138,685,085.67
(1) 计提	34,709,285.72	96,765,719.17	897,442.37	6,312,638.41	138,685,085.67
3.本期减少金额	9,059,687.04	14,411,802.34	668,684.33	1,140,700.05	25,280,873.76
(1) 处置或报废		10,839,011.43	565,880.92	562,456.75	11,967,349.10
(2) 合并减少	3,660,047.85	3,572,790.91	102,803.41	578,243.30	7,913,885.47
(3) 回购免除	3,945,507.14				3,945,507.14
(4) 其他	1,454,132.05				1,454,132.05
4.期末余额	75,836,264.22	223,561,245.61	4,426,541.93	18,507,678.67	322,331,730.43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72,234,316.32	12,091.43	49,713.54	72,296,121.29
2.本期增加金额		2,711,758.65			2,711,758.65
(1) 计提		2,711,758.65			2,711,758.65
3.本期减少金额		13,663,456.71		1,043.97	13,664,500.68
(1) 处置或报废		10,838,915.13		1,043.97	10,839,959.10
(2) 合并减少		2,824,541.58			2,824,541.58
4.期末余额		61,282,618.26	12,091.43	48,669.57	61,343,379.26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218,208,565.91	794,226,064.41	1,569,104.79	8,649,900.62	2,022,653,635.73
2.期初账面价值	1,392,286,720.99	880,104,529.45	2,358,005.89	12,679,438.30	2,287,428,694.63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机器设备	17,927,831.83	5,201,386.65	12,247,687.46	478,757.72	
电子设备及其他	353,899.99	308,526.93	34,756.06	10,617.00	

合计	18,281,731.82	5,509,913.58	12,282,443.52	489,374.72	
----	---------------	--------------	---------------	------------	--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1,053,309,973.37	政府代建，后期回购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公允价值和处置费用的确定方式	关键参数	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机器设备	104,711,533.79	102,051,300.00	2,660,233.79	采用市场法确定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资产处置过程中预计发生的交易费用的定价标准以及相关税费税率确定处置费用；	以市场询价作为该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向二手设备商询价
机器设备	58,529.17	7,004.31	51,524.86	直接以资产净残值作为其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回收金额	机器设备直接以资产净残值作为其可回收金额
合计	104,770,062.96	102,058,304.31	2,711,758.65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6)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5,425,528.58	12,616,564.59
合计	5,425,528.58	12,616,564.59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10GW 高效 N 型单晶硅棒、硅片项目改造施工				4,788,076.93		4,788,076.93
二期单晶炉	1,059,292.04		1,059,292.04	158,893.80		158,893.80
其他小型工程	4,366,236.54		4,366,236.54	7,669,593.86		7,669,593.86
合计	5,425,528.58		5,425,528.58	12,616,564.59		12,616,564.59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二期单晶炉	828,318,580.00	158,893.80	900,398.24			1,059,292.04	39.70%	40.00%				其他
10GW 高效 N 型单晶硅棒、硅片项目改造施工	5,600,000.00	4,788,076.93	125,548.00	4,913,624.93			97.04%	100.00%				其他
分布式光伏项目	13,600,000.00	1,182,481.25	10,889,565.93	12,072,047.18			88.77%	100.00%				其他
合计	847,518,580.00	6,129,451.98	11,915,512.17	16,985,672.11		1,059,292.04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适用 不适用**(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适用 不适用**(5) 工程物资**适用 不适用**23、生产性生物资产****(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适用 不适用**(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适用 不适用**(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适用 不适用**24、油气资产**适用 不适用**25、使用权资产****(1) 使用权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土地资产	机器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9,719,569.20	1,233,213.51	2,655,310.62	13,608,093.33
2.本期增加金额	103,378,251.33			103,378,251.33
(1) 租入	103,378,251.33			103,378,251.33
3.本期减少金额	7,529,393.25	64,797.62		7,594,190.87
(1) 租赁到期	7,423,670.81			7,423,670.81
(2) 租金减免	105,722.44	64,797.62		170,520.06
4.期末余额	105,568,427.28	1,168,415.89	2,655,310.62	109,392,153.79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5,255,400.00	719,374.56	531,062.12	6,505,836.68
2.本期增加金额	4,794,314.52	425,167.56	265,531.08	5,485,013.16
(1) 计提	4,794,314.52	425,167.56	265,531.08	5,485,013.16
3.本期减少金额	7,488,818.30	59,397.85		7,548,216.15
(1) 处置				
(2) 租赁到期	7,391,906.02			7,391,906.02
(3) 租金减免	96,912.28	59,397.85		156,310.13
4.期末余额	2,560,896.22	1,085,144.27	796,593.20	4,442,633.69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03,007,531.06	83,271.62	1,858,717.42	104,949,520.10
2.期初账面价值	4,464,169.20	513,838.95	2,124,248.50	7,102,256.65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适用 不适用**26、无形资产****(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37,627,109.59	24,599,322.94	1,845,277.95	1,998,966.22	13,000.00	166,083,676.70
2.本期增加金额				153,598.27		153,598.27
(1) 购置				153,598.27		153,598.27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26,515,122.78					26,515,122.78
(1) 处置						
(2) 回购免除	19,947,253.60					19,947,253.60
(3) 合并减少	3,873,279.46					3,873,279.46
(4) 其他	2,694,589.72					2,694,589.72
4.期末余额	111,111,986.81	24,599,322.94	1,845,277.95	2,152,564.49	13,000.00	139,722,152.19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8,043,372.97	12,394,266.25	1,809,896.98	1,215,192.28	1,474.98	23,464,203.46
2.本期增加金额	3,046,244.36	21,368.73	35,380.97	286,764.83	1,299.96	3,391,058.85
(1) 计提	3,046,244.36	21,368.73	35,380.97	286,764.83	1,299.96	3,391,058.85

3.本期减少金额	2,224,773.67					2,224,773.67
(1) 处置						
(2) 回购免除	578,800.10					578,800.10
(3) 合并减少	1,079,659.48					1,079,659.48
(4) 其他	566,314.09					566,314.09
4.期末余额	8,864,843.66	12,415,634.98	1,845,277.95	1,501,957.11	2,774.94	24,630,488.64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12,183,687.96				12,183,687.96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12,183,687.96				12,183,687.96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02,247,143.15			650,607.38	10,225.06	102,907,975.59
2.期初账面价值	129,583,736.62	21,368.73	35,380.97	783,773.94	11,525.02	130,435,785.28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土地使用权	91,624,247.75	政府代建，后期回购

(4)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湖南新型智慧城市研究院有限公司	1,780,353.99			1,780,353.99
合计	1,780,353.99			1,780,353.99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湖南新型智慧城市研究院有限公司	1,780,353.99			1,780,353.99
合计	1,780,353.99			1,780,353.99

其他说明

商誉年初已全额计提减值准备，未进一步披露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3)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4) 业绩承诺完成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28、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摊销	2,364,776.01	32,000.00	1,686,910.05		709,865.96
垃圾清运费摊销	150,400.00	232,340.00	227,846.68		154,893.32
财产保险费用摊销		1,509,370.45	142,737.24		1,366,633.21
固定资产改造		374,127.57	31,177.26		342,950.31
零星费用摊销	51,604.92	93,724.34	65,731.60		79,597.66
合计	2,566,780.93	2,241,562.36	2,154,402.83		2,653,940.46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80,903,967.62	12,566,146.73	76,353,065.69	11,738,693.29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182,848.32	198,431.14	2,566,058.39	381,283.61
可抵扣亏损	625,164,355.54	98,469,824.54	513,735,250.75	82,511,439.34
递延收益	12,482,117.34	2,138,140.34	4,901,960.78	735,294.12
租赁负债	113,760,717.05	27,506,856.26	4,593,271.37	781,825.21
合计	833,494,005.87	140,879,399.01	602,149,606.98	96,148,535.57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使用权资产	104,949,520.10	25,895,623.90	6,064,193.77	1,265,959.23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2,474,414.10	371,162.12		
合计	107,423,934.20	26,266,786.02	6,064,193.77	1,265,959.23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0,879,399.01		96,148,535.57
递延所得税负债		26,266,786.02		1,265,959.23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57,091,829.48	92,118,741.79
可抵扣亏损	135,496,611.94	106,781,803.41
合计	192,588,441.42	198,900,545.20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5 年		4,999,864.38	
2026 年	1,142,329.02	5,056,762.55	
2027 年	2,753,098.86	2,925,732.91	
2028 年	24,630,266.33	53,235,047.58	
2029 年	15,853,974.73		
2029 年及以后		40,564,395.99	
2030 年及以后	91,116,943.00		
合计	135,496,611.94	106,781,803.41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长期资产购置款	260,544.06		260,544.06	774,546.74		774,546.74
合计	260,544.06		260,544.06	774,546.74		774,546.74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303,873,190.41	303,873,190.41	保证金占用	信用证、承兑汇票保证金及利息	161,354,750.51	161,354,750.51	保证金占用	信用证、承兑汇票保证金及利息
固定资产	185,648,925.54	144,732,696.09	抵押	抵押	76,388,424.02	45,217,480.56	售后回租占用、抵押	售后回租约定资产、抵押
无形资产	15,133,643.92	10,748,170.58	抵押	抵押	15,133,643.92	11,085,047.54	抵押	抵押
投资性房地产	136,224,902.92	104,757,826.20	抵押	抵押	136,224,902.92	107,389,995.41	抵押	抵押
合计	640,880,662.79	564,111,883.28			389,101,721.37	325,047,274.02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200,000,000.00	195,000,000.00
保证借款	164,000,000.00	215,500,000.00
应付利息	376,309.33	444,832.40
已贴现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10,852,489.78	50,582,137.45
合计	375,228,799.11	461,526,969.85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307,438,989.94	203,965,961.26
国内信用证	10,000,000.00	10,000,000.00
合计	317,438,989.94	213,965,961.26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原材料及商品采购款	197,119,038.42	212,201,166.00
设备采购款	267,198,507.03	309,694,542.28
合计	464,317,545.45	521,895,708.28

(2)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无锡松瓷机电有限公司	62,639,207.97	尚未结算
连城凯克斯科技有限公司	40,994,017.74	尚未结算
合计	103,633,225.71	

(3) 是否存在逾期尚未支付中小企业款项的情况

是否属于大型企业

是 否

37、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40,486,010.94	19,835,605.61
合计	40,486,010.94	19,835,605.61

(1) 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股利□适用 不适用**(3) 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往来款	38,769,778.99	12,170,446.23
预提及未付款	1,535,517.44	1,428,818.18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6,063,361.20
押金及保证金	180,714.51	172,980.00
合计	40,486,010.94	19,835,605.61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适用 不适用**38、预收款项**□适用 不适用**39、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17,132,714.43	6,652,194.95
合计	17,132,714.43	6,652,194.95

40、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8,381,678.05	147,852,202.21	150,506,557.05	15,727,323.21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8,579.26	12,347,632.07	12,366,211.33	
三、辞退福利	1,482,578.45	996,120.69	2,241,765.57	236,933.57
合计	19,882,835.76	161,195,954.97	165,114,533.95	15,964,256.78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6,476,829.32	129,169,809.73	131,971,649.16	13,674,989.89
2、职工福利费	85,445.65	7,066,793.32	7,094,328.34	57,910.63
3、社会保险费	4,614.55	6,382,860.91	6,387,475.46	
其中：医疗保险费	3,441.56	5,393,154.96	5,396,596.52	
工伤保险费	1,024.09	679,956.64	680,980.73	
生育保险费	148.90	309,749.31	309,898.21	
4、住房公积金	22,128.00	2,704,212.29	2,716,730.29	9,610.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792,660.53	2,528,525.96	2,336,373.80	1,984,812.69
合计	18,381,678.05	147,852,202.21	150,506,557.05	15,727,323.21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8,123.52	11,859,267.96	11,877,391.48	
2、失业保险费	455.74	488,364.11	488,819.85	
合计	18,579.26	12,347,632.07	12,366,211.33	

41、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482,085.78	432,710.06
企业所得税	503,820.65	
个人所得税	306,463.57	180,546.78
城市维护建设税	29,919.74	28,870.59
房产税	63,771.70	105,493.01
印花税	404,036.52	620,873.76
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附加	20,361.64	20,621.84
其他	69,512.89	59,611.94
合计	1,879,972.49	1,448,727.98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944,174.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19,013,877.60	119,479,158.88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4,255,430.13	3,485,550.00
合计	137,213,481.73	122,964,708.8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4、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未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	158,962,635.88	112,410,718.07
预收款项中税额	2,226,979.87	866,510.89
合计	161,189,615.75	113,277,228.96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39,875,000.00	

保证借款	4,500,000.00	
合计	44,375,000.00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未确认融资费用	115,619,090.36	-331,954.57
租赁付款额	-13,632,198.62	6,057,669.05
合计	101,986,891.74	5,725,714.4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8、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1,401,623,284.19	1,603,756,151.45
合计	1,401,623,284.19	1,603,756,151.45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融资租赁款	-197,281,603.34	257,189,541.04
待回购资产款	1,540,726,089.79	1,199,984,310.15
单晶炉购置款	58,178,797.74	146,582,300.26
合计	1,401,623,284.19	1,603,756,151.45

其他说明：

1) 待回购资产款系以“代建-租赁-回购”方式购入厂房、土地，因完成回购期限超过1年而形成的长期应付款；

2) 单晶炉购置款系子公司鸿新新能源科技（云南）有限公司以分期付款方式购入单晶炉，因付款期限超过1年而形成的长期应付款。

(2) 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产品质量保证	32,775.67	208,013.37	计提产品质量保证
应付退货款	296,297.17	71,747.86	计提产品退货款
弃置费用		463,904.78	计提残渣弃置费
合计	329,072.84	743,666.01	

51、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8,626,325.74	9,017,400.00	2,286,383.84	15,357,341.90	收到财政拨款
合计	8,626,325.74	9,017,400.00	2,286,383.84	15,357,341.90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577,814,895.00				2,415,148.00	2,415,148.00	580,230,043.00

其他说明：

本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对象部分行权，股本增加 2,415,148.00 股。

54、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701,434,423.21	18,980,397.66		720,414,820.87
其他资本公积	32,970,489.74	3,705,650.71	4,733,306.32	31,942,834.13
合计	734,404,912.95	22,686,048.37	4,733,306.32	752,357,655.0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 本年股票期权激励对象部分行权，导致股本溢价增加 14,247,091.34 元，同时将原计入其他资本公积的股权激励摊销费用结转至股本溢价，导致股本溢价增加 4,733,306.32 元、其他资本公积减少 4,733,306.32 元；

2) 本年摊销股权激励费用，导致其他资本公积增加 3,705,650.71 元。

56、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库存股	6,063,361.20		6,063,361.20	

合计	6,063,361.20		6,063,361.20	
----	--------------	--	--------------	--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解锁。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58、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2,679,398.03	8,690,277.27	2,861,689.37	8,507,985.93
合计	2,679,398.03	8,690,277.27	2,861,689.37	8,507,985.93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专项储备系本公司根据财政部和应急部于 2022 年 11 月 21 日印发的《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资〔2022〕136 号）的规定，对从事的机械制造等业务计提相应的安全生产费。

5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2,597,155.76			22,597,155.76
合计	22,597,155.76			22,597,155.76

6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737,083,456.18	-439,492,716.87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737,083,456.18	-439,492,716.87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66,689,939.28	-297,590,739.31
期末未分配利润	-903,773,395.46	-737,083,456.18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977,474,628.88	961,661,237.81	993,082,726.60	1,133,987,597.19
其他业务	25,613,915.42	10,412,163.72	39,128,266.66	12,266,438.18
合计	1,003,088,544.30	972,073,401.53	1,032,210,993.26	1,146,254,035.37

公司报告期内经审计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

是 否

单位：元

项目	本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上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营业收入金额	1,003,088,544.30	营业总收入	1,032,210,993.26	营业总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	26,173,466.13	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按净额法核算的贸易合同收入。	42,327,776.76	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按净额法核算的贸易合同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占营业	2.61%		4.10%	

收入的比重				
一、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				
1.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 如出租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包装物，销售材料，用材料进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经营受托管理业务等实现的收入，以及虽计入主营业务收入，但属于上市公司正常经营之外的收入。	22,764,744.18	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租金物业费收入，水电费收入，材料收入，加工费收入，其他收入，合计 2,276.47 万元，均已扣除。	39,120,021.21	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租金物业费收入，水电费收入，材料收入，加工费收入，其他收入，合计 3,912.00 万元，均已扣除。
2.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贸易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3,408,721.95	按净额法核算的贸易合同收入净额合计 340.87 万元。	3,207,755.55	按净额法核算的贸易合同收入净额合计 320.78 万元。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小计	26,173,466.13	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按净额法核算的贸易合同收入。	42,327,776.76	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按净额法核算的贸易合同收入。
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				
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小计	0.00	无	0.00	无
三、与主营业务无关或不具备商业实质的其他收入	0.00	无	0.00	无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	976,915,078.17	营业总收入扣除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按净额法核算的贸易合同收入后金额。	989,883,216.50	营业总收入扣除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按净额法核算的贸易合同收入后金额。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其中：				
光伏产品	884,791,731.18	881,762,038.75	884,791,731.18	881,762,038.75
耐磨产品	92,682,897.70	79,899,199.06	92,682,897.70	79,899,199.06
其他业务	25,613,915.42	10,412,163.72	25,613,915.42	10,412,163.72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境内	960,872,387.68	936,437,399.18	960,872,387.68	936,437,399.18
境外	42,216,156.62	35,636,002.35	42,216,156.62	35,636,002.35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在某一时点转让	993,719,036.00	967,322,482.10	993,719,036.00	967,322,482.10
在某一时段内转让	9,369,508.30	4,750,919.43	9,369,508.30	4,750,919.43
合计	1,003,088,544.30	972,073,401.53	1,003,088,544.30	972,073,401.53

62、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222,417.85	251,592.23
教育费附加	179,889.56	190,731.43
房产税	1,636,832.58	1,812,328.89
土地使用税	680,406.70	706,895.20
车船使用税	10,881.42	9,987.00
印花税	1,938,310.97	1,952,371.16
水利建设基金	7,085,655.53	6,964,513.12
其他	50,936.52	53,598.52
合计	11,805,331.13	11,942,017.55

63、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4,923,844.35	42,209,449.48
股份支付	3,705,650.71	8,998,457.46
业务招待费	6,353,555.70	5,990,099.63
折旧费	6,660,371.25	6,893,044.0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680,249.85	1,927,768.42
中介机构服务费	3,756,968.24	2,573,254.06
安全生产费	303,428.23	513,683.74
差旅费	2,529,209.88	2,559,601.83
水电费	897,587.45	717,727.50
无形资产摊销	756,531.45	1,311,678.38
办公费	799,094.13	2,175,685.45
修理费	487,483.65	150,911.80
交通运输费	1,256,417.05	1,190,681.22
租赁费	132,992.07	134,355.42
物业保洁费	388,667.26	698,761.88
其他	4,441,003.79	4,214,066.43
合计	79,073,055.06	82,259,226.74

64、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838,173.81	5,612,946.83
业务招待费	829,314.63	1,737,725.12
差旅费	527,125.19	778,354.82
招标相关费用	89,955.15	311,928.75
办公费	141,128.81	310,006.43
折旧与摊销	334,145.88	221,208.5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5,031.48
广告宣传费	25,764.20	199,677.18
车辆使用费	117,787.10	93,451.85
其他	296,635.13	755,287.71
合计	6,200,029.90	10,075,618.68

65、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直接投入	42,646,921.38	26,448,612.35
人工成本	10,029,869.31	14,662,678.25
折旧摊销	773,588.50	1,986,878.89
其他	66,406.59	134,050.71
合计	53,516,785.78	43,232,220.20

66、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以负数列示）	-1,675,771.70	-3,427,685.98
利息费用	84,069,339.03	54,525,212.00
汇兑损益	201,655.71	-441,577.89
银行手续费	841,267.53	750,110.28
其他	3,186,715.78	2,732,536.35
合计	86,623,206.35	54,138,594.76

67、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3,684,495.02	1,900,629.87
个税手续费返还	71,778.18	42,037.72
稳岗补贴	348,802.25	217,738.79
税费减免及加计抵减	9,421,365.82	385,911.60
合计	13,526,441.27	2,546,317.98

68、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69、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759,638.67	-326,032.81
债务重组收益	-5,065,834.50	3,638,400.00
其他	1,901,784.55	1,323,045.89
合计	-3,923,688.62	4,635,413.0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1、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193,321.48	722,556.57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2,420,661.49	-6,057,790.00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4,550,507.66	-7,368,415.75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2,000,000.00	1,100,000.00
合计	-5,164,490.63	-11,603,649.18

72、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8,062,496.33	-29,859,748.26
二、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2,711,758.65	-50,766,886.06
三、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394,736.91
四、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10,052.95	44,326.39
合计	-10,764,202.03	-80,977,044.84

73、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非流动资产的利得	5,904,394.79	323,572.44
合计	5,904,394.79	323,572.44

74、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60,276.75	62.99	60,276.75
违约金收入	560,797.52	100,000.00	560,797.52
无需支付的应付款	596,869.91	471,149.40	596,869.91
其他	388,773.91	263,696.37	388,773.91
合计	1,606,718.09	834,908.76	1,606,718.09

75、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130,815.82	189,926.18	130,815.82
对外捐赠	30,000.00	2,000.00	30,000.00
罚款、罚金、滞纳金支出	717,077.46	62,030.56	717,077.46
其他	271,824.07	306,179.42	271,824.07
合计	1,149,717.35	560,136.16	1,149,717.35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503,820.65	-24,949.62
递延所得税费用	-19,730,036.65	-57,712,456.19
合计	-19,226,216.00	-57,737,405.81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06,167,809.93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51,541,952.48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4,103,790.94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4,912,668.15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954.25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3,904,967.60
税率调整导致年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2,097,207.69
其他	-8,507,528.27
所得税费用	-19,226,216.00

77、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款项及其他	24,629,655.58	15,395,831.26
利息收入	1,675,771.70	3,427,685.98

政府补助及个税手续费返还款等	10,836,091.61	2,546,317.98
合计	37,141,518.89	21,369,835.2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管理及研发费用	29,031,743.34	17,526,902.85
付现销售费用	1,922,839.58	4,163,191.67
往来及其他	8,370,456.71	6,635,625.35
合计	39,325,039.63	28,325,719.87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股权转让款	2,000,000.00	1,100,000.00
合计	2,000,000.00	1,100,000.00

收到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投资意向金	23,000,000.00	
合计	23,0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投资意向金	23,000,000.00	
合计	23,000,000.00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融资款	18,750,000.00	
收回业绩补偿款	7,000,000.00	
合计	25,75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使用权资产租金	3,145,176.90	2,318,299.47
支付融资租赁租金	39,582,175.00	29,120,703.62
支付贷款担保费	67,200.00	
合计	42,794,551.90	31,439,003.09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86,941,593.93	-342,753,932.15
加：资产减值准备	15,928,692.66	92,580,694.0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41,546,917.96	112,900,123.38
使用权资产折旧	5,328,703.03	3,529,554.56
无形资产摊销	3,391,058.85	3,044,915.1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154,402.83	2,165,749.5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904,394.79	-323,572.44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0,539.07	189,863.19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84,338,194.74	54,087,336.3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021,303.07	-4,635,413.0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4,730,863.44	-57,406,946.8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5,000,826.79	-305,509.31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1,933,949.12	-17,995,540.7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159,912.01	216,058,408.1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99,566,802.40	-216,357,496.92
其他	-138,812,789.19	76,822,363.2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136,061.08	-78,399,404.05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92,866,365.02	189,326,341.7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89,326,341.79	96,711,661.27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6,459,976.77	92,614,680.52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14,415,440.00
其中：	
其中：河北红宇鼎基耐磨材料有限公司	14,415,440.00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711,697.24

其中：	
其中：河北红宇鼎基耐磨材料有限公司	1,711,697.24
其中：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12,703,742.76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92,866,365.02	189,326,341.79
其中：库存现金		930.6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92,866,365.02	189,325,411.1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二、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2,866,365.02	189,326,341.79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银行存款	23,339.29	14,619,354.21	贷款申请绑定支付单位
合计	23,339.29	14,619,354.21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其他货币资金及未到期利息	303,873,190.41	161,354,750.51	信用证、承兑汇票保证金及利息
合计	303,873,190.41	161,354,750.51	

(7) 其他重大活动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适用 不适用

81、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应收账款			12,671,145.99
其中：美元	1,705,854.86	7.0288	11,990,112.64
欧元	82,694.84	8.2355	681,033.35
港币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2、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为 0.00 元，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为 0.00 元；简化处理的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为 0.00 元；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为 3,145,176.90 元。

(2)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投资性房地产-房屋建筑物	7,217,678.18	
合计	7,217,678.18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83、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8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直接投入	42,646,921.38	26,448,612.35
人工成本	10,029,869.31	14,662,678.25
折旧摊销	773,588.50	1,986,878.89
其他	66,406.59	134,050.71
合计	53,516,785.78	43,232,220.20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53,516,785.78	43,232,220.20

1、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适用 不适用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适用 不适用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 合并成本

适用 不适用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是 否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价款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比例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判断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或留存收益的金额
河北红宇鼎基耐磨材料有限公司	14,415,440.00	66.80%	股权转让	2025年12月11日	收到股权转让款；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759,638.67	0.00%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鸿新新能源	580,000,000.00	大理白族自治州	大理白族自治州	研发、制造	89.87%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鸿新达海	30,000,000.00	东营市	东营市	研发、制造		89.87%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鸿新太阳能	100,000,000.00	大理白族自治州	大理白族自治州	研发、制造		89.87%	设立
鸿新电子	50,000,000.00	大理白族自治州	大理白族自治州	研发、制造		89.87%	设立
鸿晖新能源	100,000,000.00	宣城市	宣城市	研发、制造	70.00%		设立
湖南鸿宇	80,000,000.00	长沙市	长沙市	生产和供应	100.00%		设立
大理鸿宇	30,000,000.00	大理白族自治州	大理白族自治州	生产和供应		100.00%	设立
湖南鸿元	10,000,000.00	长沙市	长沙市	推广及服务	80.00%		设立
红宇鼎基	26,000,000.00	邢台市	邢台市	生产及安装	66.80%		并购
红宇白云	30,000,000.00	攀枝花市	攀枝花市	制造	69.00%		并购
红宇智能	40,000,000.00	长沙市	长沙市	研发、制造	77.50%		设立
红宇科技	50,000,000.00	攀枝花市	攀枝花市	研发、制造	100.00%		设立
骏湘资本	20,000,000.00	长沙市	长沙市	投资	100.00%		设立
红宇耐磨	100,000,000.00	长沙市	长沙市	研发、制造	100.00%		设立
智慧城市研究院	30,000,000.00	益阳市	益阳市	咨询、设计	66.00%		并购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鸿新新能源	10.13%	-12,841,155.59		-81,216,152.26
鸿晖新能源	30.00%	-6,952,378.50		10,441,559.88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鸿新新能源	706,385,534.26	1,947,491,092.19	2,653,876,626.45	1,401,640,247.72	1,304,365,972.35	2,706,006,220.07	604,222,184.80	2,040,751,762.63	2,644,973,947.43	1,221,562,834.90	1,354,914,191.23	2,576,477,026.13
鸿晖新能源	132,450,644.87	350,369,229.59	482,819,874.46	159,038,727.28	277,309,280.96	436,348,008.24	83,969,995.44	395,586,466.44	479,556,461.88	152,718,089.66	258,238,418.74	410,956,508.40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鸿新新能源	776,979,995.69	-126,763,628.68	-126,763,628.68	16,880,400.90	840,406,059.17	-282,069,047.74	-282,069,047.74	323,722,913.16
鸿晖新能源	146,066,305.23	-23,174,594.99	-23,174,594.99	9,051,504.49	102,896,501.58	-24,056,713.34	-24,056,713.34	-4,241,551.1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8,626,325.74	9,017,400.00		2,286,383.84		15,357,341.90	与资产相关
其中：宁乡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2015 年第四批战略性新兴产业专项资金	633,204.61			18,532.83		614,671.78	与资产相关
宁乡县工信局 2015 年第一批引进先进装备补贴款	27,470.00			27,470.00			与资产相关
湖南省创新创业园区发展 135 工程专项资金	411,583.02			12,046.33		399,536.69	与资产相关
宁乡县集中国库支付局拨款湘财企指〔2018〕19 号军民融合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300,000.00			100,000.00		2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宁乡县 2016 年设备补贴款项	1,200,000.00			400,000.00		800,000.00	与资产相关
长沙市智能制造专项项目补贴资金	123,766.67			31,600.00		92,166.67	与资产相关
攀枝花市东区经济和信息化局支付省级工业发展资金	981,090.66			250,491.24		730,599.42	与资产相关
宁乡市科技局 2018 年度第二批科技计划项目补助	47,250.00			9,000.00		38,250.00	与资产相关
2024 年省级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	4,901,960.78	5,000,000.00		1,143,790.87		8,758,169.91	与资产相关
2025 年省级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		1,100,000.00		34,279.92		1,065,720.08	
2025 年宣城经开区第二次惠企资金		2,917,400.00		259,172.65		2,658,227.35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286,383.84	947,179.6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398,111.18	953,450.25
合计	3,684,495.02	1,900,629.87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本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应收款项、银行借款、应付账款、长期应付款等，

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六相关项目。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集团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本集团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市场风险相关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地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的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在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集团承受外汇风险主要与美元和欧元有关，除本集团的几个下属子公司以美元和欧元进行采购和销售外，本集团的其他主要业务活动以人民币计价结算。汇率风险对本集团的交易及境外经营的业绩均构成影响。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参见本附注六、59 “外币货币性项目”。

汇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见下表，反映了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以下所列外币汇率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由于货币性资产和货币性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化将对净利润和股东权益产生的影响。

项目	本年	
	对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人民币对美元汇率升值 1%	-89,925.84	
人民币对美元汇率贬值 1%	89,925.84	
人民币对欧元汇率升值 1%	-5,107.75	
人民币对欧元汇率贬值 1%	5,107.75	

注 1：上表以正数表示增加，以负数表示减少。

注 2：上表的股东权益变动不包括留存收益。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产生于银行借款及应付债券等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

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集团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带息债务主要为以人民币计价的固定利率合同，利率变动风险很小。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以外的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无论这些变动是由于与单项金融工具或其发行方有关的因素而引起的，还是由于与市场内交易的所有类似金融工具有关的因素而引起的。本集团持有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因此，本集团承担着证券市场价格变动的风险。本集团采取持有多种权益证券组合的方式降低权益证券投资的价格风险。

由于某些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是按照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法为基础的通用定价模型或其他估值技术确定的，而估值技术本身基于一定的估值假设，因此估值结果对估值假设具有重大的敏感性。

报告期内，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为应收账款融资，由于其期限较短，因此估值结果对估值假设不具有重大的敏感性，不存在其他价格风险。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于本集团确认的金融资产，具体包括：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已确认的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最大风险敞口等于这些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本集团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本集团与客户间的贸易条款以信用交易为主，且一般要求新客户预付款或采取货到付款方式进行。信用期通常为 1 个月，主要客户可以延长至 6 个月，交易记录良好的客户可获得比较长的信贷期。由于本集团仅与经认可的且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

本集团评估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增加的方法、确定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依据、划分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的组合方法、直接减记金融工具的政策等，参见本附注四、11。

本集团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集团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

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集团通过进行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业务类型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经济指标。

本集团因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合同资产产生的信用风险敞口、损失准备的量化数据，参见附注六、3，附注六、7和附注六、4的披露。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管理流动性风险时，本集团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集团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集团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

本集团将银行借款作为主要资金来源。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尚未使用的银行借款额度为77,966.20万元（上年末：48,142.27万元）。

于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持有的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单位：元

项目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含利息）	375,228,799.11				375,228,799.11
应付票据	317,438,989.94				317,438,989.94
应付账款	464,317,545.45				464,317,545.45
其他应付款	40,486,010.94				40,486,010.9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含利息）	196,661,319.72				196,661,319.72
长期借款（含利息）		6,240,000.00	3,840,000.00	34,295,000.00	44,375,000.00
租赁负债（含利息）		14,310,307.69	12,825,687.11	88,483,095.56	115,619,090.36
长期应付款（含利息）		130,812,356.90	441,487,530.23	970,526,492.16	1,542,826,379.29

2、套期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合计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计量	计量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一）其他债权投资			30,798,456.05	30,798,456.05
（二）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000,000.00	2,000,000.00
（三）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000,000.00	1,000,000.0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33,798,456.05	33,798,456.05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对于应收款项融资，因为信用风险调整因素不是直接可以从市场观察到的输入值，且其期限较短，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接近，以其账面价值作为公允价值计量依据；

对于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其公允价值计量以净资产估值作为公允价值计量依据或在被投资单位净资产及经营状况未发生重大变化时，以成本作为公允价值计量依据；

对于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其公允价值计量以净资产估值作为公允价值计量依据或在被投资单位净资产及经营状况未发生重大变化时，以成本作为公允价值计量依据。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32.79%	32.79%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初，欧阳少红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32,000,000 股，其一致行动人湖南建湘晖鸿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湘晖鸿”）持有公司股份 88,259,100 股，欧阳少红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220,259,100 股，占本报告期初公司总股本的 38.11%。欧阳少红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2025 年 11 月 18 日，建湘晖鸿与杜勤德签署《股份转让协议》，建湘晖鸿将其所持有的公司 30,000,000 股无限售流通股以协议转让的方式转让给杜勤德。2026 年 1 月 22 日，本次协议转让事项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完成过户登记手续。本次权益变动后，建湘晖鸿持有公司股份数变更为 58,259,100 股，欧阳少红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数变更为 190,259,100 股，占权益变动日公司总股本的 32.79%。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欧阳少红。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湖南建湘晖鸿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持股公司 10.04%股权比例股东，实际控制人 100%控股公司
湖南建鸿达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股公司
北京建鸿达投资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股公司
湖南建鸿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股公司
湖南华辰营销策划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股公司
湖南建鸿达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股公司
湖南建鸿达酒店管理有限公司长沙建鸿达金威万豪酒店	实际控制人控股公司
湖南星泽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股公司
湖南佳源华冠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股公司参股公司
湖南纳菲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罗锋担任其董事、总经理
潇湘资本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担任其董事
湖南华希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股公司
廖朝晖	副董事长
罗锋	董事
刘军宇	董事
邓鹏	独立董事

贾锐	独立董事
潘彬	独立董事
孙高峰	时任监事会主席
张进	时任监事
李卓	时任监事
周丹	总裁、董事会秘书
夏宇	时任董事会秘书
高先勇	财务总监
戴桂中	副总裁
刘佳敏	副总裁
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副董事长廖朝晖担任其董事
湖南英才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罗锋担任其董事长兼总经理
湖南天伦社会福利事业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罗锋担任其执行董事
上海音波迭代硅基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副董事长廖朝晖实际控制的公司
杜勤德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5、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湖南建鸿达酒店及其控制的关联方	住宿、餐饮、水电、物业等服务	1,429,288.05	3,000,000.00	否	1,691,232.64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湖南建鸿达酒店管理有限公司长沙建鸿达金威万豪酒店	固定资产	1,000.00	--

（2）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关联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鸿晖新能源（安徽）有限公司	4,000,000.00	2025年06月17日	2026年06月17日	否
	1,000,000.00	2025年06月23日	2026年06月23日	否
	10,000,000.00	2024年12月13日	2025年12月13日	是
	5,000,000.00	2025年12月04日	2026年12月04日	否
	18,270,000.00	2025年03月04日	2034年03月11日	否
	9,135,000.00	2025年05月08日	2034年03月11日	否
	14,000,000.00	2025年11月13日	2034年03月11日	否
	2,350,000.00	2025年12月16日	2034年03月11日	否
41,000,000.00	2025年08月28日	2026年08月27日	否	
鸿新新能源科技（云南）有限	3,650,822.83	2024年02月27日	2025年02月25日	是

公司	3,389,085.00	2024年02月06日	2025年01月27日	是
	7,196,609.20	2024年07月26日	2025年01月26日	是
	4,936,849.59	2024年07月02日	2025年01月02日	是
四川红宇科技有限公司	4,500,000.00	2025年06月30日	2027年06月30日	否
	5,000,000.00	2025年07月03日	2026年06月28日	否
	5,000,000.00	2025年09月11日	2026年09月10日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鸿新新能源科技（云南）有限公司、刘平建、欧阳少红	7,500,000.00	2023年08月31日	2025年08月31日	是
	2,500,000.00	2023年08月31日	2025年08月31日	是
鸿新新能源科技（云南）有限公司、湖南建鸿达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欧阳少红、刘平建、鸿晖新能源（安徽）有限公司	95,000,000.00	2024年12月17日	2025年12月17日	是
	50,000,000.00	2024年10月15日	2025年10月15日	是
	50,000,000.00	2024年12月13日	2025年12月13日	是
	5,000,000.00	2025年04月08日	2025年08月20日	是
	20,000,000.00	2025年08月19日	2025年11月14日	是
	50,000,000.00	2025年08月21日	2025年12月09日	是
	30,000,000.00	2025年08月26日	2026年08月26日	否
	50,000,000.00	2025年08月28日	2026年08月28日	否
	20,000,000.00	2025年11月13日	2026年11月13日	否
	50,000,000.00	2025年11月18日	2026年11月18日	否
50,000,000.00	2025年12月12日	2026年12月12日	否	
欧阳少红、刘平建、湖南建鸿达实业集团有限公司、鸿新新能源科技（云南）有限公司	28,500,000.00	2024年09月12日	2025年09月09日	是
湖南建湘晖鸿产业投资有限公司、湖南建鸿达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欧阳少红、刘平建	40,000,000.00	2025年01月24日	2026年01月23日	否
	27,680,000.00	2024年01月22日	2025年01月17日	是
	12,860,000.00	2024年01月10日	2025年01月07日	是
	9,460,000.00	2024年01月16日	2025年01月15日	是
湖南建鸿达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欧阳少红、刘平建	19,100,000.00	2025年02月26日	2026年02月26日	否
	13,000,000.00	2025年03月10日	2026年03月10日	否
	17,900,000.00	2025年03月18日	2026年03月18日	否
	24,100,000.00	2024年12月12日	2025年12月12日	是
	13,000,000.00	2024年10月31日	2025年10月31日	是
	2,000,000.00	2024年11月05日	2025年11月05日	是
	5,000,000.00	2024年11月14日	2025年11月14日	是
	11,500,000.00	2024年11月25日	2025年11月25日	是
	4,400,000.00	2024年12月10日	2025年12月10日	是
	2,000,000.00	2025年04月25日	2026年04月24日	否
	2,000,000.00	2024年04月23日	2025年04月22日	是
	7,000,000.00	2024年09月11日	2025年09月10日	是
	9,582,750.00	2024年09月14日	2025年09月13日	是
	10,827,000.00	2024年09月19日	2025年09月18日	是
	4,950,000.00	2024年09月20日	2025年09月19日	是
	7,640,250.00	2024年09月26日	2025年09月25日	是
	10,000,000.00	2024年04月09日	2025年04月08日	是
	10,000,000.00	2025年04月18日	2026年04月16日	否
	7,640,250.00	2025年06月13日	2026年06月12日	否
	32,359,750.00	2025年07月10日	2026年07月09日	否
10,827,000.00	2024年09月19日	2025年09月18日	是	
4,950,000.00	2024年09月20日	2025年09月19日	是	
10,000,000.00	2024年12月12日	2025年12月12日	是	
欧阳少红、刘平建、湖南华民控股集团股份	18,270,000.00	2025年03月04日	2034年03月11日	否

有限公司	9,135,000.00	2025 年 05 月 08 日	2034 年 03 月 11 日	否
	14,000,000.00	2025 年 11 月 13 日	2034 年 03 月 11 日	否
	2,350,000.00	2025 年 12 月 16 日	2034 年 03 月 11 日	否
刘平建、欧阳少红	10,000,000.00	2024 年 04 月 09 日	2025 年 04 月 08 日	是
欧阳少红、刘平建、湖南建鸿达实业集团有限公司、鸿新新能源科技（云南）有限公司	25,000,000.00	2024 年 09 月 09 日	2025 年 09 月 09 日	是

（5）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6,128,437.97	4,197,492.43

（8）其他关联交易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应收关联方湖南建鸿达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业绩承诺补偿款余额为 5,217.22 万元，其中业绩承诺补偿款 4,900.00 万元、利息 317.22 万元。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公司已收到建鸿达集团支付的业绩补偿款 1,700 万元，建鸿达集团将持续履行补偿义务，计划 2026 年全部履行完毕，公司将积极催收和跟进。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湖南建鸿达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52,172,194.62	9,942,993.47	57,288,000.00	5,608,050.00

（2）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湖南建鸿达酒店管理有限公司长沙建鸿达金威万豪酒店	7,628.35	
其他应付款	湖南建鸿达酒店管理有限公司长沙建鸿达金威万豪酒店	145,411.18	233,552.00
其他应付款	湖南星泽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27,236.00	31,155.00

7、关联方承诺

2022 年 8 月 15 日，公司与湖南建鸿达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鸿达集团”）在湖南省长沙市签订了《湖南华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湖南建鸿达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关于鸿新新能源科技（云南）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公司以自有资金 5,600.00 万元收购建鸿达集团持有的鸿新新能源 80.00% 股权。建鸿达集团承诺，鸿新新能源 2022 年净利润不低

于人民币 750.00 万元、2023 年净利润不低于人民币 1,450.00 万元、2024 年净利润不低于人民币 1,600.00 万元，三年累计实现净利润不低于 3,800.00 万元。（前述净利润，是指经公司聘请的符合《证券法》规定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目标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孰低者）。若鸿新新能源任一年度出现对应承诺期间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低于该年度承诺净利润，则建鸿达集团应当依约向公司履行业绩承诺补偿义务。建鸿达集团各年度累计补偿金额之和不超过本次鸿新新能源股权的交易价格。

根据鸿新新能源 2022 年、2023 年、2024 年业绩承诺完成情况，建鸿达集团须向公司支付业绩补偿金额 5,600.00 万元及相应期间的利息。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公司已收到建鸿达集团支付的业绩补偿款 1,700 万元，建鸿达集团将持续履行补偿义务，计划 2026 年全部履行完毕，公司将积极催收和跟进。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2022 年 8 月 5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公司拟向激励对象授予 890.00 万份股票期权，其中首次授予 630.00 万份股票期权，预留 260.00 万份股票期权；公司拟向激励对象授予 430.00 万股限制性股票。本激励计划授予的股票期权的等待期分别为自首次授予之日起 12 个月、24 个月、36 个月；预留部分若在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之前授予，则预留部分的等待期分别为自预留授予之日起 12 个月、24 个月、36 个月；预留部分若在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之后授予，则预留部分的等待期分别为自预留授予之日起 12 个月、24 个月；本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限售期分别为自授予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24 个月、36 个月；

2) 根据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以 2022 年 8 月 30 日为首次授予日，以 6.90 元/份的行权价格向符合条件的 47 名激励对

象授予 630.00 万份股票期权，以 3.45 元/股的授予价格向符合条件的 8 名激励对象授予 430.00 万股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3) 2022 年 10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部分预留股票期权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授予预留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在办理股票期权部分预留授予登记过程中，公司原激励对象中有 1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放弃公司拟向其授予的全部股票期权，授予的股票期权数量由 166.00 万份变更为 165.00 万份，授予日股票的市场价格为 9.14 元/股；

4) 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31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剩余预留股票期权的议案》，确定以 2023 年 3 月 31 日为剩余预留股票期权授予日，以 6.90 元/份的行权价格向符合条件的 20 名激励对象授予 94.00 万份股票期权；

5) 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11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4 名激励对象因离职原因已不符合《激励计划》等规定的激励条件，公司对以上激励对象已获授尚未行权的 16.00 万份股票期权进行注销；2 名激励对象 2022 年度个人绩效考核结果对应的个人层面标准系数未达到 1.0，对应其当期不能行权的 0.12 万份股票期权予以注销。本次合计注销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 16.12 万份，首次授予股票期权总量由 630.00 万份调整为 613.88 万份；

6) 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11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解除限售期的行权/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同意为首次授予的 43 名符合行权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第一个行权期行权事宜，可行权的数量为 184.08 万份股票期权，行权后首次授予的未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为 429.80 万份。同意为首次授予的 8 名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第一个解锁期解锁事宜，可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129.00 万股，解锁后首次授予的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301.00 万股；

7) 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6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预留授予股票期权激励对象中，4 名激励对象因离职原因已不符合《激励计划》等规定的激励条件，公司对以上激励对象已获授尚未行权的 8.00 万份股票期权进行注销。预留授予股票期权总量由 165.00 万份调整为 157.00 万份；

8) 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6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留授予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同意为预留授予的 18 名符合行权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第一个行权期行权事宜，可行权的数量为 47.10 万份股票期权，行权后预留授予的未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为 109.90 万份；

9)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1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剩余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同意为符合行权条件的 20 名激励对象办理第一个行权期行权事宜，可行权的数量为 47.00 万份股票期权；

10) 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7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关于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解除限售期的行权/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鉴于首次授予股票期权激励对象中 1 名激励对象因离职原因已不符合《激励计划》等规定的激励条件，对激励对象已获授尚未行权的 0.7001 万份股票期权进行注销，首次授予股票期权总量由 613.88 万份调整为 613.1799 万份；同意为首次授予的 42 名符合行权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第二个行权期行权事宜，可行权的数量为 183.90 万份股票期权，行权后首次授予的未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为 245.20 万份。同意为首次授予的 8 名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第二个解锁期解锁事宜，可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129.00 万股，解锁后首次授予的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172.00 万股；

11) 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9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同意对 30 名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期符合行权条件但尚未行权的 162.7387 万份股票期权予以注销；

12) 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25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关于预留授予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鉴于预留授予股票期权激励对象中 5 名激励对象因离职原因已不符合《激励计划》等规定的激励条件，公司对以上激励对象已获授尚未行权的 31.50 万份股票期权进行注销，对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到期但尚未行权的 46.50 万份股票期权予以注销；同意为预留授予的 13 名符合行权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第二个行权期行权事宜，可行权的数量为 33.60 万份股票期权，行权后预留授予的未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为 44.80 万份；

13)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同意对《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或“激励计划”）剩余预留授予第一

个行权期到期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和激励对象因离职等原因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合计 78.65 万份进行注销。

14) 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8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同意对首次授予第二个行权期到期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和首次授予离职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合计 1.545 万份进行注销。

15) 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9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同意对预留授予离职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合计 1.40 万份进行注销。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股票期权的公允价值采用 Black-Scholes 模型计算；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基于授予日当天标的股票的收盘价与授予价格的差价确定。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标的股价、期权有效期、历史波动率、无风险利率、股息率及授予价格。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按各归属期业绩考核条件和激励对象考核结果。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39,719,363.66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3,705,650.71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首次授予股票期权	1,300,170.00	
限制性股票	1,880,533.33	
预留授予股票期权	524,947.38	
合计	3,705,650.71	

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1) 2023年7月,大理州人民政府、祥云县人民政府、本公司及鸿新新能源科技(云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鸿新新能源”)四方签订《年产10GW拉棒切片二期项目(6GW拉棒4GW切片)及新增10GW拉棒4GW切片项目投资协议》,项目预计总投资额约40亿元人民币,其中项目用地及合作模式采取“代建-租赁-回购”的合作模式,鸿新新能源确保在项目全部建成投产后第5年开始按照“代建成本”整体回购或全部建成投产后第2年开始按照“代建成本”分批分证逐步回购代建单位的代建厂房、工艺机电及其附属设施,但不晚于投产后5年内完成整体的回购。截至2025年12月31日,已完成了代建厂房土地、工艺机电及附属配套设施的建设和300台单晶炉及配套设备的投产运行。

2) 2023年2月,本公司与宣城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订《年产10GW异质结电池专用单晶硅片项目投资协议书》,项目预计总投资额约10亿元人民币,其中项目用地及合作模式采取“代建-租赁-回购”的合作模式,自协议签订之日起最长10年内,本公司按照“代建成本”整体回购代建的厂房、厂务及其附属设施。截至2025年9月30日,已完成代建厂房、工艺机电及附属配套设施的建设和54台切割机及配套设备的投产运行。

2025年10月,公司及子公司鸿晖新能源(安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鸿晖新能源”)分别与宣城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宣城开盛产城开发建设有限公司签署《投资协议之补充协议》和《代建协议之补充协议》,协议约定将原协议约定的“项目代建回购模式”变更为“租赁模式”,即:1)公司及鸿晖新能源不再对工业厂房及附属设施(含通用机电设备设施)工程承担回购义务,但应承担相应的租金支付义务,并签署相应的租赁协议;2)对于专用机电设备设施采用租赁形式,租金由专用机电设备设施代建成本及未付代建成本的财务费用构成。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拟分配每 10 股派息数（元）	0
拟分配每 10 股分红股（股）	0
拟分配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每 10 股派息数（元）	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每 10 股分红股（股）	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利润分配方案	无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2026 年 1 月 22 日，为进一步增强控股子公司鸿新新能源科技（云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鸿新新能源”）资本实力，优化资本结构，降低资产负债率，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增资扩股引入外部投资者的议案》，公司与鸿新新能源、晶澳（无锡）光伏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晶澳无锡”）签订《债权重组暨投资协议》，晶澳无锡以债转股方式对鸿新新能源进行增资扩股。具体情况如下：

晶澳无锡按照投前估值 10 亿元人民币，以其对鸿新新能源享有的 20,000 万元债权以债转股的方式对鸿新新能源进行增资，其中 11,600 万元计入注册资本，8,40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本次增资完成后，鸿新新能源注册资本增加至 70,687.50 万元，公司持有鸿新新能源的股权比例变更为 73.74%，鸿新新能源仍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本事项已于 2026 年 3 月 5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2、债务重组

2025 年 10 月，对于原采用“代建-租赁-回购”的合作模式确认为固定资产的专用机电设备设施，子公司鸿晖新能源（安徽）有限公司与宣城开盛产城开发建设有限公司签订《代建协议之补充协议》，协议约定对于专用机电设备设施采用租赁形式，租金由专用机电设备设施代建成本及未付代建成本的财务费用构成，具体约定以租赁协议为准；同月，本公司与宣城开盛产城开发建设有限公司、宣城市开盛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签订《专用机电设备设施租

赁合同》。截至合同签订日，原债务的账面价值为 11,054.55 万元，根据新签订的《专用机电设备设施租赁合同》确定的债务账面价值为 11,593.89 万元，导致债务重组亏损 539.34 万元。

3、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根据本集团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本集团的经营业务划分为 2 个经营分部，本集团的管理层定期评价这些分部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分配资源及评价其业绩。在经营分部的基础上本集团确定了 2 个报告分部，分别为新能源光伏板块、耐磨新材料产品板块。这些报告分部是以集团提供的主要产品及劳务为基础确定的。本集团各个报告分部提供的主要产品及劳务分别为光伏产品和耐磨产品。

分部报告信息根据各分部向管理层报告时采用的会计政策及计量标准披露，这些计量基础与编制财务报表时的会计与计量基础保持一致。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光伏产品分部	耐磨产品分部	分部间抵销	合计
对外营业收入	924,743,964.31	112,576,256.42	-34,231,676.43	1,003,088,544.30
销售费用	2,902,172.19	3,297,857.71		6,200,029.90
信用减值损失	-4,036,960.14	-6,891,984.28	5,764,453.79	-5,164,490.63
资产减值损失	-9,938,421.50	-904,242.73	78,462.20	-10,764,202.03
折旧费和摊销费	141,525,619.85	10,940,995.08	-45,532.26	152,421,082.67
利润总额	-172,506,048.19	-40,702,016.03	7,040,254.29	-206,167,809.93
资产总额	3,149,989,680.91	1,894,748,961.09	-1,541,528,198.60	3,503,210,443.40
负债总额	3,143,461,309.01	867,228,771.69	-889,900,317.39	3,120,789,763.31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A、每一类产品和劳务的对外交易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年发生额
光伏产品	884,791,731.18
耐磨产品	92,682,897.70
其他业务	25,613,915.42
合计	1,003,088,544.30

B、地理信息

对外交易收入的分布：

单位：元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中国大陆地区	960,872,387.68
中国大陆地区以外的国家和地区	42,216,156.62
合计	1,003,088,544.30

注：对外交易收入归属于客户所处区域。

非流动资产总额的分布：

单位：元

项目	年末余额
中国大陆地区	2,343,608,970.72
中国大陆地区以外的国家和地区	-
合计	2,343,608,970.72

注：非流动资产归属于该资产所处区域，不包括金融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C、主要客户信息

本年销售前五名情况如下：

客户单位	本年金额（元）	占营业收入比例（%）
客户一	286,991,464.02	28.61
客户二	143,098,173.10	14.27
客户三	59,145,676.57	5.90
客户四	46,086,625.11	4.59
客户五	37,999,292.03	3.79
合计	573,321,230.83	57.16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本公司报告期内无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事项。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九、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26,900,668.86	80,372,918.02
0-6个月	16,998,811.02	68,353,874.73
7-12个月	9,901,857.84	12,019,043.29
1至2年	10,362,457.50	12,831,060.33

2至3年	2,711,532.48	2,555,795.14
3年以上	5,130,605.39	7,418,722.16
3至4年	25,291.77	217,866.00
4至5年	35,610.00	446,648.00
5年以上	5,069,703.62	6,754,208.16
合计	45,105,264.23	103,178,495.65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059,099.62	11.22%	5,059,099.62	100.00%		6,002,208.16	5.82%	6,002,208.16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0,046,164.61	88.78%	1,798,561.41	4.49%	38,247,603.20	97,176,287.49	94.18%	3,296,908.66	3.39%	93,879,378.83
其中：										
账龄组合	40,046,164.61	88.78%	1,798,561.41	4.49%	38,247,603.20	97,176,287.49	94.18%	3,296,908.66	3.39%	93,879,378.83
合计	45,105,264.23	100.00%	6,857,661.03	15.20%	38,247,603.20	103,178,495.65	100.00%	9,299,116.82	9.01%	93,879,378.83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单项计提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攀枝花丰源矿业有限公司	1,886,217.09	1,886,217.09	943,108.55	943,108.55	100.00%	破产被申请人
四川红宇白云新材料有限公司	4,115,991.07	4,115,991.07	4,115,991.07	4,115,991.07	100.00%	已停产
合计	6,002,208.16	6,002,208.16	5,059,099.62	5,059,099.6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账龄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小计	26,900,668.86	184,012.64	0.68%
0-6个月	16,998,811.02	84,994.06	0.50%
7-12个月	9,901,857.84	99,018.58	1.00%
1-2年	10,362,457.50	1,036,245.75	10.00%
2-3年	2,711,532.48	542,306.49	20.00%
3年以上	71,505.77	35,996.53	
3-4年	25,291.77	7,587.53	30.00%
4-5年	35,610.00	17,805.00	50.00%
5年以上	10,604.00	10,604.00	100.00%
合计	40,046,164.61	1,798,561.41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	6,002,208.16		943,108.54			5,059,099.62
组合计提	3,296,908.66	-922,347.25		576,000.00		1,798,561.41
合计	9,299,116.82	-922,347.25	943,108.54	576,000.00		6,857,661.0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攀枝花丰源矿业有限公司	943,108.54	收回货款	现金回款	公司为破产被申请人，全额计提坏账
合计	943,108.54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576,000.00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DATANGSTEEL.SPRL（铜矿）	货款	576,000.00	债务人经营异常失联	公司内部审批	否
合计		576,000.00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一	10,637,421.53		10,637,421.53	22.71%	1,033,045.96
客户二	5,072,690.40		5,072,690.40	10.83%	200,192.42
客户三	4,115,991.07		4,115,991.07	8.79%	4,115,991.07
客户四	4,039,681.20		4,039,681.20	8.62%	185,106.72
客户五	3,009,807.57		3,009,807.57	6.43%	20,328.54
合计	26,875,591.77		26,875,591.77	57.38%	5,554,664.71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248,557,159.45	211,509,181.91
合计	248,557,159.45	211,509,181.91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其他往来款	286,815,180.46	244,555,912.75
押金及保证金	492,816.01	876,325.66
备用金	330,471.79	263,045.06
合计	287,638,468.26	245,695,283.47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06,954,413.87	105,386,903.39
0-6个月	63,518,191.82	63,231,173.04
7-12个月	43,436,222.05	42,155,730.35
1至2年	96,116,089.36	111,538,812.95
2至3年	69,677,464.19	7,507,322.22
3年以上	14,890,500.84	21,262,244.91
3至4年	54,000.00	738,214.54

4至5年	240,893.97	48,804.16
5年以上	14,595,606.87	20,475,226.21
合计	287,638,468.26	245,695,283.47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4,184.08.93	4.93%	14,184.08.93	100.00%		20,112,432.43	8.19%	20,112,432.43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73,454,459.33	95.07%	24,897,299.88	9.10%	248,557,159.45	225,582,851.04	91.81%	14,073,669.13	6.24%	211,509,181.91
其中：										
账龄组合	273,454,459.33	95.07%	24,897,299.88	9.10%	248,557,159.45	225,582,851.04	91.81%	14,073,669.13	6.24%	211,509,181.91
合计	287,638,468.26	100.00%	39,081,308.81	13.59%	248,557,159.45	245,695,283.47	100.00%	34,186,101.56	13.91%	211,509,181.9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单项计提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四川红宇白云新材料有限公司	14,529,897.21	14,529,897.21	14,184,008.93	14,184,008.93	100.00%	已停产
湖南力天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4,869,489.22	4,869,489.22				已诉讼
湖南上懿丰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463,000.00	463,000.00				已诉讼
攀枝花市白云铸造有限责任公司	250,046.00	250,046.00				已破产
合计	20,112,432.43	20,112,432.43	14,184,008.93	14,184,008.9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账龄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小计	106,954,413.87	751,953.18	0.70%
0-6个月	63,518,191.82	317,590.96	0.50%
7-12个月	43,436,222.05	434,362.22	1.00%
1-2年	96,116,089.36	9,611,608.94	10.00%
2-3年	69,677,464.19	13,935,492.84	20.00%
3年以上	706,491.91	598,244.92	
3-4年	54,000.00	16,200.00	30.00%
4-5年	140,893.97	70,446.98	50.00%
5年以上	511,597.94	511,597.94	100.00%
合计	273,454,459.33	24,897,299.88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年1月1日余额	14,073,669.13		20,112,432.43	34,186,101.56
2025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10,823,630.75			10,823,630.75
本期转回			345,888.28	345,888.28

本期核销			5,582,535.22	5,582,535.22
2025年12月31日余额	24,897,299.88		14,184,008.93	39,081,308.81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	20,112,432.43		345,888.28	5,582,535.22		14,184,008.93
组合计提	14,073,669.13	10,823,630.75				24,897,299.88
合计	34,186,101.56	10,823,630.75	345,888.28	5,582,535.22		39,081,308.8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四川红宇白云新材料有限公司	345,888.28	现金回款	电汇	已停产，全额计提坏账
合计	345,888.28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5,582,535.22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湖南力天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往来款	4,869,489.22	公司无可执行资产	公司内部审批	否
湖南上懿丰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463,000.00	公司无可执行资产	公司内部审批	否
攀枝花市白云铸造有限责任公司	往来款	250,046.00	公司破产清算	公司内部审批	否
合计		5,582,535.22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往来单位一	内部往来	185,165,173.95	0-6月、7-12月、1-2年、2-3年	64.37%	13,965,578.09
往来单位二	关联方往来	52,172,194.62	0-6月、7-12月、1-2年、2-3年	18.14%	9,942,993.47
往来单位三	其他往来	15,000,000.00	7-12月	5.21%	150,000.00

往来单位四	内部往来	14,184,008.93	4-5 年、5 年以上	4.93%	14,184,008.93
往来单位五	内部往来	9,931,884.72	0-6 月	3.45%	98,826.40
合计		276,453,262.22		96.10%	38,341,406.89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754,809,536.43	72,649,947.90	682,159,588.53	775,694,893.92	90,607,444.84	685,087,449.08
合计	754,809,536.43	72,649,947.90	682,159,588.53	775,694,893.92	90,607,444.84	685,087,449.08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 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 余额
			追加 投资	减少 投资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红宇鼎基	15,464,040.86	18,035,959.14		15,464,040.86				
红宇白云	0.00	15,300,000.00						15,300,000.00
红宇智能	0.00	31,579,647.60			54,475.43	54,475.43		31,634,123.03
红宇科技	30,261,774.93	20,231,706.48				51,632.99	30,313,407.92	20,231,706.48
智慧城市研究院	2,103,853.05	5,210,846.95					2,103,853.05	5,210,846.95
鸿新新能源	565,257,780.24					484,547.32	565,742,327.56	
鸿新达海	0.00	249,284.67			23,986.77	23,986.77		273,271.44
鸿晖新能源	70,000,000.00						70,000,000.00	
湖南鸿宇	2,000,000.00		12,000,000.00				14,000,000.00	
合计	685,087,449.08	90,607,444.84	12,000,000.00	15,464,040.86	78,462.20	614,642.51	682,159,588.53	72,649,947.9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3,441,577.05	37,880,052.39	40,752,217.08	33,824,080.56
其他业务	18,945,357.44	4,611,581.73	21,860,436.12	7,667,020.38
合计	62,386,934.49	42,491,634.12	62,612,653.20	41,491,100.94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048,600.86	
其他	1,885,141.29	1,288,546.37

合计	836,540.43	1,288,546.37
----	------------	--------------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十、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5,074,217.0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4,033,297.27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7,589.93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1,884,194.62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023,108.54	
债务重组损益	-5,065,834.5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99,317.99	
减：所得税影响额	696,520.2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648,352.88	
合计	6,221,017.79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2.18%	-0.2880	-0.288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3.38%	-0.2987	-0.2987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